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钻石花



序言

《钻石花》这篇故事，是卫斯理为主角故事中的第一篇，写作时，还完全未涉及“科学幻想”这个题材。在第一次出版的时候，曾再三考虑要不要列入，结果还是列入了。因为这是卫斯理这个人物的“首本戏”，对这个人物的来龙去脉，有相当详细的交待。不久之前，一位读友就问：“卫斯理的中国武术，主要是哪里学来的？”就有点自己也记不清楚，还是他有肯定的答案：是杭州疯丐金二的徒弟。

这种“典故”，就是全出在《钻石花》这个故事中。

本来，一直很喜欢在“连作小说”的形式中用出现过的各类人物，虽然故事不同，但熟悉的人物，经常出现，可收事半功倍之效。“钻石花”中的人物，除卫斯理之外，其余的，都再也未曾出现过，像石菊，应该十分可爱，可以再现，黎明玫是死了，无话可说。

其所以来再用到《钻石花》中其他人物的原因，只怕是为了它不是科幻题材故事的缘故……总之，写作人有很多情形，都不是有意安排的，至于无意间何以会出现这种情形，实在无从追究。

由于这是最早期的作品，所以在重校之际，改动之处也相当多。多年写作生涯，文字总比以前要洗练得多了。

卫斯理

一九八六、八、十一

第一部：弹向大海的钻石

这是一个隆冬的天气，在亚热带，虽然不会冷到滴水成冰，但是在海面上，西北风吹上来，却也不怎么好受，所以，在一艘远程渡轮的甲板上，显得十分冷清。那天晚上，又是一点月光也没有，黑沉沉的天上，只有几颗亮晶晶的星星，我因为生性喜静，这天晚上，我又穿着一件厚厚的大衣，可以不畏凛烈的西北风，在甲板上慢慢地踱着，倒感到这样的境界另有一番滋味。

正当我以为是独自一个人在甲板上的时候，忽然听得“嗤”地一声，我立即循声望去，只觉在栏杆上，另有一人倚着，望着海面，那“嗤”的一声，正是从他那里所发出来的。我心中感到十分奇怪，因为刚才那一声，曾经学过中国武术的人，都可以听得出，那是以极强的指力，弹出一件东西的声音，也就是如今一般武侠小说中所说的“暗器破空”之声。

因此我停住了脚步，点着一支烟，在点火的时候，我偷偷地抬起头来仔细打量那个人。

只见他左手拿着一只布袋，右手伸入布袋之中，拈出一粒小东西来，向空中一扬，“嗤”地一声，那粒东西，便跌入了海中，溅起的水花并不高。

在那粒东西划空而过的时候，我看到那粒东西，发出一道亮晶晶的闪光。

那一定是无聊的人，在将玻璃珠子抛向海中，以消遣时间，我想。

与其一个人在甲板上闲踱，何不走过去和他搭讪几句？我又想。因为每一个人，如果你能够设法打开他心扉的话，你就一定可以听得到一个极其动人的故事，不论那人是行动之间太过矫揉的贵族还是过着原始生活的土人。这是我的经验，所以，我轻轻地来到了他的身边。

那人像是全然未曾发觉我在向他走近，仍然是望着黑漆漆的海面，机械地将那袋中的东西，一粒一粒地抛入海中。直到我来到了他身边，只有四五尺远近处，他才猛地回过头来。

我和他打了一个照面，天色虽然黑暗，但是就着远处射过来的灯光，我可以很清楚地看得清他的脸面，他是一个三十不到的年轻人，虽然有着一一种忧伤得过分的神气，但是却仍然可以看出他是一个刚毅的人，大约因为他所受的打击实在太大了，所以脸上才出现这样的神气来。

他冷冷地望了我一眼，眼色是如此之冷峻，然后，简单地道：“走开！”我并没有听从他命令式的说话，只是停住了脚步，不再前进。

“走开！”他二次冷冷地叱着。我向他作了一个不明所以的神情，他忽然冷笑了几声，转过身去，又重复那机械的动作。

我在他身旁站了好一会，他一直将那些小粒东西抛入海中，我也不断注视着。在附近的一个船舱的窗中突然亮起了灯光，而灯光映出来之际，我已经陡地看清，他拈在手中的，竟是一粒足有十五克拉大小的钻石！

在那一瞬间，我完全呆住了！我绝对不是一个守财奴，但对于印度土王式的豪奢，却也不表苟同。因为钱，毕竟是有着许多用处的！

而那个穿着一套墨绿色西装的年轻人，竟将那么大颗的钻石——世上最值钱的矿物——顺手抛入海中！而在我发现他以前，他不知已经抛出多少粒！

霎时之间，我脑中不知闪过了多少念头，最后，我猜想他是一个走私集团的人物，他将钻石抛入海中，多半是一种最新的走私方法。

我虽然转了不少念头，但是却只费了极少的时间，我立即踏前一步，喝道：“住手！”

我那陡然的一喝，显然收到了预期的效果，那年轻人突然间呆了一呆，回过头来，而就在这一刹那间，我右手中指向外“拍”地一弹，那支已吸了一半的香烟，向他的面门弹了出去，同时，左手翻处，已然抓向他手中的布袋。

那年轻人一偏头，将我弹出的香烟避开，可是烟头上着火的地方，因为一弹之力，迸散开来，却也烫了他的脸，使他怔了一怔。

就在那一怔之际，我已然捉住了他的手腕，一沉一抖间，手臂一缩，已然将他手中的布袋抢了过来！我一得手就退后，那年轻人的眼中突然射出了两道精芒，向我狠狠地扑了过来！

我早已看出那年轻人也是曾经练过中国武术的，因此早已有有了准备，一见他扑了过来，身子便向后退了开去。可是，就在我一退，他向前一扑的时候，他的身子扑到了一半，突然以一足支地，转了一个半圆，这一来，他便变得向我的侧边攻过来，我的躲避，变得完全失去了作用！

而亦是在那一瞬间，我也已然看出了那年轻人的师承！当时，我心中既怒且惊，再想要应变时，左手的肘处，突然一麻，瞬霎之间，那一只软布袋，又被他夺了回去，而他一夺回了软布袋之后，身形晃动，也向后疾退了

开去。我岂肯甘心于这样的失败？连忙伸手入袋，已然取出一柄手枪来，枪口指向他，冷笑一声，道：“不要动。”那年轻人立即身形僵住了不动，他本来是一个后退之势，僵住了不动之后，气势矫健，简直像是一头蓄满了势子的美洲豹！

我看到我的把戏，已然将他制住，心中不禁高兴。因为我的手枪，说来好笑，那只是我漫游澎湖群岛时，岛上一个老渔民送我的礼物，是柳木雕成的，形状和真的左轮一模一样。

当时，我的内心，对这样一个有为的年轻人，在中国武术上，已然有了如此造诣的人，竟会参加走私集团，实是十分气愤，冷然道：“想不到北太极门下的弟子，竟会干出这样的事来！”

那年轻人的面上，突然现出了奇怪的神情，像是在奇怪我能猜到他的来历。

我心中也感到有点得意，因为我一上来，就道破了他的师承，使他不能不有所顾忌：我和北太极门，虽然没有什么渊源，但是他刚才向我扑来，又突然中途转身的这一式，却正是北太极门的秘传身法，“阴极阳生”之式，而我又知道北太极门对门下的弟子，约束得极严，像那年轻人那样，实是有取死之道的！

可是，在那一刹那间，我的心情，只不过略松了一松，那年轻人，就向我倏的扑了过来！

这一下，倒是大大地出乎我意料之外，正想闪避开去时，忽然眼前一股劲风，那只看来盛满钻石的布袋，先向我迎面飞到，我的身后，便是栏杆，栏杆之后，便是大海。

如果我向外避了开去的话，那一袋钻石，非跌到海中去不可！

在那样的情形之下，我只得先伸手，去抓那袋钻石，刚一抓到，右腕一阵剧痛，“啪”地一声，那柄手枪已然落到了甲板上，只听得一阵“格格”之声，我连忙退开，定睛看时，只见那柄假枪，被他一踏一踩，已然碎成了片片！海柳木的木质十分坚硬，可是那年轻人却轻而易举地将之踏成碎片，我心中不禁吃了一惊。那年轻人一见是假枪，也冷笑一声，抬起头，向我望了过来。我们相隔七八尺远近，互望了半晌，才听得他冷冷地问道：“你是谁？”

我自然不肯道出姓名，因为我认定他的背后，一定有一个庞大的集团在支持着，而这样一个集团，以一个人的力量去对付他们，无论如何无法讨好。

因此，我只是道：“你知道了我的姓名，就好和你的帮徒对付我么？”

当时，我绝未想到，那一句话，竟会引起他那么大的震动！只见他面色一变，陡地道：“我的帮徒？你究竟知道了什么？”

话未讲完，只见他身形一矮，双掌翻飞，已然向我一连攻出了两掌……北太极门的掌法招式，变化本就极其精奇，而且，每一招的变化，随心意变化，颇具鬼神莫测之机。

那年轻人一连向我攻了几掌，掌风极其劲疾，我在接住那一袋钻石之际，身子曾向后退了一步，此际难以还手，只得一退再退，背心已然挨在栏杆之上，可是那年轻人的攻势，却越来越是凌厉，身形欺人，“砰”地一声，我肩头上已然中了一掌。

那一掌，正击在我的肩头，力道实是大得出奇，我向后一仰，半个身

子已然出了栏杆！我心知一定要跌入大海之中了，对于那年轻人如此对付我，我心中当然气愤之极，就在我身子将要跌入海中之际，双腿交替踢出，足尖连钩，这乃是一式“铁腿鸳鸯钩”，将那年轻人的身子钩住，电光石火间，两人一齐跌进了大海之中。

在一艘行驶中的船跌入海中的经验，我至少已经有过十次以上。当我们两人，纠缠在一起，向海中跌下去的时候，实在是十分危险的，因为那和从船上跃下去完全不同。

跌下去，如果离得船身太近的话，一被卷入船底，绝无幸理。因此，我一觉出自己的身子已然离开了船身，双腿一松，就着下跌之势，猛地向前一窜，斜斜地向前掠了出去。

而当我掠出之际，我可以觉出，那年轻人使了一式“旱地拔葱”，反向上跃起了四五尺来。可是，他仍未能回船上。在那时候，我突然对那年轻人，生出了一丝怜惜之念！因为像他那样，直上直下，跌入海中，能够生还的机会，实是微小之极！

中国武术，在近三百年来，每况愈下，而甘凤池、吕四娘等八人之后，杰出的高手，已然不多见，晚清和民国初年之际，大刀王五、霍元甲、马永贞等人，固然名噪一时，但比起甘凤池等人，却差了不知多少。

当然，三千年来的武术传统，并不是就此断绝了，而是身怀绝技的人物，大都不露真相，以致渐渐湮没了。再加上武侠小说的夸大，有些人竟认为中国的武术，全是小说家言！

那年轻人在武学上的造诣，已然到了颇高的程度，虽然他“行为不检”，但如果就此死去，倒也不免可惜。

因此，就在我将要跌入海中之际，纵声叫道：“快离开船身，越远越好！”

我一讲完，身子便没入了海水之中，一入水，也顾不得海水的寒冷，便向海底下，疾沉了下去，那年轻人有没有听从我的警告，我已然不得而知了。我伏在海水的深处，直到轮船经过时的暗流传到了海底，我才浮了上来。

那艘轮船，已然离得我们远远，我知道呼救是没有多大用处的，在水中，我将那袋钻石，塞入大衣袋中，又脱去了大衣，以便手足灵活些，在海面飘流着，等待着天明之际，或许有水警轮或是渔船经过，那我就可以上岸了。这一夜的滋味，实在不怎么好受，但尚幸未到天明，我已然飘到了一个小岛。那小岛实在是小得可怜，我上了岸，忽然看到一缕烟，在两块大石之间冒起，我连忙跑了过去，只见一个人，傍着一堆火，倚着大石，正在烤干他身上的衣服，我一到，他便转过了头来。

我们两人互望了一眼，不禁都“哈哈”一笑，那燃着了火，在烤干衣服的，正是刚才我在轮船上所遇到的那个敌人！我老实不客气地在火堆旁边，坐了下来，他也不和我说话，我只见他小心翼翼地，在火上烘干一张白色的纸片，神情之间，显得极其严肃，但仍然流露着我初见他时的那种悲伤。

那张纸片是什么呢？他一再将钻石抛入海中，为什么对那样的一张纸片，却如此小心呢？

我一面自己问自己，一面用心打量他，只见他眉宇之间，英气勃勃，身子约有一九零公分上下，无论从哪一方面来看，他都是一个极其有为的年轻人。那时，我已然开始感到，自己对他的估计，或者是错了！

但是，他为什么要将钻石抛入海中呢？这一个谜，我一定要解开它！

只见他静默了好一会，将那张白纸翻了过来。这时我才看清，那原来

是一张照片，有如明信片大小的相片。他缓缓地抬起头来，将那张相片，送到了我的面前。

我低下头去看时，只见那相片上，是一个西方少女。背景是一片麦田，麦浪衬着少女的发浪，显得那么和谐，那么悦目。

而那少女的眼神，一看便知道是极其多情的那种，和此际那年轻人的眼神，差不了多少。

“你的爱人？”我看了一会儿，抬起头来问，对方点了点头。

“她死了？”我又问，当然是根据他此际忧伤的神情。但是他却摇了摇头。

我感到自己太冒昧了，向火堆靠近了些，不再言语。那年轻人忽然道：“你为什么要提醒我？”我只是淡淡地一笑，道：“你一定要知道么？”那年轻人道：“是。”

“那末，”我说，“就像我一定要设法，将你送到北太极门掌门人那里去，不令你再沉沦下去一样的道理！”

那年轻人突然扬起头来，“哈哈”一笑，神情之间，像是十分倨傲。他虽然没有开口说话，但是我已然看得出他的意思，是说我没有能力，将他擒住，交由北太极门的掌门人发落！“你笑什么？”我明知故问。

“我笑？我笑你的口气好大！”他直言不讳，我喜欢这样的人，我从大衣口袋中，取出那一袋钻石来，搁在离火堆两丈开外的一块石头上，道：“那我们不妨试一试，看谁能抢到这袋钻石。”

他连眼角都不向那袋钻石转动一下，只是冷冷地道：“好，不妨试一试。”

我给他傲慢的态度，也撩得有一点恼怒。而且，久闻得人家说，北太极门，在太极拳剑的功夫上，另有新的发展，不是掌门人嫡传的弟子，并不外传，眼前这个人，年纪虽轻，武功造诣，已至如此地步，当然一定是北太极门的嫡传弟子。如果他是的话，看他此际的态度，毫不惊惶，难道北太极门的掌门人，也已然同流合污？真是如此的话，将来不免有冲突之日，何不在今日，先试一试北太极门的真实本领？我想了想，便道：“你听好了，我数到三，大家一齐发动！”他只是冷冷地点了点头，仍是一派不在乎的神气，背对着那袋钻石。

我吸了一口气，数道：“一……二——三！”我自己数数字，当然要沾一点便宜，一个“三”字才出日，一个箭步，我已然向那袋钻石掠去，而就在此际，只见他一个倒栽筋斗，凌空翻起，一阵轻风，竟然抢在我前面！我趁着他在我身旁掠过之际，突然一伸手，向他后肩抓了出去！

那一抓，乃是擒拿法中的背部麻筋抓法，以食、中二指，插向他的“肩井穴”，同时，大拇指从他的肩肿骨狭端之下骨缝之中插入。只要一被我拿中，略一发动，他便酸麻不堪，不但不能动弹，我大拇指所插之地，乃是“风尾穴”，力道重了，他可能受重伤！我当然无意令得他受重伤，所以出手，只是以快为主，用的力量，并不是十分的大。

那一式“背筋拿法”，才一使出，我食、中两指，已然触及他的背部，眼看就可以将他拿中之际，只见他身形陡地一凝，身子半转，将我这一拿，避了开去，紧接着，便是一式“揽雀尾”，四式变化，推、躲、挤、按，一齐发出。这四式变化，式式均是对付我向他按的右手而发，来得快疾无比，我心中一惊，暗暗叫了一声“好”，非但不避，反而向前跨出一步，挤近身

去，右臂向外一挥，左手已然发出一招。

那一招，仍然是擒拿法中的招数，配合身形踏前，左掌由外向里向下抄拿，右掌由外向里向左带拿，配合而成送拿之势，双手形成了两个径只尺许的圆形！这一招“逆拿法”才一使出，他立即向后，被我逼出了一步。而在他后退之前的那一瞬间，我们两人的手腕，相交了一下，我的身子，也不由得退出了一步。本来，我们两人，已然全来到了那袋钻石面前，各自跨开了一步，那袋钻石，仍然是在我们两人的当中。

我们两人的目光，却是谁也不去望那袋钻石，却相互紧紧地盯着对方。

此际，我也已然觉察，如果我当真要将对方擒下，交给北太极门的掌门人的话，绝对不是容易的事，而他当然也知道，要将我击倒，也得花出极大的代价！

我们两人对峙着，谁也不想先发动，足足有十分钟，他的神态，突然松弛了下来，拍了拍手，道：“算了，还争什么？”

我也一笑，道：“那就算了……”怎知我下面一个“罢”字，尚未讲出，他突然趁我神情略一松弛之际，一俯身，手伸处，已然将那袋钻石，抓到了手中，身形向后，疾掠而出，一扬手道：“这是什么？”

刹那之间，我心中实是怒到了极点，因为刚才，他的那一句话，竟不是出于真心，而是欺诳！

我双眼中，已然射出了怒火，他却一笑，道：“朋友，兵不厌诈，难道你因此便以为我是卑鄙小人么？”

我将刚才的情形，平心静气地想了一想，也觉得着自己着实是太大意了些，那年轻人实在是给了我一个对待敌人的极大教训！

我气平了下來，向他走过去，并伸出了手，他也正要伸手过来的时候，突然，“砰”地一声枪响，划破了这荒岛的寂静！我们两人，陡地吃了一惊，只见从一大堆乱石上，一条极苗条的人影，连翻带滚，翻了过来。

紧接着，又是“砰砰”两下枪响，子弹在空中呼啸而过！我们都可以看得出，那连接而发的三下枪声，全是向那个由乱石岗上滚下来的女子而发的。而如果不是那女子身手矫捷的话，她一定已然饮弹身亡！我们两人，互望一眼，立时身子也伏了下来。那年轻人向我望了一眼，低声道：“你真有枪么？”我苦笑了一下。

我们一齐贴着地面，迅速地移动着，隐身在一块大石头的后面。抬头去看那个女子时，似乎她并没有发现我们两个人的存在，紧紧地靠在一块大石后面。前后没有多久，石岗子上就出现了两个人，那两个人，手上全都握着手枪，四面张望了一眼，分明是寻找那女子的踪迹，忽然，他们看到了我们所燃起的那个火堆。

那两个人，全都戴着鸭舌帽，将帽沿压得低低的，也看不清他们的脸面，只见他们一步一步地，走下乱石岗来，一看他们的情形，便知道他们是将那火堆当作了目标。而在他们将要走下乱石岗的时候，其中一人，又举起枪来，“砰砰砰”地乱放了三枪。

本来，我的心情，也是十分紧张，因为无论如何，火器的力量，总不是人所能抵挡的，可是，那人乱放了三枪之后，我却像是吃了一颗定心丸。因为，从他乱放枪的情形来看，那正是他心中害怕的表示。

同时，我也看到，那隐藏在大石之后的女子，身子略略挪动了尺许。我已然可以看清了她的侧面，她身上所穿的，是一件很普通的织锦花棉袄，

是黑底织出许多形态不同的白菊花的那种，一条黑色的西装裤，烫着短头发，颈上围着一条银白色的丝巾，全身就是黑、白两种颜色……因为她的脸色，也是那样的白，异样的苍白。

我虽然只看到她的侧面，但是却看到，她有一张非常秀气的脸庞。她的打扮，似乎是普通都市少女，但是她的神情，却有一种说不出的气魄风韵。

我向身旁的年轻人，望了一眼，本来是想征询一下他对那个少女的看法。可是，在我一回头间，却看到那年轻人的面色，是那样地难看！他的双眼定在那少女的身上。果然，他是因为看到了那少女，才会有那么难看的面色的。

而他的面色，包括了恐怖、失望（甚至是绝望）和一种倔强的反抗！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一个人的脸上，会有着这样复杂的神情！

我只在一瞥之间，已然可以肯定，那年轻人和少女之间，一定有着什么不寻常的纠葛！但是我此际，却没有办法去深究它。

因为那两个人，已然下了乱石岗子，离开那少女，只有七八尺远近。而看那少女的神态，分明是要向那两人扑去！这是一个极其危险的举动，正在这个时候，一个极奇怪的念头，倏然像闪电般掠过我的脑际，那就是：我不能看那个少女去涉险，因此，我立即拾起了一块石子，向外弹了出去，我用的乃是柔劲，石子并没有破空之声，但是落地之际，却发出极是清脆的“啪”的一声响！

那“啪”的一声，在那两人的左首响起，那两人立时转过身去。这本是我的意料之中的事，便立即转过脸去，看那少女，看她是否知道，那是她袭击敌人的一个极佳机会！

只见那少女的脸上，掠过了一丝惊讶之色，但是她却并没有回头望来，身形如燕，贴地向前，疾扑了出去，双手一张，便已然拿住了那两人的后颈！

那两人怪叫一声，“砰砰”两下枪声，向前直射了出去，当然伤不到那少女。

而那少女双臂用力一抖间，只听得“格格”两声，那两人的头向旁一侧，呻吟之声不绝，手中的手枪，也跌到了地上，那少女已然用重手法，将他们两人的头颈骨扭得脱了臼。我自然知道此际那两人身受的痛苦，他们再也握不住手枪，也在我的意料之中，只见那少女立即踏前一步，纤足起处，将一柄手枪，踢出老远，而几乎是同时，一俯身，已然将另一柄手枪，拾了起来。

我见那少女一举奏功，便从大石之后，走了出来，可是那少女却在此际，转过身来，我的老天，她手中的手枪，枪口正对着我！

我猛地怔了一下，不敢再向前跨出。虽然刚才，我帮助了她，而我也绝不是胆小的人，但是我却不敢再向前跨出。因为她的神情，那种冷若冰霜的神情，那种坚决的眼神，看得出她是一个想做什么就做什么的人，而向我开枪这样的事，在她，来说，一定是一件极小的事！她转眼直视着我，冷冷地问道：“你是谁？”

“小姐，”我摊了摊手：“你不至于会向我开枪吧？”

“难说。”她的回答，竟是那样的简单，但是，她的眼光，终于从我的身上，向旁移了开去。我顺着她的眼光，向后望去，只见她是向那个年轻人望去时，那年轻人，像是僵了一样，身子一动也不曾动过，面上的神情，也像

是石雕。但是我相信，即使是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巨匠，也必然难以捕捉这样复杂的神情。我再回头向那少女望去，只见她的全身，猛烈地震动了一下，面色变得更白，枪口也转动了几寸，由对准我，而变得对准了那个年轻人。这种情形，证实了我刚才的看法，但是，我却依然不明了他们两人之间，有着什么样的纠缠。好一会，那少女才以冷酷到几乎不应该是她这样的少女所应该有的声音，道：“跟我回去！”那年轻人的身子，猛地震动了一下，双手掩面，几乎是痛苦地叫道：“不！”

那少女缓缓地向前，踏出了一步，道：“那份地图呢？”那年轻人迅速地解开衣服，我可以看到他贴肉处藏着一个尼龙纸袋，那尼龙纸袋很厚，他解了下来，将那个纸袋，向那少女抛去，少女一伸手接了过来，仍然冷冷地道：“跟我回去吧！”那年轻人动了一下，仍然道：“不！”

少女的石雕似的面容，掠过一丝忧伤的神情，手枪一扬，道：“那你转过背去，我就地执行掌门人的命令。”

年轻人面色大变，张大了口，讲不出话来。

这时候，连我也大吃一惊。前面已经说过，我在一见那年轻人将钻石一颗一颗抛入海中的时候，便认为他是在干着不法的勾当。而当我知道他竟是北太极门中的人之后，我心中更是气愤。因为北太极门的声名极好，他的行为，一定会受到极重的惩罚。如今看那少女的神情，和他一定是同门师兄妹，我感到意外的是，她会带着处死那年轻人的命令！

那年轻人呆了一会，才道：“这……真是掌门人的命令么？”

那少女在口袋中，摸出一块半圆形、漆成血似的红色铁牌来，“叮”地一声，抛在那年轻人的面前，冷冷地道：“你自己看吧！”

她的语气，仍然是那样冷酷，像是对方的生死，和她一点关系也没有。可是，她抛出那面圆令的时候，脸上的那种苦痛的神情，却绝对瞒不过我！

那年轻人低头一看间，面如死灰，呆了一呆，才抬起头来，颤声道：“掌门人为什么派……派你……来执行？”那少女略略地转过头去，不愿被对方看到她眼中已然蕴满了晶莹的泪水，道：“是我自己要求的！”

那年轻人的身子又震了一震，面上突然现出了愤然之色几乎是叫嚷着道：“我知道，你是为了罗菲的缘故，师妹，你……”

他的话讲到一半，那少女已经尖叫着，打断了他的话头，道：“你愿不愿意跟我回去？”那年轻人也突然住口，道：“不！”

那少女拇指轻轻一扳，“克”地一声，撞针已然被她扳了下来。

她的身子在微微颤动，一点也没有血色的手，也在发抖，而她的枪口，仍然对着那年轻人。这是极危险的事情，只要她的手指，稍微用一点力道，甚至只要她再抖得厉害一些，子弹便可以呼啸而出！那年轻人也一定死于非命！

我一看到这种情形，连忙踏前一步，道：“小姐，有事慢慢商量！”

那少女连望都不向我望一眼，一字一顿地道：“你再说一遍！”那年轻人昂头望大，几乎是毫不犹豫地道：“我不回去！永不！”

那少女面上那种痛苦的神情，又出现了一次，而枪口也向上略扬了半寸，我连忙身形掠起，想向她扑过去，先将她手中的枪夺下来再说。

就在我身形展动之际，只听得她叱道：“你想死？”同时“砰”地一声，枪已响了！

刹时之间，我呆了一呆，简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直到看到了那

少女愤怒和惶恐交织的神情，我才感到自己的左肩，一阵热辣辣地奇痛，下意识伸手一摸，竟摸了一手鲜血！

那一枪，不曾打中了那年轻人，却打中了我！我回头向那年轻人看去，只见他极快的身形，向外掠了开去，在他原来停留的地方，将那一袋钻石，放在地上，那少女立即对准了他的背后又放了一枪！

可是那少女的这一枪，并没有射中目标，那年轻人连闪几闪，又跑远了十来丈，那少女再扣扳机，只发出“克”地一声，子弹已然射完了。她连忙也展动身形，向前追了过去，两人一前一后，迅速地隐没在乱石岗子的后面，只听得一阵机器响声，传了过来。

我的手紧紧地按住伤口，也跟了过去，只见那少女呆呆地站在海滩之上，海风吹动着她围在颈上那条雪白的丝巾一条小艇，艇尾激起阵阵水花，艇首昂起，正在向前疾驰而出，艇上的驾驶人，正是那个年轻人。

那少女呆了并没有多久，便身子拔起，向另一艘漆成红、黄两色的游艇跃去。

我不等她跃到那游艇上，便大声叫道：“小姐，慢一慢！”

那少女在半空之中，猛地一扭身，落在海滩上，道：“先生，很对不起你，我还要去追人。”

“小姐，那位朋友，”我急急地道：“还留下了一袋钻石，你总不能让它留在荒岛上的吧！”

那少女的面上，立时现出了一阵极其惊讶的神色，反问道：“一袋钻石？那么说，他已经找到了！”她讲到这里，突然住口不言，一双秀目，直视着我，改口道：“你为什么不要了它？”

“嘿，”我心中不免有点忿怒，道：“小姐，你看错人了！”她又望了我一眼，立即向乱石岗子的后面奔去，不一刻，便已然回了转来，那袋钻石显然是在她西装裤的袋中，她掠过了我的身边，又向那游艇奔去，将要跃起时，才忽然又回过头来，道：“你的伤势……”

“不要紧，”我苦笑了一下，“那两个人，会死在荒岛上的。”

“哼，”她冷笑了一声，“那两个人，你知道他们是谁的部下？”

我反问道：“谁？”那少女向那艘游艇一指，道：“你难道不认识这艘游艇？”我心中一动，向那艘游艇望了一眼，只见艇首赫然漆着“死神号”三个字，我更加吃了一惊，不禁替那小姐担心，道：“小姐，你竟敢与他作对？”

那少女鄙夷地笑了笑，并不回答。我看得出她是一个极其有自制力、高傲、冷静的少女，但是我也看出，她心底深处，一定有着一桩极其痛苦的事情蕴藏着。

我当然更知道，这一男一女，那一袋钻石，都和一件极其复杂的事情有关，我绝对无意介入这件事中，但是我总也不能就此负着枪伤，毫无希望地在这荒岛上等待。因此我想了一想，道：“不论怎么样，你射伤了我，总得带我离开这个荒岛！”

她面上现出为难之色，但终于答应了下来。我们两人一齐跃上了那艘游艇，解开了缆绳。她熟练地开动了马达，游艇“啪啪”地响着，向前驶去，驶出的方向，正是那年轻人刚才驶去的方向，这时候，那小艇早已看不见了。

一直等到“死神号”完全离开了荒岛，我和那少女才进了船舱中，我们两人刚在船舱中坐定，忽然听得“呼”地一声响，一扇暗门，打了开来，

一个人步履“咚咚”有声，走了出来！

我和那少女两人，都吃了一惊，因为刚才，我们上那游艇的时候，也曾经大略地检查了一遍，看艇上是不是有人。而在游艇上，竟然也会设有暗室，那倒确实是我们所料不到的。

我们两人，立时站了起来，那人却道：“请坐，两位请坐！”我看到那少女神色一变，身形微矮，准备向那人扑过去，那人将手中的手杖，略略扬了一扬，笑道：“石小姐镇定一点，你看看四周围！”

第二部：和死神交锋

我和那少女四面一望，心中更是吃惊！本来，挂着油画的两处地方，油画已经自动地向旁移开，现出两个尺许见方的洞。

每一个方洞的后面，都有一个满面横肉的大汉，端着枪瞄准着我们！游艇的船舱能有多大？枪声一响，我们实在是连躲避的机会也没有！

我和那少女互望了一下，在这样的情形下，我们有什么法子，不依言坐下来？那人的脸上，一直保持着微笑，那种微笑，甚至是极其优雅的！

我趁机打量他，只见他穿着一套笔挺的、三件头、领子很阔的西装，戴着一副金丝边眼镜，手中握着一条黑沉沉的手杖，大约有五十上下年纪，完全是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中年绅士。

随我们坐下之后，他也坐了下来。我发觉他在坐下来的时候，行动像是不十分灵活，接着，我更发现，他的左腿是假的！

这个发现，实在令我心惊肉跳。因为“死神号”的主人，正是左腿装上木腿的，那是他在一场枪战之中，侥幸漏网的结果。

而关于“死神”的传说，我听得太多了。如果形容一个无恶不作的匪徒，也可似用“杰出的”这一个形容词的话，那么，他便是一个本世纪最杰出的匪徒，最强大的匪徒，他所进行的犯罪活动，范围之广，简直是不可想像的，从贩卖女人到伪制各国的钱币。

他残杀同道的手段，简直是骇人听闻的，以至人们称他为“死神”！各国警局的资料室中，莫不将他的资料，列入头等地位，但是，我却无论如何想不到，这样一个匪徒，竟然会如此文质彬彬！

他坐了下来之后，先向我看了一眼，昂起头来，叫道：“蔡博士！”一个约有六十上下的老者，应声而出，他手中提着很大的一只药箱。“死神”的脸上，仍然带着那样高雅的微笑，向蔡博士指了一指，道：“蔡博士是真正的医学博士，有两个博士的衔头。”

蔡博士谦虚地弯了弯腰，神情也是十分文雅。“死神”又道：“这位朋友，受了枪伤，蔡博士，你得令他快些痊愈，不要像你在缅甸战争中那样，为日本皇军服务，将美军高级军官的轻伤变成重伤！”

蔡博士“哈哈”一笑，向我走了过来。他并没有花多少的时间，便将我肩头上的伤口包扎的妥妥当当，又为我注射了一针，才又退了开去。“死神”在椅上伸了伸身子，道：“好，我们该谈一谈买卖了，如果我没有认错的话，这位是卫先生？”对于我并未曾自我介绍，而他便能知道我是什么人这一点，我并不感到什么意外。不必客气，我也不是一个寂寂无名的人物。

尤其是“死神”这样的匪徒，更应该一看我左手无名指上的那枚紫水晶戒指，便可以认出我来。我肩上的枪伤，经过“蔡博士”的一番手术，疼痛已然减去了不少。应付像“死神”这样的人，暴跳有什么用？我也客气地欠了欠身，道：“这是我所听到过的狡辩之中，最无耻的一种！”

“死神”的脸上一点怒色也没有，反倒作了一个极其欣赏的神情，道：“多谢你的称赞。卫先生，我要和石小姐谈一件买卖，我想你是没有份的，请你离开‘死神号如何？”我不明白“死神”和这位少女之间，有着什么样的纠葛。但是无论如何，我绝不能听凭那少女一人，面对着这样一个凶恶的匪徒。

“不！”我挺了挺胸，语意十分坚决：“我既然在了，事情就与我有关！”

“卫先生，”那少女却转过头来，冷冷地向着我说：“你还是快走吧！”

“死神”得意地笑了起来，道：“卫先生，你想护花，怎知石小姐却不领情，本人久仰阁下大名，很想和你做个朋友，不想和你做敌人，阁下请吧！”我不等他说完，便“霍”地站了起来，一抖手间，两枚铁莲子，已然向两旁守着的大汉，激射而出！

那两个大汉，虽然只有头部露在那个方洞上，然而我可以知道，这两枚铁莲子，一定能够令得他们，再也没有放枪的能力。

因此，我并不去察看那两枚铁莲子发出的效果如何，就着两枚铁莲子激射而出之势，向“死神”疾扑了出去！我左肩虽然受伤，但右臂的力道仍在，在扑向前去之际，我身形一矮，想抓中“死神”的假腿，将他掀翻在地，再打主意。可是，就在我刚一扑出之际，突然听得“吱”地一声，眼前银光掣动，那头叫做“杰克”的长臂猿，已然向我迎面扑了过来，长臂晃动，向我的双眼，疾抓了过来！这一下变化，确是大大地出乎意料之外，我那一扑之势，不得不收住，连忙向后退去，只听得“死神”叱道：“杰克，住手！”

那头长臂猿极其听话，立即后退了开去，我定了定神，还想有所动作时，又听得“死神”哈哈一笑道：“卫先生，发的好暗器！”

我向他定睛一看，不由得倒抽一口冷气，只见他手中所握的手杖，已然横了过来，杖尖正对准着我，那手杖，竟是一柄特制的枪！杖尖对准我，也等于是枪口对准着我！

“死神”的枪法之好，是全世界闻名的，他要射你的左眼，只要你是在射程之内，便绝不会射中右眼的。我僵立在当地，进退两难。

“死神”仍然是微笑着道：“请坐！请坐！我最喜欢和勇敢的人打交道。但是，我却不喜欢和拿生命作赌注的人打交道！”

在枪口的胁迫下，我只得退后两步，又坐了下来。“死神”向洞口两个血流披面，已然昏了过去的大汉，望了一眼，道：“真对不起，我早应该想到，对付卫先生这样有名的人物，派两个饭桶，有什么用？卫先生看看我的这个小设计！”

他打着“哈哈”，但手在他所坐的沙发柄上的一枚按钮上，按了一按。只听得头顶传来一阵“轧轧”之声，我抬头看去，只见原来挂在舱顶的一盏吊灯，灯罩是一朵莲花的形式，这时候，莲瓣垂了下来，露出一排枪口，那根本不是灯！死神悠然道：“这是无线电控制的，我把按钮再按动一下，七枪齐发，卫先生，我本是电工学博士，你不想试一试我的设计，是否可行的，不是么？”

我只是愤然而默不作声。那少女的脸色，也显得特别难看。因为那七根枪口，作扇形排列，有一半是向着她的身子的。

“好了，”“死神”滔滔不绝：“卫先生既然有兴趣，我也不便加以拒绝。”他转向那位少女，道：“石小姐，三亿美金，虽然可爱，但是你的生命，总不止值那一点小数目的吧？”

三亿美金！我当真给这个数字，吓了一跳，难怪“死神”口口声声，说这是一件“大买卖”了！

那少女偏过头去，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死神”“啧”地一声，眯着眼睛，对那少女熟视了好一会，同时挪动一下坐姿，然后慢条斯理地续道：“可爱的少女，可爱的谎言，石小姐，你知道的，地图在什么地方？”

“死神”在讲到最后一句话的时候，眼中突然射出凌厉无比的光芒，令人看了，心中不禁暗自生惊！我听得他提起“地图”，猛地想起刚才，在荒岛上，那少女曾逼着那年轻人，拿出一份地图来的。地图、那一袋钻石、三亿美元，在我脑中，迅速地转动起来。我感到我虽然要和“死神”作对，但我仍是绝不能退出这一场争斗，不义之财，固然不取，但是无主的财物，我倒一向主张取来做一些有用的用途的。那少女面上的神情，显得十分的冷漠，仍然道：“我不懂你说些什么。”

“死神”大笑起来，像是听到了一个极其有趣的笑话一样：“自从你一在印度的白拉马普屈拉河附近出现，装出对攀登喜马拉雅山十分有兴趣的时候，我便派人注意你了。”

我们不妨摊牌了，我所知道的，远比你想像的来得多！黄俊呢？他从意大利回来了么？啊，石小姐！你吃惊了！”

我回头向那少女望去，果然，她冷漠的面容中，现出了吃惊的神色。

“死神”又道：“现在，你愿意谈一谈了么？”

那少女的脸上，现出无可奈何的神色，道：“你总得给我考虑考虑！”

“死神”忙道：“当然！当然！”他身子向后靠了一靠，右手中指，离他那沙发柄上的按钮，只有半寸。我虽然想再向他袭击，但是我和他相隔，足有七尺，一个人移动七尺，速度再快，也及不上手指移动半寸的速度，所以我只好不动。“死神号”一直在迅速的前进，已然到达茫茫大海之中。从“死神号”前进的速度来看，我深信“死神号”虽然从外看来是游艇，但实则上，却一定有着最佳的炮艇的性能！舱中静了下来，那少女抬起头来，望着对住我们的那一排扇形的枪口，在呆呆地出神。足尖敲打着地板，发出轻微的“啪啪”声。我不知道她是不是当真在考虑向“死神”屈服，忽然，我猛地怔了一怔，那少女的足尖，敲打着地板的声音，乍一听来，像是一个在焦虑之间的不注意的动作。可是我听了没有多久，便已然认出，那是一种鼓语。世界上的鼓语有许多种，也有专门研究鼓语的学者，我在这一方面，也曾下过不少功夫，所以听出那是中国西藏康巴族人的鼓语。康巴族是藏族的一个旁支，族人最是英勇善战，也擅于以皮鼓来传递消息，他们不但以鼓语召集战士，也以鼓语来谈情。康巴族因为住在深山之中，所以他们的鼓语，也是最冷门的一种，我倾耳细听了一会，只听得那少女不断地在叫唤：“勇敢的朋友，效天空的大鹰，带着猎物飞去吧！”我深信那少女是在向我通这种鼓语，但是我却弄不懂她是什么意思。我拼命地思索着，也轻轻地以足尖敲打着地板，回答她：“美丽的姑娘，你的声音我听到，但是我却不明白你的心意！”“死神”本来在悠闲的抽烟，此际，突然定睛望着我们。

我心中吃了一惊，但我仍然装着不经意地点着脚，发出同样的鼓语。

“卫先生，“死神”突然叫了我一声，“你到过非洲么？”

“到过非洲的大部分地区。”我一听得他提起非洲来，心中就宽了不少。他显然不愧是一个机警已极的人，他已看出了我和那少女之间，是在暗暗地通着消息，而且我敢断定他也深谙不少鼓语，但是我更知道，康巴人的鼓语，他绝对不懂！

“唔，非洲是一个很不错的地方！”他一面和我敷衍着，一面深深地思索。我仍然留心着那少女足尖点地的声音，听得她道：“等我有所行动的时候，你就可以明白。”

“死神”的脸上，现出了一个坦然的神色。当然，这是他认为我们两个人，只不过是焦虑而点着脚尖的缘故。那少女忽然道：“我想好了。”

“死神”道：“我希望结果对我们的买卖有利。”

那少女微笑了一下（直到此际，我才发现她微笑起来，原来是那样的甜蜜），道：“我可以帮你找到那份地图，但是我要分一半。”

“啧啧，”“死神”摇着头，道：“美丽的小姐，你实在不用那么多的。”

“为什么不要？我在那个山谷中住腻了，有这个机会，可以来到外面的世界，我当然需要钱！”

“那么，由我送给石小姐一百万美元，也足够了！”“死神”满脸关怀的神气。

“太少。”那少女的回答很干脆。

“好！”“死神”双掌一击，道：“咱们也干脆些，小姐，要知道我虽然得到了地图，但未必能到手的哩，你取二百万吧！”那少女冷笑一声，道：“四分之一。”

“死神”摊了摊手，道：“小姐，四分之一，是会引起匪徒窥视的，不过你如果坚持的话，我可以答应你，地图在什么地方？”

那少女又是一笑，道：“在新加坡一家银行的保管箱中。”“死神”立即道：“钥匙呢？”少女道：“你别忘了，我也是四分之一的股东！”

“死神”大笑起来，道：“对！我们一起去取，石小姐，如果取到了那一大笔钱，我也打算退休了，你实在是为全世界做了一件好事，但是喜欢刺激性新闻的人，却不免要埋怨你了！”

那少女跟着他笑了笑，道：“我离开的时候，曾经答应我母亲，拍几套相片，带回去给她。如今，我不能回去了，这两套相片，我想托卫先生带去。”她转过头来向着我：“卫先生，想来你不会拒绝的吧！”

我心中正感到愕然之际，突然想起她的鼓语来，她曾说：“当我行动的时候，你就明白了。”如今，我的确已明白了。

因为我知道，她是要将那幅地图交给我！她想到利用公开交授这一点，令得“死神”以为她没有那么大胆，而给她骗过去。但是这个办法，对付“死神”这样的人物，会有用么？当我想到，那幅地图，分明是和三亿美元这样庞大财富有关的时候，我的心也不禁激烈地跳动起来。而我继而一想，更是心中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感情。因为我想到，那少女将地图交给了我，她当然不能再应付“死神”，而她的生命……

但当时，我实在不可能全面详细地去考虑问题，只能立即道：“当然可以！”那少女一笑，道：“我叫石菊，你一到中国和印度的边境，雅鲁藏布江的下源，向人提起我的名字来，便一定会有人带你去见我的母亲了，相片在这里。”她取出了两双尼龙纸袋来。我认得出其中一只，正是那年轻人给她的，而另一只，却不知是什么。

我伸手接了过来，却不收起来而向“死神”一扬，道：“石小姐，我觉得似乎应该让死神先生，过目一下！”“死神”的眼中，正射出猎鹰也似的眼光，注视着那两只尼龙袋。

石菊道：“当然！要不然，他还当是那幅地图，就此交了给你哩！”

我对于石菊的镇定和勇敢，心中不禁佩服到了极点。我绝不是未见过世面的人，但是那时候，我的手未免微微发抖！

“死神”立即道：“能够欣赏一下石小姐的倩影，当然是莫大的荣幸！”

我早知道“死神”是一个极其精明的人，他的每一桩犯罪行为，几乎都是十全十美，丝毫不露破绽的。他当然不肯轻易放过这两个尼龙袋的！

一时之间，我倒没有了主意，连忙再以康巴人的鼓语，向石菊一问：“给他吗？”得到的回答很简单：“给他！”

老实说，我真给这一个回答迷惑了，我想我所料的，石菊要将那幅地图交我手中，带出“死神号”一事，绝对是不会错的。

但是，为什么她又肯将那两个尼龙袋，交到“死神”的手中？

难道说，那两个尼龙袋中，所包的根本全不是地图，那么，石菊此举，又有什么意义呢？我略想了一想，便将两个尼龙纸袋，放在地板上，向前面推了过去，“死神”用那柄特制的手杖，将两个尼龙袋，挑了起来，眼却望着我们。

石菊的脸上，现出极度不在乎的神气，两眼也直视着“死神”，而我，虽然看不到自己，也可以知道自己脸上，是一片茫然不解的神色。

“死神”将两双尼龙袋掂了掂，取起了其中的一只，刚要撕开来的时候，我的心已然“怦怦”地跳了起来，因为我认出，那尼龙袋正是从那年轻人一多半就是死神提过的那个黄俊那里来的，石菊却笑眯眯道：“不要拆那袋，那袋照得不好。……”

“死神”的脸上，也带着微笑，道：“石小姐，你叫我不要拆这一袋，一定以为我会不信你所说，仍然去拆这一袋的，但是我却不，我听你的话！”他放了那一袋，取起了另一袋来！在那时候，我不禁佩服石菊罕见的聪明！

那时候，我也知道了石菊实质上是在进行一种极其危险的赌博，她先赌“死神”不会拆开那两个尼龙袋来一看究竟的，她输了。但是她还有本钱，她再赌“死神”只会拆开其中的一只来看，因为那两只尼龙袋，和袋中白纸包着方方整整、薄薄的一包，从外表来看，实在是没有多大的分别。第二场的赌博正在进行，“死神”因为太聪明了，所以已输了一着，他因为石菊的一句话，而放下那幅地图，取起了另一只尼龙袋。

但是“死神”仍有大获全胜的机会，只要他拆开了一个尼龙袋，再拆开另一个就行了！

而就算是石菊在第二场“赌博”上，取得了胜利的话，她仍然输去了一项最大的赌注，那就是她的生命！因为她既然在“死神”的掌握之中，不交出地图来的话，“死神”岂肯轻易地放过她？

我感到在那幅地图，和近十多年来，突然不闻声息的北太极门，一定有着极其重大的关系，而石菊也准备以身殉图的了！

“死神”将尼龙袋拆了开来，又撕开了包在外面的白纸，里面是一叠，约有二三十张，放大成明信片大小的相片，“死神”一张一张地看了一遍，突然打了一个“哈欠”，显得他一点也不感兴趣。

看完了之后，连包都不包好，便站了起来，连另一个尼龙袋，一齐交

给了我。我心中暗叫一声：石菊赢了！“死神”果然以为两袋全是相片，他没有这个耐心再看下去！

我接过了相片和一幅地图，塞在衣袋中，只听得石菊道：“我们现在往哪里去？”

“死神”伸了一个懒腰，道：“当然是新加坡，卫先生，再向前去，是一个岛，你在使那里上岸如何？”我向石菊望了一眼，道：“好。”

然而，我又以足尖点地，仍用康巴人的鼓语，向她问道：“你怎么脱身？”石菊的态度，非常悠闲，回答道：“你不必管我。”我进一步地发问：“我们还可能见面吗？”实在的，我对石菊，心中已然起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感情，实在不希望离开她，她的回答是：“只有活佛才知道。”那句话，等于是“只有上帝才知道”，鼓语中，当然是没有“上帝”这一字眼的。我心中起了一阵冲动，几乎想将我袋中的那幅地图，交给“死神”，而换得我们的自由。

但也正在这个时候，石菊转头，向我望了过来，她坚定无比的眼色，压制了我的叫喊，我心中暗暗地叹了一口气，而“死神”号在这时候，也已然渐渐地驶近小岛了。船靠岸的时候，我在两名大汉的监视下上了岸，在我回首一顾时我发现船首的“死神号”三字，已然被一块具有“天使号”的铁牌所遮住。“死神”也踱出了甲板来“哈哈”一笑，道：“死神”和天使是差不多的，是不？卫先生，死神号的速度，你应该知道，是任何水警轮所追不到的，因此，你不必费神到警局去了。”我望着他，又望着舱中的石菊，心中感到说不出的难过。

“死神”的手杖，在甲板上敲了两下，向我略略弯了弯腰，作了一个浅浅的鞠躬，“死神号”的马达，又“啪啪”地响了起来，片刻之间，已然将海水划开了两道，驶了出去。我呆呆地站在海滩上，心头感到莫名的惆怅，石菊落在“死神”的手中，等于是一只脚在鬼门关中！我并没有考虑多久，便决定要到新加坡去！

我的父亲，交给我一笔不算小的财产，我自己虽然不善于经商，但是我却有一个很好的经理人，在出入口生意方面，每年均有不少的利润，在一家餐馆中，和他通了一个电话，吩咐他立即为我订一张机票，我要飞到新加坡去！

“死神号”游艇的速度虽快，但无论如何，比不上喷射式飞机的，我将餐室的电话，告诉了我的经理人，要他将向航空公司交涉的结果告诉我，然后，我要一个酸辣鱼汤，除下了呢帽，在餐室的卡位之中，舒服地坐了下来。

餐室中的食客，并不是十分拥挤，我微微地闭上眼睛。喷着烟圈，在计划着到了新加坡之后，应该采取什么步骤。当然，第一步，先要知道“死神号”是停在什么码头上，然后才可以采取步骤，这并不十分难，只要我先到，就可以调查得出来的。

最困难的，当然是如何才能将石菊从“死神”的手中，拯救出来！

我正在绞尽脑汁，想着各种妥善的办法，侍者已然将汤送了来。我正待开始饮汤时，忽然，一个衣服很褴褛的老太婆，来到了我的座位前，她手中拿着两张马票，用颤抖的声音道：“先生，只有两张了。”（按：在这个故事创作的时候，老人家在餐室卖马票是很普通的事，现在，连“马票”也绝迹了，社会生活方式变动其快无比。）

我绝对不信任大马票的三百万分之一的中彩机会，但是在这样的情形

之下，我总不会吝啬那四元二毛钱的，我摸出了一张五元的纸币，那张纸币，还是湿淋淋，实际上，我此际的衣服，也是十分潮湿，在先略略填饱了肚子之后，我早已想好了下一步，是到浴室中去好好地睡上一觉。

在餐室中，遇到卖马票的老妇人，这本是很普通的事情，可是，就在我将那张五元纸币，摸出来的时候，我心中却陡地兴起了一个奇异的念头，眼前的这个老妇人，有点不寻常。

这可以说，全是下意识的作用，在像我这样的生活，如果不是靠着有猎狗般的警觉，有十条命，那十条命也早就完了。

那时候，如果我确切他说出那老妇人有什么不对，我也说不出来，只是我觉得，她双眼不瞧着我的那张五元纸币，却向餐室门外，望了一眼。

我立即随着她的眼光，只见玻璃门外，有一条人影一闪，而也就在那一瞬间，我看到那老妇人的左手，接近我的那盆“酸辣鱼汤”，跟着有一粒小小的白色药丸，从她的手中，跌到了汤中，动作干脆利落，可惜逃不过我的眼睛。她的动作，极是快疾，左手立即又伸手过来，将我的那张五元纸币，接了过去，找回了八毛给我，我心中暗自吃了一惊，只见那粒药丸，落下的时候，正好跌在汤上的一片柠檬上，立即溶化不见。

我已然准备立即伸出手来，握住她的手腕，但是转瞬之间，我却改变了主意，接过了她找给我的八毛钱，那老妇人再不向别的顾客兜售，就匆匆地走了出去。

刚才，我还以为那老妇人是被人利用的，但是看着她匆匆走出去的情形，我已然发现，那老人可能根本不是一个妇人，而是高超的、骗人的化妆术的结果。

我一等她走出了门日，立即取出手帕，在汤中浸一浸，又将整盆汤，连碟子泼翻在地，藏起了那块手帕，以便化验那“老妇人”放入汤中的那粒药丸，究竟是什么成分。

当侍者听到声响跑过来的时候，我丢下了十块钱，便走了出去。

还没有出餐室，我就将大衣翻了过来……这件大衣，是我定制的，一面是深棕色，而另一面也可以穿着，则是蓝色，在时间不允许周详的化妆时，这样的一件大衣，可以有很多用处。

我又围上了围巾，像街头上的多数行人一样，走出了餐厅，略一观望间，便看到那老妇人，正匆匆在转过街角去。我立即跟在后面，那老妇人一直向前走着，走得十分匆忙，当然，她想不到后面会有人跟踪的，就是她想害的人！我跟着她走过了两条街，忽然一辆救护车，“呜呜”地叫着，迎面驶了过来，我看到那老妇人停了下来，脸上现出高兴的神情，我仍是低着头，在她身旁走了过去，然而，又等她越过我的前面。

在那一瞬间，我的心中，实在是十分吃惊。那老妇人见到救护车，脸上便露出高兴的神情，当然是她下的毒药，毒性发作得极大的缘故！（后来，经过化验，证明我所料不错，那枚药丸，竟是氰化钾，在半分钟内，可以致人于死地的！）我一直跟着她走，走上了一条斜路，见她摸出一支粉笔来，在一张电影招贴下面的墙上，画了一个圆圈，又在圆圈上，打了一个交叉。然后，她便走了回来，步履也不像刚才那样匆忙了。

我知道再跟踪这个老妇人，已然没有多大的意思，便远远地停了下来，任由那老妇人离去。

没有多久，果然有一个阿飞模样的男子，来到了那电影海报的附近，

左观右望，看了一会，我看到他的眼光，停留在那个符号上，只见他嘴唇，“嘘”地吹了一声，转过身来，走入对面的一家咖啡室中。

我连忙跟了进去，只见他拿起了电话，我找了一个座位坐了下来，取了一个小小的机械在手，那是一种远程的偷听器，世界上绝不会超过十具，我用的那具，是我个人研究的结果，当然，其他人也可能有同样的发明的。

我今天（我执笔的时候）听说这种东西，在美国已然非常普遍，作为私家侦探所不可缺少的工具了！

我将偷听器握在掌中，放在耳旁，从他拨电话时，每一个号码倒转回去的时间中，我首先得知了他所拨的号码（这又是一个小小的侦探术，拨零字，倒转回去的时间最长，拨一字，则最短，每一个电话机都是一样的，你可以不必望着人，只听声音，便知道那人所打的电话号码了）。

靠着偷听器的帮助，我甚至可以听到对方的声音，那竟是一个异常性感的女性声音。

只听得那飞型男子道：“老板吗？”那边答道：“是！”那飞型男子作了一个手势，道：“解决了！”那性感的声音格格地笑了起来，道：“怕没有吧！”那飞型男子，现出了尴尬的神色，道：“符号是……”那面的声音叱道：“住口！”

飞型男子耸了耸肩，那女子的声音又道：“我接到的报告，是他走脱了，我们已经……”本来，我可以清楚地听到她说话的，那对我实在有极大的作用，因为她分明在对那飞型男子，道及下一步对付我的方法，可是就在她说到最紧要关头的时候，咖啡室中的点唱机，突然怪声嘈叫了起来，那是一曲猫王的“poorBoy”，相信熟悉这首歌曲的人，一定知道猫王开始的时候，是怎样地大声怪叫的！

歌声将所有的声音，完全淹没，我只见那飞型男子搁下听筒，向餐室望来，目光停在我的身上，狠狠地望了我一眼，就走了出去。而紧接着，一个穿着丝棉袄的人……他就是突然放下毫子去点唱的——也向咖啡室外走去。

本来，我并不知道我的敌人是什么人，但如今我明白了。促使我明白的原因，是因为我已然完全落入对方的监视之中。

我翻转大衣的把戏，只瞒得过那个下毒的“老妇人”，但是却并没有瞒过其他监视我的人。

我相信除了“死神”之外，世界上虽然另有几个，极是狠辣，极是凶顽的匪徒，但如果说此际，对我撒下了这样一张大网的，不是“死神”的话，那简直是不可信的。

“死神”了解我，正像我了解他一样，我早就应该想到，他不会就此放过我的！

他一定曾通过了无线电，令他的爪牙，注意我的行踪，而设法将我置之于死地，作为他第几百号的牺牲品。

网是撒得那样的周密，我已成了一个网中之鱼了么？多少年来，我遇到过无数凶顽的敌人，斗上一斗了！

我己然是网中之鱼，不错，但是我这条鱼，却要不待对方收网，就从网中跃出，直扑渔人！我决定立即到“死神”在当地的巢穴中去！

我先和我的经理人通了一通电话，知道晚上九时，正有飞机去新加坡，已然弄到了机票。我再打电话给一个当私家侦探的朋友，这位朋友的姓名我

不想宣布，他得到了那个电话号码的地址，和该址的主人的姓名，一个香喷喷的姓名：黎明玫。我出了咖啡室，见到两个人，不自然地转过背去。我心中暗自好笑，向他们直走了过去，他们脸上，现出了吃惊的神色，我倏地伸手，在他们的肩上，各自轻轻地拍了一下。

他们两人想闪身躲避，可是我那两下，乃是我所练的武术，“飞絮掌”中的一招“柳絮因风”，出手何等快疾，他们怎能避得开去？

他们给我拍中了一下，面上不禁变色，我却向他们一笑，道：“不必怕，我不过是告诉你们，你们可以休息一下，不必再跟踪我了！”

然而，我抛下发呆的那两人，径自行出斜路，招了一辆的士，向找到的地址而去。

现在是下午四时，我还可以有四个小时的时间，和“死神”的爪牙，斗上一斗！

路上十分静，我不断地望着后窗，后面并没有车辆追来，偶然有一二辆车，也全然不是追踪我的模样。

我心中暗暗得意，心想当我突然在那个“黎明玫”的面前出现的时候，她一定会感到吃惊了！就在这个时候，我所坐的那辆计程车，突然停了下来。

我立即抬起头来，只见司机已经转过身来，他手中握着一柄枪！

我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难怪后面没有跟踪我的车辆！

这时，从叉路上，又驶出了一辆房车来。

“卫先生，到了！”那司机扬一扬枪管，指令我下车。我摊了摊手，道：“朋友，好手段！”一面打开车门，跨了出去，我刚一跨出，便立即“砰”的一声，关住了车门，足尖一点，已然向前掠出了丈许，那辆房车，刚好停了下来，坐在司机位上的一个人，正打开车门，准备跨下来，可是他尚未跨出，我已然跃到了他的面前。

那人杀猪似地叫了一声，连忙又叫道：“老三，别开枪，别开！”

那老三当然不能开枪，除非他想连他的同伴，一起打死。而且我也料定未得到头目的指示，他是不敢擅自开枪的。

在那人的叫声之后，一切静到了极点，这时候，我突然听得有呻吟声，从计程车的行李箱中传了出来，我明白原来的司机，此际一定在行李箱中。

“你们是来接我的么？”我冷冷地道：“现在，不必了！”那叫做“老三”的男子，也已然走下车来，我手臂向前猛地一推，已然将抓在手中的那人，向他猛地推了过去！

然后，立即跳入那辆房车，向倒在地上的两个人，飞驰而出，碾了过去！我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当房车向他们两人驰去的时候，他们的脸色，简直已然是死人了，我一点也没有煞车的打算，就在汽车将要在他们身上碾过的时候，我才一个转弯！

那辆汽车，发出了难听之极的“吱”的一声，在他们两人身旁不到二十公分处擦过，向前疾驰而去！

我的驾驶术不算是“最好”的，至少，那位能将汽车以两个轮子，侧过来行驶的先生，比我好得多，但是我相信刚才这一下，就算那两个人神经极度正常的话，在半小时之内，他们也会失魂落魄的了。

我深信这时候，我已然摆脱了所有监视我的人，如果想就此离去，也不是什么难事。

但是我这人有一个脾气，那就是，已然决定了的事，绝不改变！

汽车向前疾驰而出，不一会，便在一幢洋房面前经过。那幢洋房，就是我的目的地，但是我却并不在洋房的门前将车停下来。

目前，我的敌手，是世界上最凶恶、最狡猾、掌握最科学的犯罪方法的匪徒，一丝一毫的大意，都可能使得我“神秘失踪”！

我将车子停在十公尺之外，那里有一条小路，可以通到那幢洋房的围墙，我下了车，很快来到围墙脚下，围墙有近三公尺高，当然难不倒我，挺气一跃间，整个身子，便已然翻过围墙。

我听得了一阵“汪汪”的狼狗叫声，但不等狼狗追到，我已然以极快的身法，闪进了客厅，将一头大狼狗，关在门外。客厅布置得很豪华，像一般豪富的家庭一样，收拾更是干净，但是一个人也没有。

我在小酒吧中为自己斟了一杯酒，然后，在圆椅上坐了下来，不断地敲打着叫人钟，没有多久，便有一个穿白制服的仆人，应声而至，他一看到了我，不由得猛地一怔，连忙向后退去。

可是在他一现身间，我已然道：“不要走，你们的主人在么？”

那仆人当然是匪徒之一，虽然他的脸上没有刺着字，但是我一眼可以看出出来，他听了我的话后，进退维谷，显得极是尴尬。

我知道此时，自己身在匪窟之中，若不是极端的镇静，便一定会被这等人“吃”掉，因此我一见他并不出声，便勃然大怒，身子一耸，已然从圆椅上疾掠了下来，来到了他的面前在他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的时候，左右开弓，“啪”、“啪”两掌，已然掴到了他的脸上。那两掌，将他的身子，掴得左右摇晃，而当他伸手撩起上衣之际，我已然先他一步，将他腰际的佩枪，抓到了手中，抬起腿来，膝盖在他的小肚上又重重地撞了一下，将他撞出了几步，倚在墙上，不断喘气。

“你的主人在不在？”我应声呼喝！

他面上神色，青黄不定，好久，才道：“在……在……我去通报！”看来，他并不知道我是什么人。或许，他还以为我是“死神”手下得宠的人物，所以挨了打，也不敢反抗。我将夺来的手枪，放在膝上，特地拣了一张靠墙角的沙发，坐了下来，那挨了打的仆人，也退了出去，没有多久，我忽然听得一个甜蜜的女子声音，就在我的身侧响起，道：“到富士山去滑雪好不好？”

那女子的声音，虽然一入耳，我就辨出她就是利用偷听器，在电话中曾听到过的那个声音，但因为陡然其一，而且就在我的身侧，我不免也为之吓了一跳。连忙掉过头去，只见沙发旁边，放着一盆万年青，声音就是从花盆中传出来的。

当然，这是有着传音器装置的缘故，一弄明白之后，便丝毫不足为奇。

我所困惑的是，那一句没头没脑的问话，一定是他们之间的暗号，可知那挨了打的人，的确是以为我是他们自己人的。

我当然不知道应该怎样回答才好，就在略一犹豫间，只听得那女子的声音“格格”地笑了起来，那种笑声，更是充满了一个熟透了的女人的诱惑，随即又听得她的声音，道：“你一定是卫先生了，卫先生，你为什么那么发怒，又何必玩弄手枪？”

我一听得她如此说法，心中不禁生了一阵轻微的后悔之意。客厅中空荡荡地，一个人也没有，但是我的情景，不知在这幢房子那一角落的这个女人，却可以看得明明白白。

而如果这只是“死神”的大本营的话，只怕我再也不能活着离开了！
当下我竭力镇定心神，将背心靠在沙发道：“你是黎小姐吧，你不用派人下毒、跟踪、绑票，我已经来了！”

第三部、奇女子

可是，事实完全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当我一眼能看清她的时候，我不由自主地从沙发上，站了起来——她完全是需要以极度的礼貌来对待的女子：

她的年纪，很难估计，在二十五岁左右。她的脸上，一点也没有化妆，肤色白晰，体态优雅。

她身上穿的，是一件宝蓝色的丝棉袍子，更显得华贵之中，另有一股优雅的韵味，她轻盈地来到了我的面前，一伸手，道：“请坐。”

在那一刹间，我只觉得奇怪，她的面容神态，和石菊竟是那样相同！相同得就像是两姐妹一般，直把我看得呆了。

但是我当然只是心中惊讶，并没有继续向下想去。因为，一个深通西藏康巴人的鼓语，看来是在康藏一带长大的少女，和在城市的一个妇人之间，无论如何，是扯不上什么关系的。

她一现身，我已然感到自己此行，失败的机会，多过成功：因为这样的对手，是最难应付的对手！我才一坐下，她也大方的坐了下来，道：“卫先生，那两个请你来的朋友，要派人去抬他们回来么？”

我笑了笑，道：“不用，他们自己很快就会回来了！”

她忽然叹了一口气，道：“卫先生，你真是罕见的人才，死神也这样说，他吩咐我，不借任何代价，要将你置于死地！”

我的脸色，保持着镇静，道：“你不妨代我回答他说，我也想花一点代价，请他到地狱——或者是天堂也说不定——去旅行一次。”

那美妇人笑了一下，道：“每个人都可以有他自己的愿望，即使那愿望太奢侈。但是卫先生，你这次却是输定的了！”

我早已知道，自己是输多赢少，但是我仍然要出其不意地扭转劣势，她的话才一出口，我一欠身间，左手已然向她手臂抓去。

我的动作，是来得那么突然，那么地快，电光石火之间，我只见她的脸上，掠过了一丝极其吃惊的神色，老实说，我甚至有不忍下手的感觉，但是立即间，我已然特她的手臂握住，同时，也已然将枪口对准了她的纤腰。

我刚一将她抓住，便听得背后，传来了颇为轻微的“拍”地一声，紧接着，一只水晶吊灯，便“乒乓”碎裂，掉了下来。

我并不回头去看，因为我可以料定，那是在紧急关头，将枪口向上，打歪了一枪。

如果不是我当机立断，立即扑上前去，将那女子抓住的话，破裂的将不是水晶吊灯，而是我的脑袋了！

那美妇人脸上惊恐的神情，很快地就收了起来，就在我的枪口，抵住她的纤腰的时候，她竟然发出了一个甜美的微笑，道：“卫先生，你这样，未免有失君子风度了！”

我向碎水晶吊灯处奴了奴嘴，道：“黎小姐，你这难道就是君子风度？”

她又微笑了一下，叫道：“黄先生你不必再用枪对着他了，他下了一着高棋，我们暂时，屈居下风！”她讲的话，仍然那样的风趣！

接着，我见到一个高大的人影，大踏步地走向前来，我定睛一看间，不由得大惊失色，那人不是别人，正是黄俊！

他手中握着一柄手枪，枪口上装着长长的灭声器，刚才那一抢，很明显，就是他发的！我真给弄糊涂了，这个年轻人，忽然之间，怎么会成了“死神”的同党了呢？黄俊来到了我面前站定，道：“卫先生，我有一件事情，要和你商量，我们可否单独谈谈？”

“不，”我摇了摇头，控制了那美妇人，是我生命的保障，我当然不会轻易地将她放开的！因为，目前我所处的形势，实在是太过危险了。

黄俊面上现出了为难之色，我毫不客气地道：“黄先生，在荒岛上的时候，我曾认为你是无耻之徒，但在你的脸上，却带着不屑的神气。如今，果然我还有一点眼光！没有认错人！”

黄俊面色愤然，望了我好半晌，才渐渐地平缓下来，道：“卫先生。我和你单独谈谈，实在对你有莫大的好处！”我冷笑一声，道：“好处？包括刚才险些射中我的那一枪么？”

黄俊的两道浓眉不住地跳动着，好一会，才道：“卫先生，如果不信我，我也逼得要对人，说出来了：“我的眼光，一直没有离开过他的脸，我发觉他的脸色之中另有一种极其诚恳的愿望。从一个人的脸容，来研究他内心的变化，是绝对可靠的，柯南道尔笔下的福尔摩斯，甚至根据他的助手——华生医生的神情，而追踪他的思想！

从黄俊此际的神情来看，我觉得实在有必要，去听他的话，因为我感到他的话，是可信的。

我考虑了一下，道：“黄先生，在这幢房子中！你以为我们可以有单独谈话的所在么？”那美妇人在这时插口道：“卫先生，你们可以离开这间屋子。”

“当然，”我立即狠狠地瞪了她一眼：“弥也可以恢复自由？”

“卫先生，你不要太自信了！”她突然以极快的语调说，同时，右手一指，一指戳向我腹部的“分水穴”，出手之快，简直难以想像，我绝末想到她竟然也是个中高手，腹际一阵发麻，不由自主，弯下身去，而我刚一弯下身，从颈之上，又中了重重的一下。

那一下打击，令得我双臂一阵发麻，眼前金星直冒，不但将她松了开来，而且手中的手枪，也“啪”地落在地毯之上！

手枪才一落地。胸口又“砰”地中了一掌。这一掌的力道之大，更是大大地出乎我意料之外，如果不是我从小在名师督促之下，就是这一掌，便可以令我立受极重的内伤！

可是，因是我体内的功力，自然而然地生出了抵抗之力，她的这一掌，仍然令得我眼前发黑，身子向后，跌翻了出去。

幸而客厅上所铺的地毯很厚，我虽然摔得重，但是却没有受什么伤害。

等到我坐倒在地，抬起头来看时，她已然优闲地坐在沙发上。谁能想到，这样一个美丽的少妇，刚才曾击倒我这样的一个大汉？

她以穿着绣花鞋的足尖，拨了没落在地上的手枪，道：“卫先生，你仍旧可以拾起它来对付我的。”我喘了一口气，无话可说。黄俊忽然道：“师叔，

你刚才这种环三式，可就是师门绝技‘猛虎三搏免’么？”

她撮微地点了一点头，黄俊的脸上，现出极其惊叹佩服的神色。

我一听得黄俊称呼她做师叔，不由得陡地呆了一呆，随即我骂了几声“该死”！当然那是骂我自己，为什么在知道了她的名字叫黎明玫之后，竟会一点也不作预防：因为黎明玫的名字，有个时期是个大响亮过的，过去我也只邻她。

黎明玫这个名字，我在一看到的，就感到有点熟悉，但是我竟会想不到，这个黎明玫，就是十多年前，曾经名驰大江南北，令得武林中人，不论黑白两道，尽皆为之失色，武功造诣之高，犹在北太极掌门人之上的北太极门长辈之中，最年轻的一人！

那时，她正是十九二十的年纪，芳踪到处，所向无敌，我知道她到过上海，那时我正在南洋，特地赶到上海，想会她一面，但是她在上海，惩戒了上海黑社会七十二党的党魁，从数百人的包围之中，从容脱出之后，已然不知所终。

这件事，我一直以为憾事，当时，我年纪正轻，是颇想向她领教一番的。

结果，我很庆幸。未曾与她交手，但是我也很遗憾。因为黎明玫这个人；像是突然消失了一样，怎么样也找不到她的下落了。

想不到，事隔十三年，我竟然和她见面，而且是在这样一个场合之下！

我定了定神，也不急于站起来，道：“黎小姐，体赢了。”

黎明玫面上，仍然带着淡淡的微笑，道：“不算什么，卫先生，体刚才向我出其不意的那一抓，是扬州疯丐金二的嫡传功夫，方今世上，只怕只有你一个人，会这手功夫了！”

我虽然败在她的手中。而且败得如此狼狈，但是听了他的话，我也不禁有点自傲起来，道：“黎小姐果然好见识。”

黎明玫一笑，道：“我的师姐，有几句话要和你谈，你和他单独地谈一谈吧！”她一面说，一面略伸了伸懒腰，向楼上走去。

那柄手枪，仍然留在地毯上，我心中突然闪过一个念头：如果我突然扑了过去，把枪在手，向她背后发枪……但是我只是想了一下，并没有想这样做。黄俊已然走了近来，低声道：“卫先生，咱们到花园去。”

我站起了身，心中一直在想，何以十三年前，侠名远播的黎明玫，竟会为死神服务，黄俊又何以来到了此地？看了看手表，已经将近七点钟了，我实在没有再多的时间，和黄俊商谈。

“黄先生，”我冷冷地道：“如果没有什么要紧的事，我想告辞了。”

“当然有！”他的脸色很庄严，几乎是附耳向我说：“如今，只有我一个人知道，也是只有我一个人知道，那幅地图，石菊是交给你了！”

我陡地吃了一惊，定睛望着他。

“让我们到花园去，好不？卫先生，你应该相信我。”他的面色，极其减息。

我考虑了并没有多久，便跟着他来到了花园中，我们站在草地的中心，从二楼的一个长窗中，我可以看到黎明玫正在踱来踱去。

“黄先生，你刚才说只有你一个人知道，那是什么意思？”我先发问。

“那表示我和他们，并不是一伙，和你所想的完全不同，你想我的枪法，当真那么坏么？”他和我缓缓地走了几步，然后附嘴在我耳边低声回答。

我知道他是指刚才打中了水晶吊灯的那件事而言，就问道：“如今你想怎么样？”

“那地图，”他的声音虽低，但是语意却非常坚决：“在什么地方，你快交给我吧！”

我刚才交没有否认，已然等于是默认，但是我仍然问道：“你怎么知道那份地图在我手上？”黄俊匆幻道：“很简单，在荒岛上，我特地图交给了石菊，后来，你和石菊两人，上了‘死神号’，你离开了，一定是石菊将那份地图交给了你。”

“你推断得不错，”我点丁点头：“可是你既已将地图给了石菊，为什么又要取回？”

“现在情形不同了，我要那份地图，去向死神赎一个人？”黄俊说。“黄先生，你可知道那份地图，关系着三亿美金这一笔大数字？”我说。

“当然知道！”他渐渐涨红了脸，挥舞着双手，“可是，全世界的财富，对我来说。

还不如他一个人来得重要，卫先生，你将地图交出来，对你，对我，都有好处，你也不是贪财的人，而且，老实说，那份地图——”他讲到这里，突然住口，顿了一顿，才改言道：“你快交出来给我吧！”

我心中迅速地想他、石菊、黎明玫、那份地图、“死神”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很快地，我便摇了摇头，道：“不能，石菊既然将那份地图交给了我，我就一定要送到她指定的地方，不能交给你！”

黄俊的脸色，一下子变得那样苍白，连我也不禁为他担心。他身子摇晃，几乎跌伤在草地上，我不等他开口，又道：“我还有许多话要问你，为什么北太极门掌门，要命石菊来清理门户，为什么黎明玫会在死神的巢穴，为什么那幅地图关系着如此巨大的一笔财富……”黄俊不等我讲完，便突然叫了起来：“不要问了！”

接着，他又压低了声音，道：“这一切，内情的复杂，我也不是三言两语，便可以讲得完的，卫先生，我求求你……”

“老弟！”我伸手拍了拍他的肩头，“你别妄想了，我绝不会答应你的！”

他的脸色，实在比一个刚聆听了法官判决死刑的犯人，还要难看，道：“你……当真不肯再救我？”

我用更坚决的语气回答他：“当初我救你，是因为我当你是一个有血性的有为青年，但如今我不再救你了！”黄俊忙道：“卫先生，你别忘了，你救我，也正是放你自己啊！”

我冷笑了一下，道：“老弟，你也未免太天真了，不论如何，‘死神’绝对不会放过我的，而我如果将地图交给了你，你师妹的性命，便发生危险了、‘死神’在地图未曾到手之前，可能会想出种种办法，去虐待石菊，但是她却不会死的！”

黄俊连忙道：“无论如何，我可以相信，石菊的性命绝不成问题的。”我立即问道：“为什么？”

黄俊顿足道：“你不要问是为了什么，这其中，十余年来的恩怨纠缠，你也根本并不明白，你快将地图交出来吧，如果，我师叔知道地图落在你手上，她便不会对你那样客气了！”

我耸了耸肩，道：“她如今对我也未见得客气啊！我已经将地图交给了一位律师，我一死，他就可以将地图打开来看，然后，再和有关方面联络，

老弟，我相信你一定和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德国纳粹或日本皇军的宝藏有关，是隆美尔的宝藏，还是马来亚之虎山下奉文的宝藏？”

“是隆美尔——”他只讲了三个字，便没有再向下讲去。

然而，就是这三个字，已经够了，那是沙漠之狐隆美尔的宝藏！难怪数字如此之巨！

早几年，我的确曾跑了不少地方，到处按集资料，专门研究从古至今，尚未被人发掘出来的宝藏。这倒并不是“财迷心窍”，因为世上，的确有着不知多少财富，被埋藏在海底，或是地下，一个人，只要得到了其中极小的一部份，便可富冠全球：

而这其中，又包括着探险、研究历史方面的种种活动，正是我的癖好。

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最引人入胜的两宗宝藏，就是一“孤”一“虎”的两宗。因为那一“虎”的宝藏，我也有着一段异样的经历，但因为不在本文的范围之内，是以不去提它。

而沙漠之狐隆美尔的那批宝藏，乃是他掠夺非洲的战利品，其中有金条、金砖、贵重金属和球宝、钻石等，总值估计，达三亿美金之巨！

关于这一批宝藏的历史，我还想较详细地介绍一番。当一九四二年秋天，曾经横行北非的希特勒非洲兵团，已经开始失去优势，其时，英国蒙哥马利元帅率领的联军，连挫德军。

隆美尔所率领的非洲兵团，自埃及溃退，逃往利比亚，兵团司令部则移驻突尼斯的比塞大港。

恰巧，艾森豪威尔率领的美军，又从阿尔及利亚登际，希特勒的这支非洲精锐部队，已处于腹背受敌面临被歼灭的不利境地，这时，是一九四三年五月。

希特勒在这时候，下了一道密令给隆美尔，令他排除万难，务必将非洲兵团所绕运的黄金宝物，运往可靠的地点，否则，便将之毁弃。根据联军方面，对于比塞大港来往船只调查的情报，发现有一艘海军舰艇，任务不明，但是却配备着极强的炮火，偷偷离开比塞大港，突破联军的海上封锁，驶抵意大利北部的斯帕契尔港。

而再根据联军的情报，一九四三年十月十八日，天未黎明时，一艘小型的船只，在接受了那艘由比塞大港驶来的船只上的若干“货物”之后，便驶离了斯帕契尔，从此不知下落。

而当希特勒的非洲兵团被击溃之后，那一批金条、宝物，并没有发现、而且，长时期以来，那些宝藏就如石沉大海一般，再也没有踪迹可寻，因此有理由相信，就是那一艘小型的船只，担任了藏宝的任务。

我上面所叙述的简略的经过，全是有根据的事实，绝不是杜撰的。事实上，也曾有过不少人，到意大利去，想发现这批宝藏，但是却没有结果。

我将有关隆美尔宝藏的一切，迅速地重温了一遍，心头不由得跳得十分厉害。

黄俊叹了一口气，道：“卫先生。你当真不肯么？”

我昂起头来：“我已然对你说过不止一次了！”才一讲完那句话，我突然，向黄俊推了过去，黄俊猝不及防，被我推得一个踉跄。

而我则已然趁了这个机会，身形向外，疾掠而出，来到了围墙脚下，一提气，便已然跃出了围墙。

可是，我双足才一沾地，便见人影连闪，四个人已然将我围住。

我早知道，就此脱身，绝无如此容易，也早就料到，以黎明玫的才干论，耀当然应该料到我会趁此机会，从围墙中跳了出去。所以，我才一出围墙，门外便有四个人向我扑来一事，原是意料之中，我足尖占地，身形疾转，“呼呼呼”，连拍四掌，已将那四个人，一齐挡了开去！

就在这时候我只听得身后黄俊的一声呼喝，叫道：“卫先生，你会后悔的！”

我连头也不回，一连几个起伏，早已来到了路上，才回头看去，只见黎明玫娇躯晃动，已然从那幢洋房之中，掠了出来。

我明知即使没有其他帮手的话，我也不是她的对手，正在彷徨无计之际，一阵摩托车声，自远而近地传了过来，我定睛一看，不由得大喜。

一辆电单车，正疾驰而至，我已然认出，车上正是我在警界中的朋友——格里逊警官，我扬了扬手，叫出了他的名字。

格里逊像惊讶我会在这里，他停下了车，这时候，黎明玫也已然来到了跟前。她的面上，毫不掩饰地现出极其沮丧的神色。

“格里逊，”我开门见山地说：“带我到市区去。”

“好啊！可是这位小姐……”他向黎明玫望了一眼，黎明玫立即道：“不要紧，我和卫斯理是熟朋友，我们很快就会再见的。”

我自然听得出黎明玫话中的意思，笑了一笑，道：“不错，我们很快就会再见的！”

格里逊显然不知我们在谈些什么。而黎明玫手下的打手再多，我料她也不敢公然与警界人士为敌，她限瞧着我跨上了电单车的后座，绝尘而去。

一路上，我也绝口不向格里逊提起，刚才我死里逃生的事情。

我倒并不是不想将自己的发现，讲给警方知道，而是我认为，其中还有一些曲折的情形，在我未曾弄清楚之前，我绝不想先惊动警方。

同时，我决定不靠警方协助，而以我个人之力，先来跟这些天字一号匪徒斗一斗。

车到市区，我回到了自己的寓所，才一进门，我便发现衣物凌乱不堪，显然已遭到了搜索。我打了一个电话，吩咐我的经理，将机票送来，我也不去整理被翻乱了的物件，便取出贴肉放在身上，石菊所交给我的那两只尼龙袋来。

由于这两只尼龙袋中的一只，曾被“死神”拆开过的原故，因此；当我取出来的时候，石菊的那几张相，便联了出来。

我俯下身去，一张一张地拾了起来。

相片中的石菊，笑得那么地甜蜜，像是一朵即将开放的各种兰花般美，却又绝不庸俗。

将相片放回尼龙袋中，我拆开了另一个尼龙袋，防湿纸小心地包裹着，竟达七八层之外，一层一层地解了开来，里面所包的是一幅布。

那幅布是不规则形的，看情形，像是一件衬衫的下摆，仓猝之间被撕了下来的一样。

而在布上，画着一幅简陋的地图。

我绝未料到，有关隆美尔宝藏的地图，竟是如此简陋！

但是唯其如此，更使人相信这幅地图的真实性，我一眼看去，便可以看出那幅地图上所画的，是意大利附近，法属科西嘉岛。

当然，这幅地图，可能是由于在仓猝产，或者是不想被人发现的情况

下，匆匆画成的，所以科西嘉岛的形状，几乎一点也不正确，但因为在它的旁边，有一个长靴形，所以略对世界地理有些常识的人，都可以看出，那就是拿破仑的故乡。

在地图上，文字并不多，只有巴斯契亚(Bastiz)、这个地名，而在巴斯契亚，和另一个小岛(那是尼尔巴岛)之间，有着一个黑点。在黑点旁边，写着一个德文字，译成中文，是“天堂在此”的意思。当然，是指，宝藏在此而言。

因为，如果有谁得到了这批宝藏的话，也根本不必等待死亡，就在生前，便可以生活在“天堂”之中了。就是那么一幅简陋的地图，我不明白何以“死神”看得如此之重！

因为，地图上面，并没有确切指出，藏宝的地点，究竟何在！

可是当我翻过来再看的时候，我便知道这幅地图，是确是重要无比的。

在那幅布的后面，以极其潦草的笔迹，抄着大段文字，字迹已然很模糊了，用的文字是德文，我草草地看了一遍，那像是一段航海日志，不待我仔细看，我的经理人已然将机票送来了，我连忙将这一片布，再以防湿纸包好，藏在我长裤的一个特制的夹层之中。

我匆匆地换好衣服，由我的经理人驾车，将我送到机场，在机场只不过等了十分钟，便已然登上了飞往新加坡的客机。

在机上，我放目向四周一看，见没有什么可疑的人物，于是大放宽心，舒适地伸直了腿，准备享受小半天的平静，可是，就在飞机将要起飞之前的一刹那，我的旁边，突然有人叫我！

我本来已然料到，黎明玫在道到了意料之外的失败以后，一定不肯就此甘休的。

所以，在赴机场途中在机场上，我全都细心地观察着四周围的人，而并没有发现什么可疑的迹象。上了飞机，前后左右，我也曾打量过，在我前面，是两个已上了年纪的欧洲人，在我后面，是一对频频向窗外挥手的年轻夫妇。

在我的旁边，是一个头上缠着头包的巴基斯坦人，一脸络腮胡子，显然没有追踪我的人，可是，就在我自鸣得意之际，我身旁的那个胡子巴基斯坦人，却突然以低沉的、性感的女子声音，以最标准的中国国语，低声叫道：“卫先生！”

老实说，我的确是给“他”吓了一大跳，当我回过头去时，却又听得“他”以极其浓浊的声音，在向空中小姐招呼，霎时之间，我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那是黎明玫！她不但化装成了一个男人，而且还是一个肤色黝黑、满脸胡顺的巴基斯坦人！这令得同样精于化装术的我，也不得不十分佩服！

因为，在我刚一进场的时候，就是这个“巴基斯坦”人，还曾经向我问过路，但是我在当时，却一点也没有看出来！

我定了定神，等她和空中小姐搭讪完毕，也低声道：“黎小姐，如果你将这脸胡子撕下来，机上的搭客，大概有好戏看了！”

黎明玫“格格”地低声笑了起来，道：“你不会的，卫先生，你没有化装，那倒出乎我的意料之外。”

我“哼”地一声，道：“我堂堂正正到新加坡去，为什么要化装？”

黎明玫。喷”地一声，又用浓浊的声音道：“你太不友好了！”

我竭力思索，黎明玫为什么也要到新加坡去，是黄俊和媳讲明白了，

那幅地图，正在我身上，是以她才要一刻不舍地跟随我么？

我在思潮起伏间，飞机已然升到了上空，我也决定了以不变应万变的方法去对付她，她昂着首，那神情，十足是一个男人。

化装术精奇，是技术问题，而她化装成一个巴基斯坦男人，神情却如此之像，这已然是艺术范围之内的事情了！

我们两人好一会不交谈，我才叹了一口气，道：“想到北太极门，一向以严正行侠，驰名于世，却出现了黎小姐这样的一位人物！”

黎明玫一听，突然“哈哈”扬声大笑起来，笑声极其粗豪，也含有极端愤慨的意味，引得全机的搭客，都向她望了过来。

当然，除了我以外，谁也不会知道，笑得如此无礼的，竟是一位美丽无匹的少妇，我听得她用巴基斯坦的土语骂道：“愿真神阿拉，降祸于他！”

“谁？”我不禁奇怪。她压低了声音，道：“就是那位伪充行侠，沽名钓誉的畜牲。”我问道：“你是指你们的掌门人？”她低声道：“对了！”尽管她面上有着精奇的化装，但是却仍然掩不住她激动的神色！就好像是，那位北太极门掌门人，给她受了很大委屈，或是对她施以严重的迫害一般。

我早已料到，黎明玫会成了“死神”一个巢穴的主持人，其中一定有着极其曲折的原因。我想要弄明白这个原因，这也是为什么我暂时不愿意向我老友格里逊讲出我的遭遇的原因——如果我讲了出来，格里逊是可以立上一件大功的，这正好报他救我之恩。

如今，我又听得她狠狠地诅咒北太极门的掌门人，而且，镇静老练如她那样的人，脸上竟也现出如此激动的神色，的确不能不使我十分惊讶。

我在十余岁的时候，曾随着师执，去见过北太极门的掌门人。

他是一个十分方正的中年人，即使不由于他远播四海的侠名，见了他也会令人肃然起敬。可是黎明玫却骂他是“畜牲”！

“黎小姐，”我低声问：“你这样恨你们的掌门人，就是你与死神为伍的原因？”

“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她懒洋洋地回答着，忽然，又沉声道：“我要眼看他死在我的手中，只可惜我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连黄俊也不肯说！”讲到此处，忽然又顿了一顿，道：“卫先生，我说得太多了，我们毕竟是敌人！”

短短的几分钟内，她连用了三种不同的语气来说话，我可以想得到，黄俊既然连北太极门掌门人，近十数年来在什么地方隐居一事，都未曾向她说起，那么那份地图在我这里，他当然也不会提及。

黄俊倒不愧是一个硬汉子，我想，但是黎明玫跟我去新加坡，又是什么意思呢？我略一思索，就开门见山地这样问她。

她笑了一下，道：“卫先生，那么，你到新加坡去，又是为了什么？”

“我？我是为了救人。”我直截了当地说，从口袋中摸出了石菊的相片，“我要救的就是她，你可认识她么？”黎明玫突然大失常态地一伸手，在我手中，抬过石菊的照片来。

她的手在微微发抖，她的眼睛停留在相片上，眼中的神色，是那樣的难以形容，好一会，她才恢复了镇定，抬起头来问：“在死神手中的那个少女，就……就是她么？”

“就是她！”

“那你放心，死神的脾气我知道，如果她肯交出地图的话，死神是不会

害死她的”黎明玫竭力装着镇定。

从她刚才凝视石菊相片的情形看来，我已然可以料定，她和石菊之间，一定有着极其不寻常的关系，而她对石菊安危的关怀，可能还在我之上！

这是我的一个绝佳的时机，如果我能够用巧纱的方法，使得黎明玫也参加营救石菊的工作的话，我成功的希望自然大大增加了！

我想了、想，便道：“我却和你的看法不一样，因为那少女——她叫石菊——早已将那份地图，交给了另一个人！”

为了达成我的妙计，使黎明玫能够协助我去营救石菊，因此我故意沉着语调说。果然，黎明玫的身子，突然一震，她手中的一杯咖啡，也洒了出来，空中小姐连忙来为她抹拭，她呆了好一会，才道：“交给你了？”

我如果承认了那份地图，已然由石菊交给了我，对于我自己来说，当然更增加了危险性，但对于营救石菊来说，却会顺利许多。

因此我毫不犹豫地回答：“是！”

黎明玫靠在沙发背上，闭上了眼睛，一声也不出，我低声叫她，她也不应。我只得望着窗外。直到飞机降落，黎明玫仍然是一言不发。

等到我们两人，先后跨出飞机时，她才突然握住了我的手，道：“卫先生，我有一件事，要你帮忙。”我立即道：“好，石菊是你的什么人？”

她出了机门，向机场上的人挥着手，低声道：“以后再说，你可答应帮我忙？”

我微微地弯了弯腰，道：“我当然答应。”

她快步地下了飞机，没有多久，我便失去了她的踪迹，但是我知道，不须多久，我一定可以再见到她的，我心头感到无比的高兴，因为她要我帮忙的事，也正是我要她帮忙的事，但如今她却反开口求我！

我更坚信她和石菊之间的关系，绝不寻常，而我正是利用了她和石菊的那种尚未明白的关系，使她反过来求我的。

我叫了计程车，来到了一个旅馆中，那家旅馆，是我一个叔父辈开设的，在新加坡有着极其悠久的历史，几经改建，也已然成了第一流设备的酒店。

一路上，我再也不考虑有没有跟踪我的问题，到了酒店，洗了一个澡，睡一觉，一直到中午十二点，才醒了过来，按铃叫人。

我要了一客丰盛的早餐。侍者又将一张纸条，交到了我的手勺，是十分清秀的字迹，并没有下款的称呼，只是写着：“别外出，下午一时，我来见你。”

我知道那字条，是黎明玫派人送来的，对于她得知我下榻酒店一事，我一点也不感到奇怪，因为我在一出机场之际，便发现有人在跟踪我。

一点，黎明玫准时而来。她穿着一件夹大衣，打扮得像个贵妇，但是她的脸色，却十分难看，她才一在沙发上坐了下来，就开门见山，道：“卫先生，我求你将那份地图交出来。”

“不能，”我回答得也直截了当，“我们可以用别的办法，救出石菊。”

“石菊？”她像是梦呓似地，“她的名字，叫作石菊么？”

“是的，我再问一次，她是你的什么人？”

“她……她……”黎明玫一连讲了两个“她”字，突然流下了眼泪来。这样一个武功绝世，聪明绝顶的女英雄，竟然哭了起来。

她并没哭了多久，便抬起头来，道：“卫先生，如果你也想救她的话——

——我想是的——那末你应该接受我的办法，将地图交出来！”

老实说，当时我的心情，也是十分矛盾。但是我知道，我如果因为献图而救出了石菊的话，石菊是一定不会见谅我的，否则的话，在“死神号”游艇之上，她就不必冒着万险，把地图转交给我了。我要走一着险棋，要硬将石菊，从“死神”的手中救出来！

因此，我只是略一考虑，便仍然道：“黎小姐，你，我，我们两个人，难道还不能在‘死神’手中，救出一个人来么？”

黎明玫望了我半晌，道：“难道你愿意拿她的性命，去作赌博？”

我的心头，又为之震了一震，黎明玫的话，的确是言简意赅。我坚决不答应交出地图，严格来说，是一个极其自私的主意。

因为我不想石菊恢复了自由之后而恨我，骂我是懦夫！而就是为了这一点，要拿石菊的性命去作赌博，我岂不是自私之极？

黎明玫见我半晌不语，轻轻地以她的纤手，放在我的手背上，柔声道：“卫先生，请相信我，不论你怎样救她出险，但是绝不及我想救她的心情，来得迫切，因为，我……我是她的母亲！”

我一听黎明玫如此说法，心中不禁大是惊讶。

我虽然早已料到，黎明玫和石菊之间，有着不寻常的关系，但是我只是猜想她们可能是姐妹，却未曾料到，她们竟是母女！

我呆了一呆，道：“你……是她母亲？可是你是那么地年轻！”

“唉——”黎明玫幽幽地叹了一口气，道：“世上只有一个人知道我有一个女儿，连石菊也不知道她有我这样的一个母亲，我是在十七岁那年生她的，今年她也应该是十七岁了！”

她伸手摸了摸自己的额角，道：“我也老了。”

我连忙道：“你一点也不老！”这绝不是阿谀之词，事实上，黎明玫的确一点也不老，非但不老，而且正像是一朵开了一大半的花朵一样，是一个美丽的女人最美丽的时刻。

“谢谢你，卫先生，如今，你应该接受我的劝告了吧！”她充满了希望地说。

我的心情斗争得很厉害，可是，纵使我能够克服自私心的话，我也不信在地图交到了“死神”的手中之后，石菊便能恢复自由了。

因此，我像是一个铁石心肠也似的人般地道：“不，我不同意你的办法。”

黎明玫眼中滴下了两颗老大的眼泪来，我情不自禁地俯下身去，在她额上，轻轻地吻了一下，道：“黎小姐，我们会将她救出来的！”

黎明玫并没有什么反应，只是木然半晌，才道：“死神号在下午六时，可以到达新加坡。”

我立即迫问：“停在什么地方？我们要在‘死神’一上岸时，便出手救人！”

黎明玫自顾自地道：“靠码头的并不是‘死神号’，而是在近港口处，转换的另一艘游艇，四点半，我在酒店门口等你，那时，我将是一个苦力，你也最好化妆一下。”我点了点头，道：“可以，我可以化装成一个小商人，是雇了苦力去挑货物的。”

这是最好不过的办法了，因为在码头里出现，就只有装成苦力和商人，到那里起货，才不启人疑窦。

黎明玫表示同意，站起了身来，我为她披上了大衣，她走到门口，忽然会过头来，问我：“你刚才为什么吻我的额角？”

我呆了一呆，显得极其攫尬，对于刚才我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行动，连我自己，也说不出所以然来。她并没有等我的回答，就廓然而出，我想出声将她叫住，但终于未曾开口。

第四部、江湖恩怨能人辈出

在酒店中，等到三点钟，我便开始化装，一个小时之后，我已然成了一个当地所能见到的一个小心拘谨、小本经营的商人。

我从酒店的太平梯下了楼，在街上溜达了一会，准四点半，我来到了酒店门口，抬头一望间，不禁喝了一声彩，只见一个苦力，握着竹杠，竹杠上挑着一串麻绳，正在大酒店门口，踌躇不前。

那当然是黎明玫了，可是我却几乎不敢出叫她，因为她的化装，神情实在太像是一个真的苦力了！我在她的身旁走过，她粗声道：“先生，该走了！”我向她一笑，她却低声道：“别露出马脚来！”

我向四周围看了看，也难以辩明，是否另有人在跟随我们，我看来是和她并肩而行，但是却是她走前半步，便走了开去。

新加坡我已然到过不止一次，可是黎明玫带我走的路，我却从来未走过。没有多久，我甚至不能辨明自己置身在那一个区域之中。

她带着我穿过了不少我从未到过的污秽的小巷，在那些小巷中，成群的儿童在污水沟上放着纸招船在游戏，五点钟，我们来到了较为僻静的地区，又过了十来分钟，我们已到了海边，那地方有一个小小的码头，几个苦力，正在码头上抽着烟，玩着纸牌。

在码头的附近，堆着不少货物，箱装的、箩装的都有，黎明玫向我作了一个手势，我们就在一大堆木箱旁边，坐了下来。

我看了看手表，如果“死神号”依时到达的话，那末，还有四十分钟，好戏就应该可以上演了。

我以为这四十分钟，是极难消遣过去的，怎知事情却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们刚一坐了下来，那群正在玩牌的苦力，便一起停下手，向我们望来，交头接耳了一阵，其中的两个人，站了起来，向我们走了过来，黎明玫“啊”地一声，道：“卫先生，我们有一点小麻烦了。我忘了此地的苦力，是有着地盘的。”

那时，我也已然看出了情形不十分妙，那两个身高足在六尺左右的大汉；来到了我们的身边，便气势汹汹地喝道：“你们是干什么的？”

我只得苦笑，道：“兄弟，有两箱货，等驳船来了，运回去。”那两人神态更是狞恶，大声喝道：“你为什么带人来，坏我们的规矩？”他们一面说，一面撩拳捋臂，准备动手。

我向码头处一看，其余八九个大汉，也全都站了起来，那来到我们身边的两个人，分明便是头目了，我欠了欠身，站了起来，伸手在他们的肩头上，拍了一拍，道：“兄弟，有话慢慢说，我们可以坐下来谈！”

我在向他们一拍之际，运上了五成暗劲，那两人想要不听话也不行。身不由主地坐了下来，瞪大着眼瞧着我，作声不得。

对于靠气力找生活的苦朋友，我绝不会不客气的，他们一坐下来，我就笑嘻嘻地道：“兄弟，不必紧张，只是一次，下次我们也不会来了！”

那两人互相望了一眼，突然之间，神情骇然，站起身来，就奔了回去，和那站在码头上的七八人，交谈了几句，我只当刚才那一手，已然将他们镶住了，怎知片刻之间，总共十一个人，各自拿着竹杠子，又向我们，涌了过来！黎明玫低声道：“快！快！还有三十分钟，‘死神号’就要到了，我们要在三十分钟之内，将他们制服，否则就要误事了！”我也感到，在这样的紧急关头，我们不能节外生枝，我们两人，霍地站了起来，就在我们刚一站起的时候，忽然从一大堆木箱的缝中，一个穿着一套破西装，而且污秽的男子，满口酒气，跌跌撞撞地走了出来，他才一走出，身子一侧，在我的身上，撞了一下，我伸手一推，就将他踉跄推出七八步去。

只见他跌在地上，爬了起来，口中哼着“妹妹我爱你”，又步层倾斜，向外走了开去。因为那醉汉的一耽搁，十一个人，已然将我们二人，团团围住。我和黎明玫两人，当然没有将这十一个人，放在心上，但是我们的时间却不多，而且我们又都没有意思去伤害他们，黎明玫低声道：“卫先生，将他们点了穴道，放在货物箱的夹缝中，就可以没有事了！”

我刚好也想到了这个办法，只听得那一群人，高声喝道：“打！”

十一条老粗的竹杠，已然呼呼挥动，向我们两人，压了下来。我们两人，身形展动，便“刷刷”地穿了出去，一反手，已然各自点了两人。然而，就在此际，我们听到了海面上，传来了阵阵的马达声，抬头一看间，“死神号”乘风破浪而至，照“死神号”的速度来看，五分钟之内，便可以靠岸了！它提早到达！我和黎明玫两人，心中俱皆大吃一惊，本来，“死神号”早到晚到，并没有多大的关系，但如果今因为节外生枝，在我们未曾将那群大汉制服之间，“死神”上岸，便会立即惊觉！

我们互望了一眼，一个转身，不约而同，足尖起处，将被点中了穴道的四人的穴道，一起解开，那四个人一跃而起，他们的神情，显出他们刚才是如何倒地的，根本莫名其妙。我和黎明玫两人，迅速地靠近，“死神号”已然在开始泊岸，我心中已然有了应变之策，急道：“黎小姐，我们竭力将这场打斗，装作是普通的打斗，勉力抵抗！”黎明玫点了点头，立即笨拙地挥舞着竹杠，而我则双手抱着头，在人堆中乱窜乱避，当然，这样一来，我身上已然被竹杠子重重地击了十几下，我倒在地上，大声呻吟，瞥见“死神号”的甲板之上，已然出现了四个人，正跨上码头，向岸上走来。

我顺手捞起一块砖头，在自己的额角上，用力砸了一下，刚才已提了十几下竹杠子，全被我运劲将力道卸了开去，并未受伤，这一次，我自己砸自己，力道用得很大，额角立时破裂；血流披面，我的呻吟声，也更加来得大声，只见从“死神号”游艇上跨下来的第一个人，就是“死神”！

他手中提着那柄特制的手杖装枪，仍然是西装毕挺，神情优雅，在他的身后，就是石菊！

石菊的神情，显得十分憔悴，她的身后，跟着两个大汉，那两个大汉右手，全都插在袋中，有隆起的管状物，从袋中隐露。

他们一行四人，向前走来，黎明玫已然巧妙地将混战的场地，移到了田好拦住他们的去路。我也一连几个打滚，已然接近了他们。

尽管我自己伤了额角，而黎明玫也绝未露出她身怀武林绝技的情形，但是机警的“死神”，才将要接近我们时，却还是立即停了下来。

我一见时机已至，接连几个打滚，正是“就地十八滚”的身法，迅速地滚向监视石菊的那个大汉，同时，我已握住了腰带的活扣。

我的那条腰带，全是白金丝缠成的，又软又重，是我的防身兵刃，我以极快的身法，一滚近了那两个大汉，“唰”地一声，挥出了白金带，一式“一箭双雕”，向那两个大汉的足部缠去。

那两个大汉，见我向他们滚来，正待抬腿要踢时，我那一式的精奥变化，已然展开，他们两人沉重的身躯，“砰砰”两声，跌倒在地，同时，他们裤袋中的手枪，也呼啸了起来。

由于他们是仰天跌倒的，两颗子弹，向天飞出，并未伤人，

枪声一响，那群苦力呆了一呆，一声大叫，立即散开！而黎明玫也在此时，竹杠横挥，向“死神”疾扑了过来！

这一切，本来全是电光石火般，一刹那间，同时发生的事情；

石菊在陡然之间，她已知道了情况发生了对她有利的变化、她身子连亿向后一退，不等那两个大汉翻身跃起，便以足跟打穴，重重地两下，击中了那两人胸前的“神堂穴。”

那两个大汉立时不能动弹，我一跃而起，正待去夺他们袋中的手枪时，却也听得“砰”地一声枪声，连忙回头看时，只见向“死神”扑了过去的黎明玫，左胸上鲜血殷然。

她已然被“死神”的手杖枪击中。而只有一条腿的“死神”，动作之灵活，当真是不可思议，刚才他将黎明玫击中的那下枪声甫起，他已然转过身来。

那表示，对自己的枪法，具有绝对的信心，根本不必去看一下，那枪是否击中！

‘他一转过身来，枪口便已然对准了我！

我急智生，手伸处，已然抓起了一个大汉，向他疾扑了过去，一声枪响，子弹射入了那个大汉的身上，我向石菊叫道：“快逃！”

石菊的身形向旁疾闪了开去，我伏地再滚，已然来到了黎明玫的身边，“死神”的手杖点地，向石菊迫了上去，他们两人的身形，迅即为一堆一堆的大木箱所遮住，我也没有能力去兼顾石菊，一来到了黎明玫的身旁，便问道：“黎小姐，你——”

黎明玫挥了挥手，道：“你……去看石菊……”我将她扶了起来，道：“我相信她可以逃得脱的，你伤势怎么样？”

她闭上了眼睛，微微地喘着气。枪声连续三响，“死神号”中，又有几个人上岸来，但正在此际，警车的“呜呜”声，也自远而近，传了过来。

从“死神号”上来的那些人，一听得警车声，立时回到了船上，我只听得其中一个人，对准了手腕，慌忙地问道：“首领，怎么办？”

那自然是无线电通话器，“死神”只要在三公里之内，便可以听到他部下的请示，也可以发出指令。我当然没听到“死神”的回答，但是“死神号”在极短暂的时间内，发动了马达，急驶了开去。警车越来越近，我连忙扶起了黎明玫，来到了木箱堆中，我找到了一只空木箱，立即和黎明玫两人，蹲在地上，将空木箱罩在我们的身上，低声道：“黎小姐，别出声！”

黎明玫点了点头，我趁警车尚未到达之前，用力撕开了她的上衣。

她微微地，本能地挣扎了一下，便不再劳动。木箱之内，光线很暗，而她的右乳之上，鲜血泊泊，我的手抖得十分剧烈，我小心地撕开她的衣服，从裤袋中摸出一小瓶药来，向她的伤口处倒去，她痛得紧紧地握住了我的手臂。这种急救法，是最有效的，但也是最痛苦的。

我对她能够忍住了而不出声这一点：心中实是异常的钦佩。

从木板缝中望出去，两辆警车，驰抵现场，但现场上已然一个人也没有了，警车上的警察，纷纷跃下如临大敌，搜索了一阵，幸而并没有发现我们，我看到一位警官，正在对着无线电报机，在向警局报告现场中的情形。

我小心地将黎明玫的创口扎好，以半件上衣，遮住了她的右乳，她也已然抹去了脸上的化装，依在我的怀中。

我又看了看外面的情形，低声道：“黎明小姐，警车一时半时，怕不会离开，你觉得怎样，我们要不要立即去找医生？”

她微闭着双眼，低声道：“不……不用，我……愿意靠……着你……”

我呆了一呆，将黎明玫抱得更紧一点，又轻轻的在她额角，吻了一下。她嘴角上，泛起了一个极其神奇，难以捉摸的微笑。

我希望我们可以在木箱之中，等到警车离去，但是黎明玫的呼吸，却渐渐地急促了起来。而更严重的，是她的身子，竟然微微地抽搐起来，如果再耽下去，她的伤势，更会恶化！

我忽然想起以前曾听人说起过一个故事。一个大盗，在枪战之中负伤，他可以有可能会逃走、但是他估量在逃走之后的几个小时内，找不到医生，他便弃了战斗，警方便将他送入医院，在医院中伤势略愈，他便逃走了。我这时候，实在也逼得非要如此做，才能使黎明玫最快地置身子医务人员的照料之下。

虽然这样做，对我，对黎明玫，都会带来许多意料中的麻烦，但为了制黎明玫伤势的恶化，还是很值得的。

我将我的意思，小心地对黎明玫说了一遍，黎明玫摇头道：“不，卫，不要惊动警方。”

我着急道：“那你的伤势——”

她喘了一口气，道：“你可以顶着木箱，缓缓地退了开去，将我个人留在这里。”

她的话使我想起一个很好的脱身机会，这时候，天色已然昏暗了，我双臀略舒：将黎明玫抱起，以背脊顶着木箱，离地寸许，向后面慢慢地迟了开去，移动了两三丈，木箱突然撞到了什么东西，发出了“砰”的一声响，我连忙伏了下来。

只见两个警员，飞驰而至，手中的电筒，发出耀眼的光芒，一直来到了木箱的旁边，东照西射，我趁他们背对我的时候，掀起木箱来，手伸处，已然将他们两人的软穴封住。”

对警员如此不敬，在我来说，还是第一次，这倒并不是我自命什么正人君子；一点也不，对于有些钱多得不知怎样花用才好的人，我也曾“慷慨”地“帮助”他们花用一部份。

但是我总认为，每一个警员，都是以他们的生命的危险，在维护着社会的治安的，无论如何，总是值得尊敬的人物。

但是那一次，我实在是逼于无奈，所以只好出手，我连忙将他们两人，拉进了木箱，迅速地脱下了他们的制服，穿在自己和黎明玫的身上，扶着黎

明玫，掀起了木箱，向外走了开去。

五分钟后，我们已然没有了危险，但黎明玫的伤势，似乎越来越不妙，她整个人，几乎已然全部压在我的身上，正在这时候，一辆计程车在旁驰过，司机停下车来，道：“要车？”我想到求之不得，立即打开车门。而就在打开门的一刹那我陡地想起，哪有司机向警员兜生意的道理？而我和黎明玫此际，正穿着警员的制服！

我立即想缩回手来，但是却已然慢了一步，从车子的行李箱中，跳出两个人来，其中一个，我认得是曾经为我疗伤的蔡博士，还有一个，身子极高，一副打手的身材，手中有枪：

我僵在的士门前，蔡博士笑嘻嘻地道：“进去吧，首领等你们很久了！”

在枪口的威胁下，我无可奈何，扶着黎明玫，跨进了车厢！我本来以为，只要石菊能够逃脱的话，虽然黎明玫负了伤，但我们总算赢了。怎知我将“死神”估计得太低了，他的确是天才，我们输了！

如果连石菊也未曾逃脱的话，那么我们输得更惨，简直是一败涂地了：

蔡博士坐在黎明玫的右侧，的士向前，疾驰而出，蔡博士为黎明玫把着脉搏，不住地摇头。此际，我虽然也已自落人手，但是我却只是关怀着黎明玫的伤势，我频频地问：“怎么样？怎么样？”

蔡博士并不回答我，只是催司机：“快！快！”一面又自言自语道：“首领真是了不起，他怎么立即想到，会是你们两人？”

黎明玫紧闭双目；一言不发，她的右手，却紧紧地握住了我的手。

我实在忍不住了，伸手在蔡博士的肩头上，猛地一拍，厉声道：“黎小姐的伤势怎么样？”蔡博士“哎”地一声，道：“不要紧，我们有着最现代的医药设备，但几天之内，她不宜受刺激，卫先生，你还是不要动租的好！”我听得黎明玫的伤势，没有生命危险，心中便放下了心，反正已知道逃不脱，也乐得先伸长了双腿，舒服地倚在车座上。

没有多久，车子便已来到了一间庙宇的面前，那是一间规模很小，门口也很破败的小庙，我不明白何以“死神”会拣了这样一个地方，来作他的总部。车子在庙门口停了下来，从庙中走出来了几个人，打开了车门，每一个人的手中，都有着手枪，如果我想逃脱的话，这时候到还是有机会的。

但是不知怎地，我竟连一点逃走的意思也没有！

我不想逃，一则，是为了黎明玫伤得那样沉重，我不想她单独受“死神”的折磨(我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有着这种伴随黎明玫受难的心情)，二则，石菊的下落未明，我也要去探个究竟。

两个大汉手枪指着我，两个大汉伴着黎明玫，向庙中走下，不一会，便穿过了庙殿，庙后有几间外表看来，十分污秽破败的平房，在正中一间的门口，已然站着一个人。

那人站在门口的神情，极其优雅，一见到我，微微地弯了弯腰，道：“欢迎！欢迎！”

那是“死神”！他面上的神气，带着嘲弄，我踏前一步，道：“黎小姐受了重伤，这里能医治她的伤势么？”“死神”微微一笑，道：“卫先生，请你进来看一看，别盲目发脾气！”

他侧身一让，我一步跨了进去，才一跨进去，我便怔了一怔。

在我的想像之中，那几间平房，外表如此破败，里面当然也是一样的污秽，不料房子的里面，豪华得令人难以相信！四壁全都垂着紫红色天鹅绒

的推帘，几只乳白色的沙发，和大理石的咖啡几，柔和的灯光，厚厚的地毯，比得上世界第一流的酒店！

“死神”在我跨进了房间之后，便道：“蔡博士，你先去看治黎小姐，她……绝不准死！其他人都出去，我要和卫先生单独谈谈！”那两个押在我后面的大汉，答应一声，便退了出去，顺手将门关上。

“死神”一伸手，道：“卫先生，请会。”我四面看了一眼，坐了下来，道：“石菊呢？”

“死神”一笑，道：“她在隔壁——但是你不用叫，这里就算有炸弹爆炸，邻室也不会听到的！”我反手在墙上扣了扣，一听那种声音，我便知道在天鹅绒的后面，竟是铜壁！我冷冷地道：“你打算将她们怎样？”

“死神”坐了下来，叹了一口气，道：“她们将怎样，事实上应该由你来决定！”

我望着他，并不开口。“死神”突然又叹了一口气，道：“卫先生，你们三个人，虽然都在我的手中，但是你给我的打击之大，是我从来也未曾受过的！”

我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他的语音显得更加低沉，又道：“明玫……她竟然……唉！”

我即使是白痴，这时候，也应该看出他的心意了，我当真想不到，像“死神”这样的一个强盗，在恋爱上竟是那样地绅士式的！

显然，他一直在爱着黎明玫，但只怕也从来未曾对黎明玫吐露过他的心事，如今，黎明玫竟和我在一齐反对他，“重大的打击”，当然是指这件事而言！

当下我摇摇头道：“你错了，我怎有这个能力使黎小姐反对你？”

“死神”的身子猛地欠了一欠，道：“谁？那是谁？”我沉声道：“石菊！”“死神”立即道：“胡说，石菊根本没有和明玫见过面！”我“哈哈”地大笑起来，道：“我不相信你真的会那样愚蠢！”

“死神”呆了一呆，眼眉紧蹙着，过了一会，以探询的声音问道：“她们……她们是姐妹？”

“不。是母女！”我干脆回答他。“母女！”“死神”的手杖在地毯一点，整个人跳了起来，激动地在室内来回地走着，喃喃地道：“是母女？不！不可能！”他又转过头来，狠狠地道：“你胡说！”

我只是冷冷地望着他，这时候，我算是第一次看明白了“死神”的面目！他面上的肌肉扭曲着，金丝边的眼镜，也在微微地抖动，那是一个典型的匪徒的脸！可是没有多久，他脸上的神色，又平静了下来，道：“那么她的丈夫是谁？”

我摇了摇头，道：“我不详细，但石菊的确是她的女儿，你难道看不出她们之间，是多么相似么？”“死神”颓然地坐了下来，道：“我早就应该知道的，早就应该知道的！”

我笑了一下，道：“关心则乱，‘死神’先生，你心中其乱如麻了！”“死神”突然抬起头来，道：“不对，卫先生，我们不谈这些，那份地图，你快交出来吧！”

他开门见山，陡地提出了这样的问题来，我不由得吃了一惊。他镇定地道：“你不必问我为什么知道，如果地图真的在银行的保险箱中，黎明玫至少应该知道我绝不会害石菊的，你们想救石菊，我就知道石菊说谎，

面那份地图，卫先生，我被你们瞒过了一次，但我相信，此际它一定在你的身上，我不想和你动粗，你快点交出来吧：他话说得那样彻底，我不禁无话可答！

“死神”又道：“卫先生，你不能要求你在各方面都胜利的，快将地图交出来，你们三个人，我可以绝对保证安全。”

这是一个极大的诱惑，三个人恢复自由，而在一幅地图去作交换，虽然那幅地图关系着三亿美金的宝藏，但和三个人的生命相比，当然是生命重要！

我想了片刻，道：“你的条件，我可以考虑，但是你总应该知道，我原不是地图的主人！”

“死神”冷冷地道：“卫先生，你再拖延下去我要动粗了！”他站了起来，伸手拉开了一幅天鹅绒的帷帘，在帷帘之后，直挺挺地站着四个人。那四个人一望便知是西洋拳击的好手。

“死神”又踱向另一幅墙，又拉开了一幅帷帘，又有四个人贴墙而立，那四人中，我倒有三个是相识的，那三个人，身材甚是瘦削，但却是东林中一等一的高手，武林中人，提起“唐门伏虎掌”，很少有人不知道的，在唐氏三兄弟旁边，是一个死样怪气的汉子，但是我不必看其他，只看他微微鼓荡的太阳穴，便知此人内家气功，已臻火候！

本来，我还想站了起来，但一见那八个人，我便放弃了抵抗的主意。我面上竭力装着镇定道：“不错，地图是在我这里，但是你猜会带在身上么？”

“死神”冷冷一笑，向那八个人一挥手，八个人便一齐踏出了两步，我厉声喝道：“唐老大，你们想与我为难么？”唐氏三兄弟猛地一怔，我已然打横逸了出去，冲向那四名西洋拳的好手。

那四人拳风呼呼，已然各自向我击出了一拳，这四个人，我根本没有放在心上，真气充塞间，那四拳一齐击在我的身上，但是我一俯身间，双手连抓，已然抓住了两人的脚胫，将他们两人，直提了起来，一个转身，正待将那两人，向“死神”直碰了过去之际，陡然之间，我觉得左腰际，一阵劲风，袭了过来！

这一股劲风，使我立即知道，那是一流高手向我突袭，我连忙左手一沉，想以被我提住的那个大汉，去将他挡住时，突然之间，那股劲风，竟然已移到了我的右腰！对方的变招，如此快疾，确是大大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还待闪避时，胸前“砰砰”又中了两拳，向下蹲了下去，在那时候，我已看清，向我偷袭的，正是那个死样怪气的汉子！

我身子虽然软了下来，但是抵抗能力仍然在，我百忙之中，只见“死神”悠闲地点上了一支雪茄，那死样怪气的汉子，就在我身旁，我装着已然完全不能动弹的神气，那汉子一伸手，向我肩头抓来，我眼看他手将要搭到了我的肩头，倏地出手，向他的脉门抓去。

这一抓，我自以为神出鬼没，对方万难逃避得去，但是，那汉子的武功之高，却大出我的意料之外，就在我一抓向他抓出之际，他手一缩，竟反向我脉门抓了过来！出手如风，我的脉门已然为他抓住，整个人身不由主地被提了起来！而那四个大汉，则在我刚一被他提之际，各自在我的腹部、背部、击出了几拳！

我脉门被制，势难运气消力，那四拳击得我跟前金星乱冒、几乎昏了

过去！

那四个西洋拳的高手，将我当作练拳的沙袋一样，四拳一过，此进被退，竟又是四拳，我咬紧了牙关，一声不出，趁着其中一人，离得我较近时；举起腿来，便向他的小腹踢去！

那人杀猪也似地叫了一声，捧住小腹，满头大汗，痛得在地上打滚，其余三人一见同伴吃了亏，更是大怒，狂吼一声，又待挥拳袭来。

我心中知道三拳如果再被击中的话，只怕我即便要昏了过去，正当我想要出言请“死神”制止他们行凶之际，“死神”已然挥动了手杖，喝道：“住手！”那三个大汉连忙退了开去，那个阴阳怪气的汉子，一声冷笑，一抖手，将我摔向五六尺开外的沙发上。

我简直像是软瘫在沙发上一样，除了喘气之外，别无动作。

“死神”冷冷地道：“卫先生，那幅地图，你该可以交出来了！”

我停了好了会，才道：“如果我将地图交了出来，我们三个人，是否可以自由？”

“死神”的脸上，又泛过了一丝十分痛苦的神情，道：“可以。”当然，我知道“死神”实际上，是不肯那么轻易地放过我们的，但目前如果有自由，则我们和他之间，便可以见一个长短。他得到了地图之后，当然要到科西嘉附近去的，我们可以到那里再和他周旋，这比无意义地保存地图好得多——而且，在眼前的情形之下，地图根本是无法再保存下去的，它虽然放在我内衫的夹层袋中，但“死神”将我击昏之后，什么东西搜不出来？

我那时只是后悔为什么不将地图后面的那些文字，仔细地看一看，如今当然是没有机会了。

我想了好一会，才道：“好，我可以将地图交给你，但你至少先要让石菊和黎明玫两人，在我的面前，得到自由。”

“死神”面上毫无表情地望了我半晌，才回头吩咐道：“请黎小姐和石小姐！”

一个大汉应声而出，没有多久，石菊已然在两个人的指押下，走了进来，他一见到了我，先是讶然，继是忿怒，立即转过头去，不再瞧我。

“石小姐，”我叫了她一声。

“哼，”她只是从鼻子之中，冷笑了一声，算是回答。

“石小姐，”我委婉地说：“你和黎小姐两人，先离开这儿，她受了伤，要你照顾。”

石菊倏地转过头来，眼中怒火四射，停在我的身上，忽然，她“呸”地一声，向我啐了一口，一眼便可以看出来，她对我实是鄙夷之极！”

我连忙道：“石小姐，你——”她立即道：“别说了，我以为你是可以托付的人，谁叫我瞎了眼睛？”我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死神”笑了一下，问我：“卫先生，你认为石小姐怎样才是自由了？”

我想了一想，道：“你将她送到××酒店，取到司理的信，她就是自由了。”那酒店，就是我住的那家，司理是我的好友。

“死神”道：“完全可以照办，先送石小姐出去！”两个大汉，又押着石菊向外走左，来到了门口，石菊突然转过头来，狠狠地骂道：“懦夫！”

我痛苦地闭上了眼睛。石菊的责骂，虽然只有两个字，但是却给了我沉重的打击，我是懦夫么？我自问绝对不是：但石菊因为我要救她，而骂我是懦夫！

等我再睁开眼来时，黎明玫坐在转轮椅上，被蔡博士推了进来。

她的面色，十分苍白，眼中也是了无神采，垂着头，见了我，才抬起头来。

我望着“死神”，他虽然在竭力镇定，但是也掩饰不了他内心的激荡。

“明玫，”“死神”最先开口：“我们之间的合作，算是完了。”

黎明玫牵动了嘴角，笑了一下，道：“我们之间，根本没有合作过！”

“死神”转过头去，“哈哈”一笑，道：“说得好！说得好！但愿你早日恢复健康，蔡博士，将她送到市内最好的医生那里去。”

黎明玫的脸上，现出了惊讶之神色，突然向我望来，道：“你——”

我耸了耸肩，道：“黎小姐，你先离开这里再说。”黎明玫嘴唇牵动，像是要对我说些什么，但是却终于未曾说出来。

我转过头去，不想再说话，黎明玫又被推了出去，室中静默着，不到半个小时，一个大汉已经带来了酒店经理的信，而一个知名的医生的收费单据，也证明黎明玫已然脱离了“死神”的魔掌。

在这半个小时中，我调匀真气，身上的酸痛已然走了七八分，我向那阴阳怪气的汉子，望了一眼，道：“这位朋友是谁？”

那汉子懒懒地道：“不敢，在下姓邵，名清泉。”我一听“邵清泉”三字，不由得吃了一惊，道：“原来就是七十二路鹰爪法的唯一传人么？”

邵清泉面上神色，仍是懒洋洋地，道：“不敢，刚才这一抓，便是一式‘苍鹰搏兔’！”我听出他言语之中，大有讥讽之意，便转头过去，向“死神”道：“阁下确能揽致奇才异能之士，连邵先生也为阁下所用！刚才我败在邵先生手下，但等一会，还希望向邵清泉先生一人，单独地讨教一下！”

我向邵清泉挑战，但是却向“死神”提出，当然是故意瞧不起他，邵清泉面色，显得十分恼怒，刚才，我败在邵清泉的手下，固然是以寡敌众之故，但是邵清泉所擅，七十二路鹰爪法，也确是非同小可的武功，这一路武功，起自明末，一直只是单传，到了近代，除了邵清泉一人之外，再无人识。武林相传，三湘大侠柳森严，生平只服一个，那便是邵清泉的叔父。

邵清泉的叔父没有儿子，是以才将七十二路鹰爪法传了给他，他与他单独对敌，实也无必胜把握！“死神”笑道：“你先将地图交了出来再说！”我伸手入长裤的密袋之内，将尼龙袋取了出来，交给了“死神”，“死神”接过来，才一看之下，面色立时为之一变！

“死神”的面色，在陡然之间，变得如此之难看，令我也感到莫名其妙，我连忙仔细向他所拿着的尼龙袋一看，连我自己，也不禁为之骇然！本来，那尼龙袋之内，还有油纸包着地图，但是此际，却换了红纸。尚未及待我弄明白是怎样一回事，“死神”面色，更是盛怒，抛开了尼龙袋，抽出那红纸来，我只瞧见那红纸之上，有几行字写着，“死神”看了一眼，突然“哈哈”大笑起来。

“死神”喜怒无常，更令得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只听得他道：“卫先生，你终朝打雁，却叫雁啄了眼去哩！”我连忙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死神”将那一叠红纸，向我抛了过来，我接在手中一看，也不禁呆了。

只见那红纸上写着两行字，道：“放得巧妙，难避我目，信手取来，且买三日之醉，勿怪！勿怪！”下面并没有署名，却画着一个七只手的人，我呆了半晌，陡然之际，想起在码头时，从木箱中歪斜走出，在我身上撞了一下的那个醉汉来。

我一想起了那个醉汉，不由得“霍”地站起，顿足失声道：“神偷钱七手！”

“死神”笑声不绝，回头向唐氏三杰道：“快去找钱七手，问他要多少钱！”

我又颓然地倒在沙发上，江湖之上，卧虎藏龙，能人之多，确是不可想像，我不但败在“死神”的手中！而藏得那么妥贴，自以为万元一失的地图，被人以空空妙手偷去，却还一点不知！

其实，如果我肯细心一点的话，应该想到那醉汉向我的一撞，并不是无缘无故的。

但是当时，我怎能想得到名驰大江南北，窃术已到六十三铃的神钱七手，也会在新加坡？

钱七手的名字，我相信如果曾经在京、沪一带，吃过扒手饭的朋友，一定没有一个人不知道的（这一类朋友，有一些还在活动，有一些已经“退休”了）。他是自从前清雍正年间，汉口扒手的大龙头，孟阿三之后的唯一扒手天才。孟阿三的程度，据说达到六十六铃！

我不得不解释一下，所谓“铃”，类似日本柔道的“段”，是判别一个扒手功夫高低的准绳，其来源是这样的：扒手在初学扒窃艺术的时候——扒窃是一种艺术，不但要心细、胆大、眼明、手快，而更主要的还是要巧妙地转移人家的注意力，绝不是简单的事——是先向一个木头人下手的。

这个木头人全身关节，和活人一样，是活动的，木头人挂在半空，穿着和常人一样的衣服，在木头人上挂着铜铃，从一枚铃起，一直挂到六十三枚铃，而伸手在木头人的衣服内取物，没有一只铃会相碰而出声，这种程度，便是“六十三铃。”一般的扒手，能有五铃、六铃的程度，已然是十分了起了的了。我自己因为兴趣问题，曾经在十七八岁的时候，练过一个时期，不过到七铃为止，便再无进境了。当时因为节外生枝，我显得十分尴尬，不知是否会因此而令得“死神”改变主意！“死神”却满不在乎地道：“卫先生，你也可以走了！钱七手不知道他所扒的东西，价值如此之高，我可以到手的！”

当“死神”讲这几句话的时候，我的心中，陡地闪过了一个念头！

唐氏三杰的长辈，和我的几个师长，颇有渊源，是以刚才经我一喝，他们三人，便没有参加对我的围殴，如果我立即离击，实在仍有可能将地图追回手中的！”

一想及此，我心头不禁一阵紧张，正待返身而出时，邵清泉已然道：“朋友，就这样走了么？”

我怔了一怔，道：“以后有机会，再向邵先生领教！”邵清泉冷笑了两声，我已然走出了屋子，几个箭步间，已然出了那庙宇的正门。

我虽然已经暂时脱离了“死神”的魔爪，但是我自知处境极端危险。

但是我绝不放弃和“死神”的斗争！在庙旁，有一株极高大的金风树，庙前人很冷清，我三手两脚，便爬到了树上。

我静静地等着，希望唐氏三兄弟带着神偷钱七手经过之际，我有便宜可拣。

在树上，我足足等了两个半小时，日头正中，尚幸这庙宇之前，极其冷清，我才不至于被人发觉。正在我肚子又咕噜噜乱叫之际，我看到有四个人，向庙宇门口，走了过来。

那三个穿着唐装的，我一看便认出他们是唐氏兄弟，而另一个，唐老大和唐老二分两边扶着他，却是神不知鬼不觉，以几乎难以想像的手法，偷

了我地图的神偷钱七！

我身子一耸，正想跃下去时，他们四人，已然来到了树下。我仔细一看，不禁怔了一怔，神偷钱七醉得人事不省，口中喃喃地，不知在讲些什么，如果不是有两个人扶着他，他早已跌倒在地上了！

我心知唐氏三兄弟一定未曾在钱七的口中，得到任何信息，那正是我求之不得的事，心念再转，我已然定下了以一敲三的对策，就在唐老三走在前面，已然走过了我栖身的那棵金凤树之际，我一运劲，已然折了一根树枝在手。

然后，手一松，整个身子，便向下疾沉了下去，我在下沉之际，双腿微曲，待到唐老二和唐老大，觉出头顶风生，有人突击之际，我双膝早已重重地撞在他的背上，那一撞，令得他连声都未出，便自昏了过去，唐老二连忙松开了钱七手，进指如戟，向我腰际点到，我左脚着地，右脚疾飞而起，使了半式“鸳鸯铁腿”，唐老二正被我踢中下颚！

他下颚骨被我一脚踢得脱了臼，作声不得，向后退去，我手中树枝扬起，已然点中了他腰际的软穴，而唐老三一个转身，看到了这等情形，不向我迎来，却立即向庙中扑了过去！这一下，倒是大大地出乎我意料之外，我真气未曾料到唐老三会不与我敌，而如果被他逃回庙中的话，我的计划，便算是完了：

当下我连忙足尖一点，追了上去，举腿便扫，唐老三反手拍出了一掌，事已至此，不行险着，焉能取胜？我身子向后一俯，唐老三的那一掌，已然“扑”地一声，击在我的肩头！

本来，他这一掌，是无论如何击不中我的，但是我却送上给他打！

果然，唐老三一掌将我击中，他也是大感意外，不由得呆了一呆。

我拼却提上一掌，要求的就是他这一呆！就在他一呆之际，我反手便已然扣住了他的脉门，紧接着，弃了手中的树枝，在他的脑后，轻轻拍了一掌，他“脑户穴”受震，立时昏了过去！

我将唐氏三杰，相继击倒，一个转身，挟起了神偷钱七手便走！驰出了十来丈，才将钱七手放了下来，扶着他召了的士，回到了酒店。

当然，我知“死神”可以知道，唐氏三杰的被袭，是我的杰作，而我回酒店来，似乎是十分不智的事，但是虚则实之，实则虚之，诸葛亮嘱咐关羽在华容道上点起烟火，引曹操杀来，就是这个道理，“死神”未必料到我会回酒店去的，因为我原来就是栖身子这个酒店的！他可能发动所有的爪牙，满星洲搜寻我的下落，但一定到最后，才想这家酒店！而到他想到的时候，我们只怕已然远走高飞了！

我来到了酒店门口，将钱七手从太平梯扶了上去，打开了我的房门。

我所住的是一间套房，我将烂醉如泥的钱七手放倒在沙发上，向浴室走去，可是浴室的门，竟然下着锭！

我不由得吃了一惊，连忙道：“谁在里面？”问了两声，并未有人回答，我正待撞了进去时，却听得浴室的门，“得”地一声，打了开来，我定睛看时，只见石菊，裹着大毛巾，正洗完了澡！

我倒未曾想到石菊竟然未走！

石菊见到了我，神情也十分惊讶，但是惊讶的神情，立即为羞涩所代着，将身子一缩，道：“是你”“是我，懦夫！”我仍然心是有气。

她红着脸，道：“你能将衣服，递一递给我？”我走进房中，将她脱在

房中的衣服，一股脑儿地抓了起来，掷了她。

石菊将浴室的门关上，不一会，又走了出来，向钱七手看了一眼，道：“他是谁？”

我将钱七手扶了起来，向浴室中走去，道：“那幅地图在何处，只有他知道！”

石菊奇道：“那怎么会？”

我将钱七手放在浴缸中，扭开了花洒，冷水没头没脑地淋在他的身上，钱七手左右闪避着，不一会，便大叫着坐了起来，抖了抖头，道：“这算什么？”

我又将他提了出来，道：“钱七手，你可还认得我么？”

钱七手定着眼，向我瞧了一会，突然伸手在我肩上拍了一拍，道：“认得！认得！”我连忙退了一步，一伸手，握住了他的手腕，他嘻嘻笑着，摊开手来，我的一只皮包，已然在他的掌心！

这一下犹如魔术般的盗窃手法，令得石菊大为惊讶，我回头道：“石小姐，你明白了？”石菊的脸上一红，低下头去，道：“我明白了，卫大哥，我……错怪了你！”我反倒笑了出来，道：“石小姐，我并没有错怪你的意思！”

石菊抬起头来，水灵灵的眼珠望着我，好半晌不说话，我也不禁给她望得有些情迷意乱起来，但不知怎么，在那时候，我却忽然又想起了黎明玫来！

我使劲地摇了摇头，在钱七手的手中，接过了皮包，道：“七叔，我从小就久仰了，我的师父，扬州疯丐，和你也有些渊源的！”

钱七手尴尬地笑了笑，道：“那倒很对不起了！”我立即道：“闲话少说，你取去的東西呢？”钱七手道：“那东西，我……脱手了！”

我不禁大吃一惊，失声道：“什么，你已经出手了？卖了多少钱？”

钱七手从口袋中模出了几张一百元面额的美金来，数了一数，道：“七百美金，卖得不错吧！”我和石菊两人听了，相顾失色。

事情会出现这样的变化，当真是我万万想不到的！我顿了顿足，道：“你将东西卖给谁了？”钱七手摇头道：“卫先生，你知道我们的规矩，那是不能说的、我取了你的东西，不好意思得很，但那些破布，未必有什么用处，七百美金，我给了你吧！”

我几乎是在大声叫嚷：“破布，没有用处？你这傻瓜，这破布上，关系着三亿美金！”

可以令你住在金子铸成的房子中！”

钱七手显然吓得呆了，他的嘴唇颤抖着，一句话也讲不出来。

第五部、藏宝图的波折

我将他推倒在床上，面色铁青，石菊向我摆了摆手，走向前去，道：“七叔，那些东西，你卖给谁了，快说出来吧！”

钱七手瞪大眼睛，一声不出，石菊叹了一口气，道：“七叔，你如果不讲出来，我只怕活不了，你救救我吧！”

钱七手呆了半晌，才道：“那些东西，卖给一个外国人了！”我连忙问道：“那外国人是怎样的？”钱七手道：“我也不很详细，看他的样子，像是游客，我在街边，将袋拆了开来，正在细看间，那外国人从对面马路穿了过来，将他口袋中的美金，全都取了出来，取过了那块破布，便走了开去，我几乎当他是神经病！”

我向石菊望了一眼，道：“那外国人是什么样子的？”

钱七手昂起头来，想了一想，道：“大约四二十上下年纪，个子不高，眼睛三角，很凶，嗅，是了，他手臂上，像是刺过花之后，又除去，有着很难看的疤痕！”

“得了，”我挥了挥手：“你去吧，你可得小心些，‘死神’正在找你哩！”

钱七手的面色微变，道：“也是为了这件事么？”我点了点头，道：“不错！”他呆了半晌，就走了出去，石菊连忙问我：“卫先生，我们怎么办？”我在屋内踱着方步，并不回答。

石菊又问道：“卫先生——”我站定了脚步，道：“石小姐，我们先要去找这个外国人！他手臂上有着刺过字又除去的痕迹，我疑心他以前是德国的秘密警察，更可能就是当年曾经参加藏宝的人！”

石菊像是怀疑地望着我，显然，她以为我的论断，太缺乏根据。

但是我作出这样的推论，倒不是偶然的。因为根据钱七手的叙述，那个“外国游客”，是在对街走过来，向他购买那幅地图的。

他如果不是深知那幅地图的来历的人，这样的一片破布，只怕送给他也不要！

这个“外国游客”，是当年参加藏宝的一份子，说不定他正是得到了线索，知道这幅地图，流落到了远东，因此才特地前来寻找的！

我本来想问一问，当年隆美尔的宝藏地图，如何会到得石菊他们的手中，但我知道这其中，一定包含着一个极其曲折的故事，时间不许可我们在酒店中长耽下去，我匆匆地收拾了一下应用的东西，道：“石小姐，我们先去见你的母亲再说！”

石菊听了，猛地震了一震，道：“我妈在新加坡么？”

我顺口答道：“是，她是和我一起搭飞机来星加坡的，在码头上救你，被死神一枪打中，受了伤的就是她！”石菊摇了摇头，道：“卫先生，你别和我开玩笑。”我不禁怔了一怔，道：“谁和你开玩笑？”

石菊立即道：“我妈还在西康，不要说她绝不会出来，就算出来，她也无法在码头上和人动手，她双腿早已风瘫了！”

我呆了一会，立即想起黎明玫的话来，黎明玫曾说：“连她也不知道有我这样的母亲！”

我连忙问道：“石小姐，你说的是谁？”石菊莫名其妙，道：“是我妈啊！”我又紧问一句：“那令尊又是什么人？”

石菊道：“你还不知道么？我爹就是石轩亭。”

“石轩亭！”我几乎叫了出来，“就是北太极门的掌门人？”

石菊点了点头，道：“不错。”我看了看手表，我们离开“死神”的大本营，已然将近一个小时了，我们必须及早离开这里。

我连忙道：“石小姐，闲话少说，我现在就带你去见一个人！”石菊问道：“那你刚才说什么我的母亲，那又是什么意思？”

我道：“你见到了那个人，就可以明白了！”石菊满面疑惑之色，我和

他两个人，从酒店的后门，走了出去，没有多久，已经来到了那著名的医生的医务所中。这里并不是一个医院，而是一所很雅致的三层小洋房，每一层，只有一张病床。

我走了进去，向询问处的护士，问起黎明玫来，那护士却回答道：“没有这个人。”

我着实吃了一惊，道：“她来这里，还不到两个小时！”那护士笑了笑，道：“我们这里三个病人，全是男性的！”

我连忙取出这个医务所的收费单据来，道：“这就是，曾经来过这里的证据！”那护士看了一眼，笑道：“这种单据，我们以前发现，一个性蔡的医生曾用来作弊，以后我们就不用了！”

我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石菊是送到了酒店，但黎明玫，只怕压根儿未曾出过“死神”的巢穴，一切全是蔡博士的把戏！

我不禁呆在询问处的窗口，不知怎么才好。直到石菊轻轻地推了推我，我才勉强向那位护士，笑了一笑，走了出来。

石菊一面和我走出去，一面问道：“卫先生，你刚才提起黎明玫的名字，这个名字我是知道的！”我道：“你知道她一点什么？”

石菊的面上，现出一个不屑的神色，道：“她是一个叛徒！”

我立即道：“那是谁告诉你的？”石菊道：“北太极门中人，全都！”

我叹了一口气，道：“不论你说她是什么，我定要设法救她出来！”

石菊突然地停住了脚步，抬起头来望着我，好一会，她才低声道：“她……对你那么重要？”

我呆了一呆，和黎明玫在一起的情形，一幕一幕，涌上我的心头，石菊的话，我觉得非常难以回答，那就像黎明改问我：“你为什么吻我？”的时候一样。

我在荒岛上和石菊相遇，对她的印象，一直很深，但不知怎地，在见到了黎明玫之后，石菊的印象，便被黎明玫所代替了！

我的思路被石菊的话打断，她的声音很大，道：“卫先生，你还没有回答我的话哩！”

我“噢”地一声，道：“你说什么？”

石菊一直望着我，好一会她才叹了一口气，道：“我没有说什么。”

陡然之间，我明白了石菊的心意！少女的心事，本来是最难料的，但是在那一瞬间，我料到了石菊的心意！如果不是我又认识了黎明玫的话，我此际一定会紧紧地握住了她的手，大家无言相对，但事实却比任何语言所能表达的更能交换心意。

但是黎明玫……我一想起了她，就觉得心头一阵烦乱，我只是装着不懂，道：“你不必去冒这个险了！”

石菊的面色，微微一变，道：“你这是什么意思？”这时，我们正走在一条颇为冷僻的道路上，我连忙加快脚步，穿出了这条马路，才道：“我要再回到死神那里去！”石菊呆了半晌，道：“你要去，我和你一齐去！要不然，谁也别去！”

我想不到石菊会讲出这样的话来，忙道：“我知道你的意思，但是地图还在那个‘外国游客’的身上，你难道就不设法找到他，去取回来么？”石菊苦笑了一下，道：“不管它，如今，你走到那里，我就跟到那里，你要讨厌我的话，我还是一样。”

我望了她半晌，叹了一口气，道：“你去了，多一个人危险，实在是非常愚蠢的事情！”石菊幽幽地道：“我知道，我知道自己所做的事，都是十分愚蠢的！”

我听了她这句语含双关的话，反倒变成了无话可说，我们默默地向前走着，这时，已然是午夜时分了，突然，我看到钱七手迎面走了过来，他塞了一张字条在我的手中，又匆匆走了开去。

我对着路灯，打开来一看，只见上面写着：“死神在椰林夜总会，那外国人也！”

我将字条递给了石菊，石菊连声道：“我们去！”这时，我们又经过了一条僻静的街道，突然之间，石菊停住了脚步。

我正想问她为什么时，连我自己，也陡地停了下来，在前面一支路好，所投射在地上的影子上面，有着一个人！

也就是说，在电灯柱上，正有一个人伏着，在等着我们！

我们两人，并没有停留多久，我诈作取出了一支烟，点着了火，我们暗中使一个眼色，各自会意，仍然继续向前走去。

我们才走出了丈许，便来到了那条电灯柱的下面，就在这时，陡然之间，觉出头顶生出了阵劲风，我们两人，早已有了准备，劲风甫生，我们两人，已然一齐向外跨出了两步，果然一个人正在半空，我们立即各自向他，发出了一掌！

这一下，我们将计就计，这两掌去势极快，那人凌空一个翻身，向后倒去，我们又立即赶前一步，第二掌又已击出！

那人躲开了我的第一掌，第二掌却再也躲不过去，“砰砰”两声，击得他身子向外，疾翻了出去。但是那人的身手，却是异常地矫捷，只见他身子一倒地，手在地上一按，又已站直！

对着灯光，我停睛一看间，便嘿嘿冷笑，道：“我当暗施偷袭的是谁，原来是邵朋友！”

邵清泉满面怒容，道：“以二敌一，算是什么好汉！”我立即狠狠的回敬他：“以八敌一，才是好汉哩！”邵清泉向前跨出两步，我向石菊一挥手，道：“石小姐，你让开！”

石菊后退了几步，道：“卫先生，我们可必节外生枝？”

我并未回头，只是道：“你千万别加入动手！”邵清泉趁我正是讲话之际，身形一矮，已然向前面直掠了过来！

我早已看出他眼珠乱动，其意不善，他才一向前掠出，五指如钩，向我腰际抓到之际，我一拧腰间，避开他的一，当头一掌，击了下去，同时，左脚一伸一勾，袭向他的下盘！

邵清泉也确是非同小可的人物，我这一掌一勾合使，称之为“上天入地”，乃是极其精奥的招式，但邵清泉在一个翻身间，竟然已避了开去，五指收合间，反抓我右手的手腕！

这一下变化，充分显示了七十二路鹰爪法的妙处，变招迅疾，出手狠辣，只要稍为退后一刻，他便立即可以由守而攻，反败为胜！

我的心知若是不施妙着，难以取胜，更难以报刚才的一败之仇，因此早已有了准备，邵清泉一抓才抓到，我陡然之间，身形一矮！

我身形在这样的时间，突然向下一矮，看来是极为不智的，邵清泉在略一扬手间，便可以抓住我的肩头，但我也正是要他如此！

果然，我身子才一向下蹲去，肩头上一阵剧痛，已然被邵清泉抓住！

但也就在邵清泉得意的笑声，刚一出口之际，我双手已然一齐重重击在他的胸腹之上！

这两掌，我因为恨他为虎作张，实是武林的败类，因此用的力道也十分重，邵清泉笑声未毕，便自闷哼一声，身子连摇间，五指松了开来，向下“砰”地倒了下去，面色惨白，道：“好……好……”

我拍了拍双手，道：“没有什么不好的，你想要找我，不妨来椰林夜总会，你的主子，也在那里！”我说着，作了一个极其鄙夷不屑的神情，便和石菊走了开去，由得他在地上呻吟。

石菊和我走了三四分钟，才开口道：“刚才，我几乎以为你要输了！”

我听出在这句极其普通的话中，石菊实在是蕴藏着极其浓厚的感情，我只得仍然装作不知道，顺口答道：“那绝不至于！”

石菊没有再说什么，没有多久，我们已然来到了椰林夜总会的门口。

才到门口，我便看到唐氏三杰，正在附近巡逻，他们三人一见了我，显然地吃了一惊，但不等他们有任何行动，我已然快步地来到了他们的面前，道：“不必慌，我正是去见你们主人的！”

唐氏三杰面有难色，唐老二嚅嚅道：“卫……大哥，我们也是不得已！”

“哼，”我冷笑了一声，“别解释，你们喜欢作什么，与我什么相干？”

唐老二“唉”地叹了一口气，道：“其实也是我们自己不好，我们在一家俱乐部赌输了，欠下了他的钱，现在，越陷越深了！”

我听出他们三人，实是天良未泯，和“死神”在一起，干罪恶的勾当，也不是他们的本意，我想了一想，低声问道：“黎小姐在什么地方，你们可知道么？”唐氏三兄弟摇了摇头。

我拍了拍他们的肩膀，道：“我以后或许有请你们帮忙的地方！”他们三人一齐道：“我们一定效劳！”我退了开来，挽住石菊的手臂，像是一对情侣那样地跨进了椰林夜总会。夜总会内的光线很暗，客人也很多，一时之间，也不知道“死神”在什么地方。

我刚想站定脚步，观察一下时，夜总会的领班，已经来到了我们的面麓，很有礼貌地说：“卫先生，石小姐，那位先生，请你们过去！”

我和石菊互望了一眼，向领班所指的方向看去，只见在远离舞池的一张桌子上，“死神”靠着椅背，正在优闲地喷着烟圈。

在他的两旁，坐着两个打手，我立即向前走去，石菊跟在我的后面，我们在他的对面，坐了下来。

“死神”微微地笑着，道：“卫先生，幸而我保留了一张皇牌！”

我冷冷地道：“无耻之徒，你那张皇牌，更其无耻！”“死神”颌了颌首，道：“说得对，这世界，要活下去，就得无耻些，你卫先生何尝不然？”

我霍地站了起来，“死神”冷静地道：“卫先生，我知道你不会在公共场所动武，更不会不顾及黎小姐的安全的！”

我望了他半晌，眼中几乎要喷出火来，但是我终于隐忍了下去。又坐了下来。

“死神”仍然保持着他那种优雅的微笑，道：“卫先生和石小姐来到这里当然是又见过钱七手了？这扒手，他到也有‘商业道德’，绝不肯将地图的去处，讲给我听，但是我相信他是已经讲给你们听的了？”

“没有。”我毫不考虑地回答。

可是，出乎意料之外，石菊突然以她那清脆的嗓音，十分坚决地回答，道：“是的！”

我立即回过头去望着她，她却绝不望我。“死神”哈哈一笑，道：“有趣，石小姐究竟是主人，我是应该问石小姐的！”

石菊冷冷地道：“你说得对！”“死神”的身子欠了欠：“那地图在什么地方？”

石菊冷冷地道：“你得先告诉我，黎明玫小姐在什么地方！”“死神”仰起了头，徐徐地喷着香烟，并不回答，这时候，乐队奏起了近乎疯狂的摇摆乐，震耳欲聋，男男女女，在舞池中忘了自己是一个人，是一个有灵有性的人也似地扭动着他们因为扭动而显得丑恶之极的躯体。

我在思索着对策，思索着何以石菊竟会立即承认，她知道地图的下落。

到了乐曲奏得最疯狂的时候，“死神”才道：“石小姐，你这是什么意思？”

“很简单，黎小姐在那里，我便告诉你要知道的事情！”

“死神”的面色很阴沉，道：“石小姐，你叫我如何去相信一个曾经撒过一次谎的人，而这人又是年轻美丽的小姐呢？”

石菊美丽的脸庞，立即红了起来，呆了半晌，才道：“你这次可以相信我！”

“死神”道：“凭什么？”石菊望了我一眼，道：“因为他爱黎小姐，所以……所以……我们必须将黎小姐救出来！”

霎时之间，我已然完全明白石菊的意思了，这个成熟得太过分了些的少女！

我早已听出，在我提到黎明玫的时候，她都有那样难以言喻的幽怨。我也早已看出，石菊对我，已然产生了少女式的，幻想多于现实的那种感情。

如今，她显然是将自己，假设了一个三角恋爱的局面，又将自己当做一出爱情悲剧的主角，而此际，她分明是在进行着“伟大”的行为！

我不禁为着石菊的行动，而感到啼笑皆非，不等“死神”回答，便道：“石小姐，你别胡思乱想了！”石菊道：“我正是不再胡思乱想，是以才这样的。”我提高了声音：“你没有了地图，如何交代？”石菊突然尖笑了两声，道：“卫先生，要是你没有了黎小姐的话，又怎样？”

我还想再说什么，“死神”已然挥手道：“不必争了，石小姐，你要的人，很安全，伤势也有进展，你提的条件，我无法答应。”

“死神”在讲这几句话的时候，显得他的神态，十分疲倦。

讲完之后，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以手支额，道：“石小姐，你可以相信我，我刚才还向她，道出了我藏在心中，多年来想讲而未讲的话，我向她求婚，她也已经答应我了。”

我一听得这句话，顿时怒气上冲，“叭”地一掌，击在桌子上，桌子上的酒瓶酒杯，全都跳了起来，“乒乓”声中，成了碎片！

夜总会中，所有的人，全都转过头，向我们这一桌上望来。

我大声地叫道：“胡说！”

“死神”并不理会我，懒洋洋地站了起来，对奔了过来的两个侍者说：“这位先生醉了，将他送回家去吧！”两个侍者向我走了过来，我双臂一振间，他们已然向外直跌了出去！

人众中传来妇女的尖叫声，和有人高叫“快报警”的声音。本来，我

最不愿意将自己和警方联系在一起，但此际，我却不顾一切地掀翻了桌子，向“死神”扑了过去！

“死神”的一条腿虽然是木腿，但是他的行动，却十分灵活，在我一向他扑出之际，他身子向后一缩，已然避了开去。

而那两个打手，则在此际，向我迎了上来。我只觉眼前人影幢幢，但我事实上，什么人也看不清，只是依稀看到黎明玫的情影，但是她又离得

我那么远，我必须冲过隔离着我们的许多人，才能来到她的面前。我拼命地挥动着拳头。将拦在我面前的人，纷纷击倒，我根本认不清他们是谁，我只是痛击着在我周围的人，我已然在半疯狂的状态之中，但在那时候，我心底深处，却很明白。明白石菊刚才所讲的，并没有错，我的确对黎明玫有异样的感情！

没有多久，警车的“呜呜”声，和警笛的“哗哗”声，已然传了过来，而我仍然没有走避的意思，我将夜总会中的阵设，一件一件地捣烂着，直到突然有人，紧紧地握住了我的手臂，在我的后颈上，重重地击了一下，我才整个人软了下来！

这时候，尖叫声，警笛声，已然乱成一片，而我才发现，眼前漆也似黑，夜总会中，本来已是十分黯淡的灯光，已然全都熄灭了！

我还想挣扎，但是却被人紧紧地拿住了腰间的软穴，向外迅速地拖去，没有多久，眼前已然有了亮光。

我仔细一看，我已然被一个人抓着，从夜总侍的边门处，才发现将我抓住拖了出来，不是别人，正是石菊！

我腰间的软穴，被她紧紧地抓住，想要挣也挣不脱，我只得大声地叫道：“放开我！”

石菊冷冷地道：“你还想惹麻烦么，你？你和我，都不是受警方欢迎的物！”我狠狠地道：“快放开我，不管什么麻烦，都是由我来承担的，你算什么？来干涉我的行动？”

在谈谈的路灯照耀下，我见到石菊的脸色“唰”地变得异样的苍白！

我的话，深深地刺伤了她的心！我也知道，我的话是刺伤了她的心，但是那时候，我已然什么都顾不得了，我要找到“死神”，我要见黎明玫，问她，“死神”所说的，是否是事实！

石菊的身形，陡地停了下来，她木然地望着我，抓住我腰际的五指，也不由自主地一松，我一觉出腰际一松，立即一个转身，又反向椰林夜总会扑了过去，但是我只向前扑出了一步，背后“当”地一声，如同被千斤重的铁锤，击了一下一样，跟前金星乱冒，身形一晃间，便已然跌倒在地！

在我将倒未倒之际，我心知这一击，如此沉重，如果不是内家功力，极有火候的人，绝难发出，而这条小巷之中，除了石菊以外，又别无旁人，也就是说，这一击，是她所发的！

我想要大声叫嚷，喝问她为什么对我这样的重手，但是一句话未曾叫出来，我已然倒在地上。昏了过去！

等到我再醒过来的时候，我只觉得眼前的光线，十分黯淡。

我仔细看了一眼，才发现自己置身在一只小艇之上，而那只小艇，却在海面荡漾着！

在心中陡地吃了一惊。想要欠身坐起来，但霎时之间、我呆住了！艇上不止我一个人，在我的身旁，石菊正坐在一叠麻袋上。她双手托着面腮，

眼光对准了我，但是看她的神情，却又不像是在望着我，月光和海水的反光，使我能够很清楚地看清她秀丽的脸颊，也看清她正大颗太阳地向下跌着眼泪，好一会，她才略略动了一下，道：“卫……大哥，你恨我么？”

我回头一看，新加坡的灯火，已然离得很远，我的正向大海飘去！

我着实吃了一惊，道：“石菊，你想作什么？”石菊叹了一口气，道：“不作什么，我只想清醒一下！”我一俯身，抢过船桨，将小艇向新加坡划去，石菊又幽幽地道：“卫大哥，我……我在你的心中，当真一点地位也没有么？”我用力地划着桨，并不去回答她，石菊又一字不漏地问了一遍。

我仍然划着桨，但却答道：“石小姐。你还年轻，你会遇到爱称的人的！石菊突然冷笑了几声，笑声十分冷峻，道：“当然有爱我的人，不知多少人，对我讲尽了甜言蜜语，但转眼之间，就什么都忘了！”

我听出她的语意之中，似有所指，我立即想起了她和黄俊，在那荒岛上见面的情形来，我立即道：“石小姐，你根本未曾爱过黄俊，何必为此多生伤感呢？”石菊道：“可是我现在，的确爱上一个人了！”

我咽了口唾沫，回过头来，道：“石小姐，你听我说，我现在需要帮助，更需要你的帮助，你肯不肯帮助我？”

石菊凝视了我半响，才默默地点了点头。

我向另一柄船桨一指，道：“那你就先用这柄桨，将小艇快些划近岸去！”

“去救黎明玫？”她的声调十分由怨。

“是的，去救她，不但对我重要，对你也重要，她是你的母亲！”

石菊陡然地呆住了，她失常地大笑起来，笑声又陡然地中止，道：“我已答应帮助你了，你不必再说什么神话的！”

她在说那两句话的时候，面上虽然仍然带着笑容，但是却又流下泪来！”

我不再多说什么，此时多说，也是枉然的。我和石菊两人，用力地划着桨，一个小时之后，我们已然上了岸，这时候，已然是凌晨四时了。

一上了岸冷清清地，路上一个行人也没有，我向一辆汽车奔去，一掌击破了车窗玻璃，将车窗门打开，钻进了车厢，石菊紧跟了进来，我以汽车百合匙打着了火，一踏油门，车子便向前疾驰而出！

驶出了没有多远，我已然认得了道路，汽车风驰电掣，在转弯的时候，发出了尖锐的声音。几分钟后，我们已然停在那破庙前面。

我和石菊，跃下了汽车，身形一隐，已然隐在庙墙之下。我低声道：“我们一见人，便夺枪！”

石菊点了点头，足尖点处，我们两人，便已然翻过了庙墙，一连几个起伏，已然来到了那儿间外表破败的屋子面前。

我一到屋前，便狠狠一拳，向大门击出！

我已然知道这间屋子是有铜板作为墙壁的，一拳之力，可能不能震动分毫，我之所以出拳击向大门，完全是想惊动“死神”！

可是，我这一拳，却未曾击中任何实物：大门在我拳出如风之际，打了开来！一拳击空，用的力道太大，一个踉跄，扑了过去，百忙之间，我只觉得眼前一亮，身旁一个人影，我也不及去考虑其它，反手一抓，便已然将那人抓住！

同时，我已然看到那人，腰际有一柄佩枪，我以极快的手法，将他腰际的佩枪，摘了下来，将那人推出丈许，后退了半步，抬起头来。就在那时

候，我听得身后，石菊“呸”地叫了一声，而我也看清了屋内的情形。

我呆住了！整个地呆住了！

屋内的布置陈设，和我上次来的时候，完全一样，沙发上，墙角上，也坐满了人，但是却并不是我想像之中的“死神”和他的同党。

屋中坐的、站的，全是皮靴发亮，制服煌然，全副配备的警官和警察！而我刚才，正是从一个警察的腰际，夺下了一枝手枪。

我呆了半晌，将枪抛在地毯上，回头看时，身后已然全被警察围住。

我向石菊苦笑了一下，一个警官向他的属下，挥了挥手，我和石菊两人，被拥上了警车。我们两人一点也没有反抗，因为反抗也没有用处。

警官起初以为我们是“死神”的同党，因为警方在夜总会出事之后不久，突然接到密告，道出了“死神”活动的大本营，因此，大批高明警官，将附近包围得水泄不通，而我和石菊两人，却恰在此际，去自投罗网！

我当然知道，那去告密的，就是“死神”自己。这个大本营，“死神”

虽然花了不少心血去布置，但是在我到过以后，根本起不了什么作用，他毅然舍弃这个大本营，而给我惹来麻烦，是聪明之极的举动！

依靠了我的有名望的律师的保释，我总算没有被当作是“死神”的同党来判罪。

但是，“擅自驾驶他人汽车”一罪，却是逃不了的，交保候审，被判罚款，警方仍然相信我和“死神”有着不寻常的纠葛，便衣探员徘徊在酒店的周围。我和石菊两人，足足有一个星期不得自由行动。

在这一个星期中，我们什么事也不能做：不能追寻“死神”的下落，不能追寻那个“外国游客”的下落，只是因在酒店之中。

“死神”这一手花招之妙，直到如今，我回想起来，也不禁佩服。

在这一个星期中，我只是不断地在室中，来回地踱着方步，而石菊，则只是坐在屋角的一张沙发上，用她那么忧郁的大眼睛，向我望着。

我们两人，很少说话，简直是不交谈，等到我和她，一齐从法庭中出来之后，回到酒店，我已然计划展开新的行动，我们准备分头行事，由我去探索“死神”的行踪(我相信他仍在新加坡)，而由石菊去寻访那个“外国游客”(如果他还没有离开新加坡的话)。

我们刚准备分头行动的时候，两位高级警官，忽然陪着一个头发已然灰白，有着钢铁一样眼珠的外国人，到酒店来找我。

那两个高级警官，正是在“死神”的大本营中，将我送上警车的那两个，他们很客气，尤其是那个外国人，一见我，就用力地握住了我的手，虽然我从来也没有见过他。

高级警官介绍了那中年人的身份，我不由得心中暗自吃了一惊。

这是一位在国际管察组织中，有着极高地位的人，他的地位之高，到了这样的程度！

如果他不是在国际警察中担任重要职务的话，他足可以出任一个大国的警察总监之职。

我当然不便说出他的真姓名，我不妨称他为纳尔逊先生。

纳尔逊先生开门见山：“卫先生，国际警方，希望你的帮助！”

我考虑了没有多久，在目前的情形下，我的确也需要和警方合作，因为这对于使我能和黎明玫谋面一事有利。我于是点了点头，道：“可以。”

纳尔逊先生又道：“现在，我们所不明白的是，为什么远在意大利的着

名凶党黑手党，也已然和‘死神’取得了联络，卫先生，你能告诉我吗？”

我一听得“死神”已然和“黑手党”取得了联络，不由得吃了一惊。

“黑手党”是意大利最大的匪徒组织，“死神”和黑手党联络，当然和宝藏有关！

我正想回答时，却看到石菊站了起来，走向窗口，她的脚步声很奇特，那是康巴人的鼓语：绝不能说！我只得道：“我不知道！”

纳尔逊先生的眼睛中，闪耀着精钢也似坚强的光辉，道：“卫先生，你知道的！”

他的态度，令得我十分不满，我重复了一句，道：“我不知道。”

纳尔逊先生雄了摊手，道：“好，还有一些私人问题，不知道卫先生肯不肯回答？”

我打醒了精神，道：“请说。”

纳尔逊先生道：“你和‘死神’的纠葛，究竟是因何而起的？”

我沉吟未答间，他已然又道：“金钱？女人？还是为了正义？”

在讲到“为了正义”这四个字时，他的态度，很明显地是在嘲弄！我站了起来，道：“很抱歉，我都没有办法回答！先生，‘死神’现在在什么地方，你们可有情报么？”

纳尔逊先生摇了摇头，道：“卫先生，你和我们抱不合作的态度，我们当然也没有法子和你合作！”

好厉害的人物！我心中暗道。纳尔逊和那两个警官，站了起来，准备告辞，我踏前一步，低声道：“如果我想见你，怎样和你联络？”

纳尔逊向那两个警官一指，道：“你可以先找他们，再找我！”

我弯腰送客，他们走了之后，我颓然地坐在沙发上。本来，我以为可以得到黎明玫的下落，但这个希望，又落空了！

我怔怔地坐着，脑中一片空白，一点计策也没有！

石菊轻轻地来到了我的身边，道：“卫大哥，如果尽我们两人的力量，尚不能找到黎明玫下落的话，我答应你将我们和死神争执，是为了隆美尔宝藏这件事，讲给纳尔逊听。”

我苦笑了一下，道：“这也是没有用的，纳尔逊他们，一样不知道死神的下落。”

石菊道：“那我们唯一的办法，就是立即到意大利去，在宝藏附近的地方，等着他们！”我一听她的话，立即一跃而起！

到意大利去！这是最好的主意！不论有没有宝藏地图，一切想要得到宝藏的人，都将会不约而同地在意大利集合！

第六部、黑手党的加入

“你有护照么？”我立即问。

“有，”石菊答道：“我有尼泊尔的护照。”“我们立即去订机票，到意大利去！”我几乎是叫了出来！

当然，我并不是放弃和黎明玫谋面的意图，而是我想到。“死神”定免

不了意大利之行，而不管“死神”和黎明玫之间的事，是否如“死神”所言，“死神”一定会带着黎明玫一齐去的。

我相信“死神”是在胡说，黎明玫绝不会答应嫁给他的，而“死神”想要控制黎明玫，却也不是容易的事情，他要控制黎明玫，便必须将黎明玫带在身边！

接下来的两天中，我们仍悉心查访“死神”和那个得到了宝图的“外国游客”的下落，但是却一无所得。在我们行动间，好几次发现有人跟踪。

跟踪我们的人，是“死神”手下，还是纳尔逊派出的，我们也不得而知。

我们订好了飞往罗马的机票，这是一个无法秘密的行程，我们索性不加任何化装。

便到了机场。

在候机室中，石菊显得十分激动，她低声道：“卫大哥，如果我们在争夺之中，终于得到了宝藏的话，我还要请你帮忙，帮我运回去。”

那时候，我根本不去考虑石菊他们，也就是为数甚多的北太极门弟子，是隐居在什么地方，更不考虑他们要了那么巨大的一笔宝藏，有什么用处，立即就答应了下来，我只是问道，“那幅藏宝地图，是如何会到你们手中的？”

石菊道：“我也不十分清楚，只知道我有一个师叔，早年参加了苏联红军，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隶属于最早攻入柏林的那连人中。这张宝图，是他和一个秘密警察官长，肉搏之后得到的，事隔多年，他才回到中国来。你知道，那时候，中国的情形。

已然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我爹带着门下弟子，一直向南移，到了那个山谷之中，定居了下来。起先，我们之间没有人取出来，也没有人识得那地图下的德文，后来，我和黄俊，到印度去求学，学了德文，才知道究竟，爹最先派黄俊去意大利，但是他去了将近一年，仍是一点信息也没有，我才又出了山谷，却不知怎地。风声已然泄露，我为‘死神’追踪，又在那荒岛中，遇到了他！”

她一口气讲到这里，才停了一停。

我心中不禁大是狐疑，道：“照这样的情形看来，宝藏应该已然被发现了！”

石菊睁大眼睛望着我，我将我发现黄俊，将一颗一颗钻石，抛入海中豹经过，约略说了一遍。

石菊道：“那一袋钻石，已然落入了‘死神’的手中，黄俊如果已然发现了宝藏，他……莫非是戏弄我们？”

我想了一想，道：“那倒也不，因为他也急于要得到藏宝地图！”我们两人商议了片刻，不得要领。扩音机中，已然在催促我们人间；我和石菊站了起来，走向闸口。正当我们两人排除进闸之际，突然有一个人，塞了一封信在我手中！

那人一将信塞到我的手中，便立即在入众之中消失不见了，我虽然立即抬起头来寻找他，但是却也已然不见了他的踪影！

我呆了一呆，连忙和石菊两人，退出了行列，将信封撕开，只见信笺写着两行娟秀字迹：“卫，不要到意大利，不要去，无论如何不要去。”我的手不禁簌簌地发抖，石菊也已然看到了信的内容，她一声不出。

好一会，闸口已然没有人了，空中小姐在等着我们两人。

“我将信捏成了一团，挽着石菊的手臂，大踏步进入了闸口！”

黎明玫的信中，虽然只是短短的几行字，但是词意之恳切，令得我几乎不想上飞机。

然而这封信，一定是几日前已然写好了的，这时候，“死神”和黎明玫，一定不在新加坡了！

这是“死神”要留我在新加坡的一着棋子！

我当时，以为自己的估计，是绝对准确的，事后，证明了我估计的错误，事后的事，我自然会详细地记述下来，此处不说。

三天之后，我和石菊，已然由罗马辗转到了科西嘉岛的北端，巴斯契亚镇上。

巴斯契亚镇是一个渔港，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法国经济的复兴，可以说很快，但是在科西嘉岛上，却是不容易见到，这个小镇，显得十分贫困和乏味。

我们一到，便以一个搜集海洋生物标本的中国学者，和他的女秘书的姿态，在镇中心一家唤做“银鱼”的旅馆中，住了下来。

第二天，我们在罗马订购的最新型的潜水工具，也已然运到了。

一连两天，我和石菊，只是在沿海观察地形，并且，租妥了一艘性能十分好的快艇。

两天来，我们似乎没有发现有什么人也对宝藏发生兴趣。

巴斯契亚镇上，也似乎都知道来了两个对海洋生物有兴趣的中国人。

第三天，正是我们准备出海一行，根据我对藏宝图所留下的印象，到那附近去考察一番的日子。但是在前一晚上，却发生了事故。

那一天晚上，晚饭之后，我和石菊两人，步出小镇，沿着公路，慢慢地踱着，我们无心欣赏美丽的落日余晖，只是讨论着明日出海的行动。

突然，两辆摩托车，飞快地在我们的身旁掠过，并在我们的面前，停了下来。两个身材高大，肤色黝黑的科西嘉人，跃下摩托车，向我们走来。

我和石菊连忙站定，那两人来到了我们的面前，开了嘴露出了一口白森森的牙齿，其中一个向石菊吹了一下口哨。

“先生们，”我以法语说：“有什么指教？”

那两人转向我望来，其中一个道：“我们是马非亚的人，你知道么？”

我从来也未曾到过巴斯契亚，也不知道“马非亚”是什么人。

当下，我只是沉住了气，道：“马非亚是什么人？”那两人哈哈大笑起来，道：“来到了巴斯契亚，却不知道马非亚是什么人？马非亚是可以令得人在海底休息上几年的人！”

我报以一笑，道：“先生，这算是恐吓么？”

大约是我的态度，出奇的镇定，这两个大汉显得有点不知所措。

我和石菊只是微笑地望着他们，他们的面色，突然又变得十分狰狞，狠狠地道：“马非亚是大亨，你们知道不？他要你们去见他！”

“大亨？”我双手交叉，体态优闲，“什么样的大亨，像阿尔卡那样的？”

那两个大汉的面色，一下子变得那样地恼怒，拳头疾挥，一拳击向我的下颌，一拳击向我的小肚。我一直在微笑着，这样的打手，怎会放在我的眼中？我伸手在一个大汉的肘部“尺泽穴”，轻轻一弹，那人的手臂，突然一弯，“砰”地一拳，已然击在他同伴的面颊之上，将那人击得一个踉跄！

那人的口中，爆出一连串最粗俗的骂人话，瞪着打他的同伴，另一人则不知所措地睁大着眼睛，我仍然微笑着，道：“马非亚在什么地方，他既然找到了我，我也很想见他。”

那两个大汉怒吼一声，重又凶猛地向我扑了过来。这一次，我只是身子向前一冲，在他们两人之间穿了过去，左右双手，在他们的腰际一抓，那两人便杀猪也似地大叫起来，结结实实地跌倒在地！

这一下，他们腰间的软穴，被我重重地提了一下，跌倒在地之后，一时之间，哪里爬得起来，我一俯身，在他们的后袋中，抽出了两柄利斧，将锋利的斧口，在他们的眼前，晃了一晃，道：“马非亚在什么地方，快说！”

那两个大汉喘着气，道：“就在银鱼旅店的后巷，你一去，就可以找到到！”

我用了三成力道，又在他们两人身上，踢了几脚，和石菊两人，跨上他们的摩托车，转头向镇上驰去，没有多久，已来到了银鱼旅店的后巷。

银鱼旅店的后巷，是一条十分污秽的小巷，几个衣衫褴褛的孩童，正在玩着滚硬币的游戏。

有一个穿花恤衫，留长发的小阿飞，口中含着一枝香烟，一见到我们：他便震动了一下。我连忙一个箭步，窜了上去，手掌一翻，“啪”地一声：已然打了他一下耳光，将他口中的香烟，打得直飞了开去，喝道：“马非亚在什么地方？”

那小阿飞显然是吓呆了，整个身子，竟然软了下来，我提住了他的胸口，不令他跌倒，他只是伸手向后面指了一指，一句话也说不出：

我手一松，任由他滚向墙角，将刚才夺来的两柄利斧，握在手中，向那小阿飞所指的门口走去，一脚踢开了门，冲了进去。

那地方，可能是一个旧的货仓，电灯光并不十分强列，几只木箱上，放着不少空酒瓶，空气中也弥漫着劣等威士忌的气味，几个女人正在尖叫，十来个大汉正在哄笑着。

然而，所有的声音，都因为我的突然闯进去，而静了下来。

每一个人，都调转头来，望着我和石菊，我大声问：“谁是马非亚？”

“我！”一个大汉一挥手，摔开了他怀中的一个女人，站了起来。

这是一个标准的大汉，身高两公尺，面上的神情，那样的凶狠，显然他是这个小镇上的地头蛇：我踏前了一步，双手齐扬，手中的两柄利斧，已然疾飞了出去！

这一手，马非亚显然未曾料到，他呆了一呆，“叭叭”两声，那两柄利斧，已然掠过了他的颊边，陷在身后的木箱上！

马非亚的脸色变得十分苍白，好一会，他才敢动一动，我冷冷地道：“依派了两个饭桶来找我们，我们来了：有什么事？”

马非亚面色缓了过来，但是刚才那两柄贴着他脸颊飞过的利斧、却在他心头，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以致令得他讲话的时候，语音也在发颤，他道：“有人要见你，罗马来的！”

我冷笑了一下，道：“谁？凯撒大帝么？”

马非亚竭力定了定神，道：“中国人，等一会你就知道没有那么好的兴致来开玩笑了！”

我倏地踏前一步。他猛地挥拳，向我击来，但是我身形一矮间，已然一拳击中了他的肚子，他痛得面色焦黄，低下身去，我照他下颌，又是一拳，

这一拳，又令得他身子站直，我笑道：“阿尔卡邦马非亚，罗马来的人在哪里？”

我的话才说完，左首一扇门打了开来，一个冷静的声音，传了出来，道：“我在这里！”

一听得那声音，我便怔了一怔，那声音是这样地冷，只听声音，便知道他是一个不容易对付的人物！我一挥手，将马非亚挥开，转过身去，只死在那门旁，站着一个人材才我差不多高下的瘦汉子。

那瘦子穿着最流行、剪裁合体、质料上乘的西装。面上的神情，是那样的冷淡坚定，右手不断地在挥动着一条金表链。

“我在这里！”他重复了一遍：“教授和美丽的秘书，我们来谈谈如何？”

那人给我的第一个印象，就是他是一个老练的匪徒，见过世面的匪徒：这种匪徒，和马非亚这种，只凭着一百八十磅的身体，和两只拳头在小地方称王道霸的小毛贼，是绝对不同的！

我向石菊使了一个眼色，两人一齐向他走了过去，马非亚和他手下，还想跟在我们的后面。但是却被那人制止了。

我们来到了门前。那人侧身一让，让我们走了进去，我们跨进了一间房间，房中放着两张钢铸的写字台，另有一个口衔雪茄，带着黑眼镜的汉子，正在独自玩着扑克游戏。

这个人对于我们的进来像是根本未曾觉察到一样，连头也不抬起来！

室内的光线，同样地也不很明亮，那人又低着头，看不清他的脸面。

但是那人的身形，那种像严石一样的姿态，却给我以一个很熟悉的印象。陡然之间，我知道他们的身份！那在玩牌的、和那个召我们进来的人，手上全都戴着丝质的黑手套！

这当然是戴手套的季节，但是却不是戴丝质黑手套的季节！

这两个人，全是“黑手党”！意大利最大的黑社会组织中的人物！科西嘉虽然是法国的领土，但是在黑社会方面，却一直是意大利的范围！

那瘦汉子仍用他那冰冷的声音道：“请坐！请坐！”我和石菊，坐了下来，那人又道：“两位的名字，我已然知道了，我们都不是绅士，用不着等别人来介绍，我叫尼里——石头心尼里，这位是——”他指了指正是玩牌的人，道：“是范朋，除了他自己，谁也不认识的范朋！”

石头心尼里的话讲完之后，室中静了半晌。“除了他自己，谁也不认识的范朋”，照中国人的说法，可以译作“六亲不认”范朋，范朋和尼里，这两个正是“黑手党”的首领！

这时候，我也注意到了，范朋和尼里的丝质手套近腕部份，有状几道金线，像将军制服袖口上的金线一样，是表示他们的地位的！

我知道我已然陷入了一个圈套之中。是范朋和尼里到了巴斯契亚镇，但是却以小毛贼马非亚出面，由两个饭桶来请我们！

静默持续着，只有“六亲不认”范朋“簌簌”的发牌声，我竭力使自己的面色，维持镇定，甚至还看了一下。

我道：“范朋范朋，你到巴斯契亚来，不见得是为了玩‘通五关’的吧！”

“六亲不认”范朋仍然不出声，只自顾自地派着牌，尼里也只是在一旁，阴恻恻地笑着。

我感到心中怒火在上升，但是我仍然竭力按捺着，但石菊却已然忍不住了，她欠了欠身，手略略一扬，我听得极其轻微的“嗤”地一声，一丝银

光，闪了一闪，紧接着，只见范朋从椅上直跳了起来，连他脸上的黑眼镜，也跌倒在地。

他左手捧着右手，在他右手的手腕上，刺着一枚长约寸许的银针！他狠狠地向我们望来，我和石菊，看到了他的这一副狼狈相，和他刚才那个装模作样的情形一比，不由得都大笑起来。

在我们的笑声中，“叭”地一声，范朋一掌拍在台上，唱道：“闭嘴！”

我看到他面肉在抖动着，心中显然是怒到极点，立即向石菊使了一个眼色，石菊倏地站了起来，已然闪身来到尼里的身旁。

我也从椅上一跃而起，来到尼里的面前，双手按在桌上，隔着桌子，我望着他，他也望着我，约莫有两分钟之久，我才一伸手，将他面前的扑克牌，取了过来，洗了洗牌，道：“好了，有什么事？”

范朋的面色很难看：“中国人，你想和黑手党碰一碰么？”我加重了语气：“什么事！”

“快离开巴斯契亚：“他几乎是在怒吼。

我拽过了一张椅子，在他的对面坐了下来，向四面看了一眼，石菊正站在尼里的身旁，但是尼里的神态，十分优闲。

在窗口处，我发现不少人影，这些人，都笔直地站着，我毫不怀疑窗外至少有两架手提机枪，是准备对付我们的。我将手中的纸牌，向范朋的面前一推，道：“你发牌吧！”

他怒道：“作什么？”我冷冷一笑：“我输了，就走；我赢了，你走！”

范朋“哈哈”地大笑起来，我用力一掌，击在桌上，那下巨响，打断了他的笑声，他拿起了扑克牌，发一张给我，又发了一张给他自己。

那两张牌是明的，他的一张是七，我的一张是九。然后他又发了两张牌，那两张牌是暗的。

我当然不会有兴致在这种情形之下赌博，我只是藉此来转移他的注意力，给自己造成脱身的机会，我装模作样地看了看底牌，也是一张九！

我已然有了九一对。将牌放下，我道：“范朋，我们下什么注？”范朋喷着烟，道：“由得你！”我摸出一张美金旅行支票，票额是一千美金，放在桌上，范朋笑了一下，向尼里作了一个手势。

尼里向前走来，石菊紧紧地跟在他的后面，范朋向桌上一指，道：“一千美金。”

尼里“唰唰”地数着钞票，放在桌上，我突然站了起来，一手将钱和支票，攫了过来，范朋一下口哨。尼里转过身，想向外逃去，但是我一伸手，已然隔桌子抓住了范朋，将他直提了过来，石菊五指如钩，也已然紧紧地扼住了尼里的后颈。

“哗啦”声中。玻璃被打碎了，手提机枪从破窗中伸了进来。

我提着范朋，向外走了几步，道：“范朋，你是识得你自己的，叫他们放枪吧！”

范朋用力想挣脱我的掌握。但是他怎能挣得脱？他狠狠地道：“和我作对，你是在走向坟墓！”我冷冷地道：“范朋，和死神合作，你才是走向坟墓！”

范朋像是因为我突然道出了他的秘密，而震动了一下，我也不与他多说什么，拉着他便向门口走去，石菊押着尼里，跟在我的后面。

当我们出现在仓库中的时候，所有的声音，全都静了下来。

我回头对石菊道：“你押着尼里，到‘银鱼’去，将潜水用具，都堆在

他的身上，叫他负着，到码头来找我，我们今晚就出海。”

石菊点了点头，我们出了仓库之后，分道而行，我带着范朋，来到了码头，我们原来租定的那艘船，正在码头上停着。

码头附近，有许多带着黑丝手套的人在徘徊，但是看到我押着范朋，他们全都像石像似地，僵立不动，我带着范朋上了船，等了没有多久，石菊已然到了，在尼里的身上，负着沉重的潜水用具，石菊将潜水用具全都运到了船上，又发动了马达，范朋尖声叫道：“将我也带出海去么？”我冷笑道：“不错，将你喂鲨鱼！”范朋的面色，变得如此之折，像是死鱼肚子的那种颜色，岸上的黑手党徒，也一齐向前走来，“啪”地一声，白光一闪，一柄弹簧刀向我直飞了过来。

但是那柄弹簧刀尚未飞到我的附近，石菊足尖一点，迎了上去，已然将刀拿在手中。

手挥处，岸上有一个人大吼一声，正是那掷刀伤人的凶徒，大腿上鲜血涔涔而下，已然受了恶报。

我知道就算将范朋押出海去，也没有多大用处，在快艇离岸两丈许的时候，手一松，便将范朋，推到了海中，立即有个黑手党徒，跳下海来，泅向他们的首领，尼里在岸上大叫道：“再见，中国人，再见！”我心中动了一下，“再见”，那是什么意思？

快艇划破黑暗的海面，向前疾驰而出，我一直在想，“再见”是什么意思，五分钟后，码头上的灯火已经使我跳了起来：“他们可能已然放下了定时炸弹？”

石菊呆了一呆，道：“可能？”“是的，”我在甲板上来回走动，“尼里在我们开动时，连说了两次再见，你说这是什么意思？”

石菊想了一想：“可能是他们不甘心这次的失败，准备再和我们交手？”

我只是直觉地感到，在这个快艇之上，有什么不详的事情在等着我们，刚才那么多黑手党徒，在码头上，难道他们竟会不在我们的快艇做些手脚？我将我的怀疑，向石菊说了。

石菊呆了半晌，道：“照我想来，他们当作一定可以将我们在仓库之中制服，不会再另出主意的了！”

略想了一想，石菊所说的话，也有道理。

但是我却仍然不放心，吩咐了石菊好好地管理着机器，我要到船上各处去走走。

事实上，我去各处走走，并未存着去寻找计时炸弹的目的。

因为，如今科学的发展，如火柴盒大小的计时炸弹，足够毁灭一间石头屋子，而体积那么小的东西，要在长达二十尺的快艇之上寻找出来，简直是不可能的事，黑手党徒甚至可以将计时炸弹放在船底，我们又怎能找到它？我一面想，一面低头走入了船舱之中，才一走下去，便看到了一条柱上。以一柄弹簧刀，插着一张纸，纸上以红墨水写着两行字，隔老远。便已然看清，纸上写的是：此船直通水晶宫！

我吃了一惊，连忙飞步过去，将那张纸撕了下来，背后又有几行字，却是笔迹苍劲的中国字，写道：“卫先生，阁下精神可嘉，惜乎行为愚蠢。弟颇希望与阁下为友，但阁下看见此字条之后，距死已不远矣，弟颇引为憾。死神。”

我将纸抓在手中，迅速地上了甲板，来到了石菊的身旁，将手一伸，“你看！”

石菊草草看完，也不禁面上为之变色。

“毫无疑问，船上已然有了计时炸弹，我们快穿上潜水衣，跃下海去！”即下了决定。

石菊向四面一望，我们的快艇，已然离岸极远了，石菊苦笑了一下，道：“我们能回到岸上么？”我道：“总比在这里等死的纤！”

我们两人，正准备将放在甲板上的潜水衣穿上时，石菊忽然定了一定，道：“卫大哥，如果船上有计时炸弹的话，他们绝不出声，不是可以稳稳地将我们炸死么？何必留下字条？”

我想了一想，石菊的话有道理。可是此际，我却没有空去想那是为了什么，我顺口答道：“只怕这是死神行事的一贯作风！我们必须弃船了！”

石菊没有再说什么：可是当我们两人提起潜水衣的时候，忽然看到海面上，有一艘游艇，不如我们的那艘那么大，却正在海面上游荡，我一看之下，不由得大喜，忙道：“快，快向那小艇驶去！”

石菊转过了舵，向那艘小艇驰去，我抛过绳子，系住了那艘小艇，五分钟之后，我们已然上了那艘小艇，石菊转了一转，道：“什么都有，水、油，全部有！”我高兴道：“那是天助！”

石菊却皱眉道：“卫大哥，我看事情太巧了，只怕没有那么好的事！”

我呆了一呆，道：“先不去管它，我们先将应用的东西，搬过来再说！”

没有多久，潜水用具和应用的东西，都已然搬过小艇来了，我解开了缆绳，石菊开动了小艇，向预定的目的地驰去。

第七部、海上亡命

只不过半小时左右，我们远远地听得“轰”地一声，一蓬火光，从海上冒起，将附近的海域，照得通明，但立即就熄灭了。

经过那一亮之后，陡然而来的一暗，更令得眼前伸手不见五指。我和石菊半晌不语，才道：“如何？”石菊呆了一会，道：“卫大哥，无论如何，这艘小艇，来得太怪了！”

我道：“那是不是会有人存心救我们呢？”

石菊苦笑了一下，道：“在这里？”我只是道：“不错，在这里！”

实则上，我心中已然想到了一个。如果“死神”已然来到这里的话，那么，黎明玫当然也来了，她就可能是救我们的人。

我感到安心了，那艘快艇已然爆炸，我们当然已经安全了。我心中对于石菊的惊疑，还有点不以为然，我们在甲板上坐了下来，四周围静得出奇。

石菊已然停了马达，任由小艇在平静的海面上漂行，突然之间，石菊霍地站了起来，道：“卫大哥你听，这是什么声音？”

我正想叫她坐下，不要再疑心的时候，陡地，我也呆了一呆。

我听到了一种极其轻微的声音，我相信如果不是练过内功，耳目特别灵敏的人，是一定听不出来的。那声音“的……的……的”地不断地响着，

像是一只小型的闹钟所发出的。

我听了一会。道：“只怕船舱之中，有一只小型闹钟在吧！”

我们连忙走进了船舱，果然有一只小钟，石菊一伸手，便将那钟，抛到了大海之中。

可是，那要命的“的……的……”声，仍然存在着，而且令得我们确不定方向！

我相信每一个人都会有这样的经验的，一个极细微的声音，当你听到了，但是要找出它的方向时，它可能从四面八方传来，根本不知是在何处。

那时我们两人的情形，就是这样！

我们虽然都没有开口，但是心中都知道那种声音是什么东西发出来的：定时炸弹：此外，绝不可能是其他的声音。

我又钻进了一个圈套之中：

对方的计划，我如今已然可以猜测到了，在我们来的快艇上，并没有定时炸弹，但是对方却造成气氛，使我们信以为有。

而正当我们想脱离那艘快艇之际，对方又派人骂了这艘实际上装置了定时炸弹的小艇，来到近前，当然，驾艇人已然跃入了海中，向我们的艇游去，半小时后，将那艘艇炸去。

这时候，我们一定会以为自己安全了，但是计时炸弹偏偏装在此处。

我们不知道计时炸弹在什么地方，但是此时，我们想弃船更难了，因为我们离岸更远了！

我和石菊相对而立，我们的额上，都不禁渗出汗珠，约莫过了两分钟、但我们却觉得过了一世！因为随时随地，我们可能葬身碧海：

两分钟之后，我喘着气，道：“我们弃船！石菊默然点了点头。”

忽然之间，我感到对她，十分抱歉，我道：“我们这时候弃船，生还的机会，只有一半，这……全是我的不好！”

石菊望了我一眼，道：“别多说了，快走吧！”我和她一起上了甲板，匆匆地穿上潜水衣，解开了两个救生圈，一起跳入海中。

我们暂时可以不必压缩氧气，我们藉着救生圈的浮力，浮在海面，那艘小艇，向外飘了开去，我们在海上浮沉着，果然，不到一个小时，又是“轰”地一声巨响，那艘小艇。整个断成了两截，向上跳了起来，接着，又碎成了片片，一齐跌落海中！

石菊叹了一口气，道：“好险啊！”

又过了没有多久，天色已然渐渐地亮了起步，那是一个明天，等到天色渐渐地明亮之际，我们发现自己完全置身在大海之中！

我们相互叹了一口气，一点办法也没有，再过了一会，突然，我们看到前面不远处，海上之水，突然起了一个大漩涡。

那漩涡一出现，我的心便向下一沉，我连忙将头埋入了海水之中，睁开眼来，向前看去，只见在前面约莫十丈远近处，一个灰白色的魔鬼，正在悠闲地摆动着它的身体！

灰白色的魔鬼！那是一条最凶恶的虎鲨！

我抬起头来，石菊问我：“什么事？”我摇了摇头道：“没有什么！”

真的，这时候，我能回答石菊什么呢？一条有六公尺长，可能二千公斤以上的虎鲨，就在我们的附近，不要说我们没有枪，有枪也不能用，一公里之内的虎鲨，闻到了血腥时，就会在五分钟内赶到！我们如今唯一的办

法，便是镇定：

唯有镇定，丝毫也不去惊动那灰白色的魔鬼，而且，还要那魔鬼并不饥饿，我们才有逃生的希望！

石菊像是已然在我面色上，看出了我在思索，她定定地望着我，忽然又道：“卫大哥，我们有危险了，是吗？”

我没有回答她，只是注视着前面，海面上又出现了一个漩涡。离我们只有二十公尺了：那是白色的魔鬼，在优闲地转动它那二千公斤重的身子的结果。

我舔了舔嘴唇，海水的咸味，使得我的喉咙更感干燥，像是有人在我的胃中，燃着了一个火把，浓烟想从喉中直冒出来一样。

我想了一想，道：“不错，一条虎鲨，正在我们前面，向着我们游来！”

我的语调，竟然如此的平静，那实在是大大地出乎我的意料之外：而石菊一听，陡然张大了口，只见她右臂一挥，右手离开了海水，手中已然多了一把蓝殷殷的，锋锐已极的匕首！

我吓了一跳，道：“石菊，你想作什么？你完全没有机会的！”石菊的声音很冷，使人发颤，道：“现在我们有机会么？”

我吸了一口气，道：“百分之一，或是百分之二。”石菊突然现出了一个坚毅已极的表情，道：“卫大哥，你设法游开去！”

我几乎是大叫：“别乱来！”

但是我的话才一出口，石菊已然用力地推开了救生圈，身子一沉，沉了下去：

在那一瞬间，我完全呆住了：可怜的石菊，我承认，她懂得很多，但我也可以断定，她从未在海中飘流过，更不要说怎样对付一条虎鲨了！

她以为她的英勇行动，可能只是牺牲她自己而救了我，但是，就算她能够和那魔鬼同归于尽的话(这是最好的估计，已然近乎不可能)，那么，不到十分钟，我就会陷入鲨群的包围之中，而在十五分钟之后，我就在虎鲨的牙齿的拼合间，成为一片一片了！

虎鲨的牙齿，可以作成美丽的装饰品，但是被那些白森森的牙齿咬起来，滋味却不很好受，因此，我并没有呆了多久，双手也松了救生圈，潜下水，我看到石菊双脚蹬着，正向魔鬼迎去。

那条虎鲨游得很优闲，不断地打着圈子，我在水中，像一支箭也似地向前射去，不等石菊游近虎鲨，我已赶到了她的身边，我所做的第一件事，便是一伸手，向石菊的右腕抓去。

可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石菊一闪身，避了开去，反手一刀，向我刺了过来！我猛地吃了一惊，避得稍为慢了一点，肩头上被刀锋掠过，一缕血水，慢慢地飘了开来！

刹那之间，我整个人都麻木了！

血！海水中有了血！

那条虎鲨也像是突然间发现了什么似的，呆在水中。

那条虎鲨呆在水中的姿态，是如此地平静，流线型的身子，一动也不动，像是一艘最新式的潜水艇一样。凡是食肉的动物，在进行袭击之前，一定十分沉静的。我见过美洲豹怎样扑向猎物，在未扑向猎物之前，蹲在地上，简直像一块石头！

石菊转过身来望着我，我们没有法子交谈，我立即游前一步，扯了她

就向下沉去！

我深信石菊此际，心境之中，有着极其疯狂的成份，她绝不想害我，因为她爱我，但是她却想害她自己，因为我不爱她！

我才一拖住石菊时，石菊还挣扎了一下、我不容她再胡来，如今我们逃生的机会，已然只有万分之一——那万分之一的机会，还要再决定于我们下面的那一堆海底礁石上，是否有可以供我们容身的洞！

我们向下，迅速地沉下去，那条虎鲨也在这时候，突然一个盘旋，向我们滑了过来，我解下了腰间的白金丝软鞭，仍然向下沉去。

但是在水中，人类和鲨鱼比起来，犹如野豹和蜗牛一样，那魔鬼在转瞬之间，便已然追了上来，我立即挥起了金丝鞭，向那魔鬼狡猾而细小的眼睛鞭去，那一鞭的力道，是如此之大。连我自己也感到十分出奇一阵水花，虎鲨的长尾，挥了过来，我看到石菊迎了上去，匕首的光芒，在海底中更显得十分耀眼，片刻之间，另一股血又飘了开来。

我不知道那股血是虎鲨流出来的，还是石菊的，我所能做的，只是再向前迎去，但是我刚出两尺，石菊的身子，已然笔也似地直向下沉来，我一把将她抓住，不到十秒钟，当那条虎鲨在上面十余公尺处，翻腾起白花耀眼之际，我们的手已然抓住了礁石。

我迅速地绕着礁石转了一转，发现一个洞，可供我们藏身。

我本来，几乎已然绝望，但一发现了那个洞，我却有了一线生机，拉着石菊，向洞中间游了进去，我们才一进洞，便觉出那堆礁石，猛地震动了一下。

接着，一块巨大的礁石，跌了下来，刚好堵住了那个洞口！

这正是我们所希望的，当然，那是虎鲨在受创之后，大发神威的结果。我望着石菊，那个洞里面很大，也很明亮，在水中看来，石菊的面色，十分奇怪。我从洞口的隙缝中向外面望出去，海水在翻滚，那是一个真正的奇迹！至少有十条以上的虎鲨，正在围着那条已然受伤的虎鲨在咬，血花翻溅，白影纵横。石菊游到了我的身边，我只顾注视外面，忽然之间，石菊的五指，几乎陷入了我的手臂之中，我向她望去，只见她正望着洞的深处，面上的神情，骇异到了极点！我立即回头望去，也不禁为之一呆！

一个人！一点不假！一个人！就在洞的深处！

那个人，有着全副潜水配备（我和石菊两人，如果不是得力于中国武术内功的特殊控制呼吸的方法，此际也早已窒息而死了），那人的身子直立着，像是在摇晃，但是他却只有一条腿，那样子，可怖得令人难以想像，令人不自禁地感到胃部在抽搐！

我和石菊呆了一会，便向那人游了过去，尚未游到他的附近，我们都已然可以肯定他死了。因为他折腿处的肌肉泛着死灰色，碎骨露在外面，令人无法向那个伤口，多望一眼。

我游到了他身旁，将他的氧气面罩，除了下来，那两筒氧气，还有一大半剩，我将之递给石菊，但是石菊却是不接，反向洞底，指了一指，我循指看去，只见洞底上，堆着十筒全未用过的氧气！

我开始奇怪起来，但我们先什么都不做，每人取了两筒氧气，咬在口中，肺部立时舒畅了起来，然后，我才仔细地看了看那人，只见那人眼睛深陷，面上的神情，像是极度的悔恨。

一看那人的脸型。便可以知道那是一个典型的德国人。他死了不会很

久，至多三十小时，我料定他是在搬氧气进洞时，在最后一次，遇到了虎鲨，因而失去了一条腿而死亡的。

石菊轻轻地碰了碰我，我仍抓着尸体，只见她已然收起了匕首，自在袋中取出了一小块白色的板，和一枝笔来，那是特地为潜水者所设的，可以在水底书写，又以轻易抹去的工具。

我们所有的潜水工具，都遗失了，但这两件东西，是可以随身携带的，所以还在。

只见石菊写道：“他是谁？”我翻起尸体的手腕来，腕间有着难看的疤痕。

石菊又写道：“他真的是那个‘外国游客’？”

我点了点头，石菊写道：“那么，那张地图，也应该在他的身上！”我在尸体的身上，小心地搜了一搜，但是除了护照和一些零碎的物件外，却并没有任何发现，我放开了尸体，我也取出了平板和笔来，写道：“地图找不到，但是我深信宝藏可能就在这个山洞之中！”

石菊看了，面上现出了一个讶异的神色，写道：“你何以如此肯定？”我回答她：“你看这些氧气，至少准备在这里工作二十四小时，否则，他何必准备那么多的氧气？”石菊点了点头。

我打开了护照，照片上的人，正是死者，直到此际，我才知道他的名字是佩特·福莱克。当时我怀疑这可能是假名字，但后来证明不是，佩特·福莱克是真名，他是纳粹近卫队的队员——属于希特勒最亲信的部队，也就是奉命藏宝的许多近卫队员之一。

石菊在水中，写道：“我们在洞中找一找？”我点了点头。

照理说，我们两人，既然都同意我们在误打误撞之间，发现了隆美尔那笔为数惊人的宝藏的所在地，便应该立即进行搜寻才是。

但是我们却不，我们两人，不约而同地，谁也不想动，相互瞪视着，在水中看来，两人心中的感觉一定是相同的，那就是：虽然对方的脸容十分模糊，不怎么清楚，但是彼此间的距离，却近了许多——那种距离，自然不是指实际上相隔的距离而言。

我们互望了好半晌，石菊才迅速地写了一些什么。将块平板，递到了我的面前，她写的是：“卫大哥，我绝不想害你的。”

我点了点头，写下了这样的字回答她：“我知道，你想毁灭你自己，为什么？”

石菊突然游了开去，我也不去追她，她游到洞的一角，才停了下来，我相信她一定在哭，我再次游到洞口，从石缝中向外看去，虎鲨已然走了，海水依然澄澈，一点痕迹也没有留下。

我在那个约有五六丈见方的洞中，沿着洞壁，仔细地寻找起来。

不一会，石菊也游到了我的身边，参加了寻找的工作，但是我们各自用去了四筒氧气，仍是一点结果都没有。这个洞，简直不可能是藏宝的所在，因为每一块岩石，全是天然生成的，一点也没有人工斧凿的痕迹。

但是，佩特·福莱克又在这个洞中作什么呢？

我放弃了寻找的意图，和石菊两人，来到了洞口，我们费了好大的力气，才推开了堵在洞口的大石，一齐浮上了海面。

在各自呼吸了几口真正的新鲜空气之后，我道：“我们仍然要回到陆地上去，再到这里来，准备了水、食物，轮流下来，才能寻找出结果来。”石

菊苦笑了一下，道：“是啊，但我们怎能回到陆地呢？”

这时候，早已经是白天了，我们虽然不怕冬天冷，但是在阳光的照射下，我们的嘴唇，都已然焦得要裂开了。无论向那一方面望去，都是蓝茫茫的海水。人在船上，航行在大海之中，或许还不能体会出海是如何地伟大，但当你浮在海面上的时候，所看到的海，是完全不同的，你身子浸在海水之中，海浪轻微的起伏，将你的身子托上托下。那时候，你就会感到，人和海相比，实际上和浮游生物和海相比，并没有什么分别。海实在是太大了，就像是数字上的“无穷大”，“无穷大”减去一和减去一百万仍然一样是“无穷大”，其值不变，海可以吞噬无数生命，而连泡沫都不泛起一个来！我将头浸在海水中，以求获得一时的清凉，当我再浮出海面时，我突然听到了一阵“托托”的马达声，自远而近，传了过来，接着，我已看到了海面上，出现了一个极小的黑点。

石菊也已然看到了这个黑点。她立即道：“有船来了！”我嘱咐她：“不要慌，他们无论如何，看不到我们的。”石菊道：“卫大哥，你相信那船是向他们驶来的么？”我点了点头，道：“应该是，现在不是钓鱼的季节，更不是出游的时候。”

小黑点渐渐变为大黑点，又可以看出，那是一艘很大的快艇。

“等它再驶近些，我们再潜下海去。只希望那群魔鬼已然远离了。”我对石菊说着。

事实上，我才一说完，那快艇已然可以看得更清楚了。我心中一面想，一面道：“奇怪，莫非地图已然到了死神的手中？我们以逸待劳，在礁石拣一个地方藏了起来，有人潜水下来的话——我相信一定有的——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杀他们，每一名黑手党徒，都是死有余辜的！”

石菊仰起头来看我：“然后，又怎么样呢？”

我笑了一笑，道：“然后，我有一个极其大胆的计划……”

我详细向她将我的计划讲了一遍，那快艇已然更近了，我们潜下海底，像一头章鱼似地，藏在两块礁石的当中。

没有多久，我们已然可以看到那艘快艇的螺旋桨所搅起的水花。

快艇在那堆礁石的四周围，绕了一转，我们又看到一只铁锚，沉了下来。

我们的氧气，还足够我们在海底潜伏两个小时以上，我们耐心地等着。果然，没有多久，已然有两个人，潜了下来。

那两个人，正如我所料，戴着潜水帽，穿着最灵便的潜水衣，带着射鲨鱼的枪。使我高兴的是，他们是负着筒装氧气的，和船上并没有直接的联络。

我看着他们向下沉来，沉到了底，其中一个，手中还拿着一块板，正在向他的同伴，指指点点，两人迅速地向礁石游来。

石菊已然将匕首取了出来，我向她摇了摇手，示意用不着武器。他们两人，沿着礁石，将要来到我们的面前时，我们两人，双足蹬在礁石上，像箭一样地向前射了过去。

有时要解决一个敌人，并不容易，但有时，却容易得出奇。

我们以人作箭，向前激射而出，头正好撞在那人的胸口！

虽然有着潜水衣的阻隔，但是这一撞的结果，已然非常明显，潜水帽之中，整个红了，那是这两人吐出来的鲜血，他们绝不能再活了！

我和石菊两人，迅速地将他们拖到那洞中，将他们身上的潜水衣和潜水帽，剥了下来穿上。又取了他们的鱼枪。当然，在水中戴上潜水帽，是没有用的，但我们可以屏住气息。

这一切，全是我计划的一部份，不到十五分钟，我们自然游出了洞，向海面上升去。

就在那一瞬间，我好像感到我的计划中，出现了一个漏洞。

也就是说，有一件什么，没有弄好，那是会妨碍我整个计划的。

可是那时候，却已然没有时间去给我细细思索了，我和石菊已然浮上了水面，我抬头看去，快艇就在我们前面不远处，甲板上站着不少人。我回头向石菊望了一眼，又碰了一碰鱼枪，两个人一齐向快艇游去。不一会，已然来到了艇边，向艇上爬去。

可是，当我们两人在艇上站定的时候，突然看到“石头心”尼里，手中握着一柄大口径的手枪，指着我们，喝道：“别动！”

我陆地一呆，那个破绽，我还未曾想到，但如今我已然可以肯定，只有这一个破绽了，要不然尼里怎会这样对付他的伙伴？

我几乎没有考虑；立即扬起鱼枪，一扳枪扣，“砰”地一声响，我看到尼里手中的枪，发射一下，但是整柄枪却已然向外飞去。

而他的右手——如果那还能称作的话，只怕也已然永远不能握枪了。

我一个转身，正要和石菊再跳入海中的时候，枪声又响了，四面已然有十来个人，握着手提机枪，将我们围住。

而“六亲不认”范朋，则悠闲地踱了出来，冷酷地道：“别动，除下潜水帽！”

我绝无第二个路途可循，向石菊望了一眼，我除下了潜水帽，范朋一看是我，面上现出了极其惊讶的神色。我知道他的惊讶，是他如此周密的布置，竟然未将我们炸死的缘故。

“原来是你！”他冷冷地说着，和我保持相当的距离，带着黑手套的手，得意地摸着下巴。

我向左看去，尼里已然由人扶下了舱，我立即道：“我要见‘死神’！”

范朋哈哈大笑起来，道：“‘死神’么？他大约在蒙地卡罗的赌台旁边！”

我怔了一怔，道：“他没有来？”范朋耸一耸肩，道：“他何必来？”

这倒的确使我莫名其妙了，事情和那么巨大的宝藏有关，“死神”竟然肯将之完全托付在“六亲不认”范朋的身上？“死神”对范朋，有那么强的控制力么？

我吸了一口气，道：“范朋，我对你不能不佩服，何以我们一出水，你便知道事情不对了？”

范朋笑得更是高兴，右手握了拳，打着左掌心，道：“你疏忽了，洛奇手中的木板，地图就贴在上面的，浮了上来！”我心中暗骂自己该死，那就是我刚才感到的那个疏忽！

当我们一头撞在那两人的时候，其中一个手中的木板，浮上了海面，而我未曾觉察，当然，即使是傻瓜，看到了那块贴着地图的木板浮了上来，也可以知道海底发生了变故！

我已然没有心思再去理会那幅地图会到了黑手掌徒的手上，因为我感到，我和石菊，都活不长了！范朋以看着动物园中珍禽奇兽的眼光看着我，好一会，才道：“好，你找到了什么？”

我陡地向四周望了一下，道：“我找到了什么，你们还不能发现么？”

范朋的脸上，现出了一个十分阳险的笑容，好整以暇地除下了黑眼镜，呵了一口气，抹了抹镜片，我这时才看到他的眼睛，泛着一种淡青的颜色，那是属于一种最阴毒的人的眼睛。

我好几次落入“死神”的手中，处境当然是极其危险，但是我却从来也没有惊慌过，因为“死神”虽然是穷凶极恶的匪徒，但多少还有一点中国绿林好汉的味道，懂得“惺惺相惜”，但是“六亲不认”范朋，这种西方制度下的产物，穷凶极恶的匪徒，他怎肯轻易放过手中的猎物？

他又缓缓地戴好了眼镜，侧了一侧头，道：“搜一搜他的身上！”立即有四个人，踏前了一步，两个向我走来，两个向石菊走去。

这是我们两人，唯一的机会的，我立即以中国话向石菊叫道：“他们一靠近来，立即动手，向海中跳去！”石菊答应道：“知道了！”

我们两人一问一答，范朋自然听不懂，他立即狠狠地道：“你们说什么？”我道：“我吩咐这位小姐，不要企图抵抗。”

范朋冷笑一声，道：“算你识趣！”这时候，我的身前，已然站定了两个大汉，我略略偏头望去，只见石菊的神色，十分紧张、她身前两个人，此时嘻嘻哈哈地笑着，我陡然间大叫一声，又臂一伸，已然将面前那两个大汉，一齐抓住！

也就在此际，“六亲不认”范朋发出一声短啸，枪声立即响起，我以最快的速度，将抓在手中的那个大汉，向外抛了出去，就着一抛之势，我足尖一点，一个倒跃，向海中窜去，一直到我没入了海水中，我仍然听得密集的枪声！

我一到了海中，立即看到了石菊，也迅速地向海水中沉来，但是，在她游过的地方，在碧绿的海水中，带起两股红线。

那情形，就像是喷气式飞机，在万里无云的晴空中掠过，带起白色的气尾一样。

我立即知道石菊已然受了伤，而且必定是被刚才那一排乱枪，射中了她的身体，而且所受的枪伤，必定非常严重，否则，她的鲜血，不会流得如此急剧而凶猛，以致在海中，形成两条红线。我向她游去，已然发现她的手足平伸，显然已经昏了过去，我连忙将她挟住，尽可能向外游去。

所幸石菊虽然昏迷不醒人事，但她的身体异常纤瘦轻盈，挟着她还不至太困难。

这时候，我们虽然逃出了“六亲不认”范朋的掌握，但是情形却是更坏：

范朋可以派人下海去追击我们，海底射击的好手，在二十公尺之外，要以鱼枪射中一人那么大的目标，是绝无问题的事。

而且，石菊受了重伤——我只是略略地看了一眼，已然看到她有两处受了伤，一处是在右腿，正射在大股之上，那还不十分要紧，但是另一处伤口，却是在左肩之下，我恐怕这一枪，已然伤及了她的内脏。

我们不能浮上海面去，而这一片海域，又是有着虎鲨出没的！

在海中看来，石菊的面色，简直已然和海水一样颜色，绝不似人类，我想了想，觉得我们毫无逃脱的希望，我立即下了决定，双腿一蹬，首先将石菊托出了水面，我自己也浮了上来！

我只不过游出了二十公尺，我一浮出水面，便可以听得范朋的大笑之

声，我立即叫道：“范朋，快抛救生圈下来！”

范朋仍然发出令人难以忍受的笑声，我吸了一口气，道：“范朋，你若是不理我们，那你是在拒绝财神！”范朋发出了一声尖啸，一只连着绳子的救生圈掉下，我松了一口气，一抓住了救生圈，不一会便已然重又上了甲板。

我立即将石菊放在甲板上，以人工呼吸的法子，令她吐出了腹中的海水，道：“有医生么？快进行急救！”范朋倚着船舱，懒洋洋地道：“没有。”

我霍地站了起来道：“范朋你听我说——”我的话未曾讲完，范朋已然冷冷地道：“在这里，是我说话，不是你。”

我定了定神，道：“很好，但是范朋，在三亿美金面前，你们也不能讲话！”

范朋望了我半晌，道：“船上没有医生！”我向石菊望去，只见她一声呻吟，已然微微地睁开眼来，以一种极其幽怨的眼色望着我，我感到心中一阵绞痛，道：“范朋，快驶回巴斯契亚去，只要她有救，我将所知的秘密，那地图以外的，全讲给你听！”

范朋“哈哈”地笑着，向我走了过来，我站着一动也不动。

范朋来到了我的面前，摸出了一盒烟来，递到了我的面前，道：“吸烟？”尚未等我回答，他立即左右开弓，在我的面上，狠狠掴了两掌！

我双颊感到了一阵热辣辣，倒不是疼痛，而是我从未捱过人家这样地打过。

如果只是我一个人的话，我一定立即出手，我一出手，当然可以将范朋撕成碎片！

但是我却忍着不动，范朋冷笑了几声，后退了一步，道：“你明白了么？”我咽下了一口唾沫，道：“明白了，范朋先生。”范朋道：“很好，我们回巴斯契亚去！”

马达声又响了起来，快艇回巴斯契亚去，我俯身下去，看视石菊，石菊挣扎着抬起手来，在我的面颊上，轻轻地抚摸着，眼中渗出了泪珠。

我低声道：“你不要怕！”

石菊的嘴角，略略地牵动了一下，道：“卫……大哥，我一点不怕，我问你，你对随便什么人，都那么……好么？”我苦笑了一下，道：“我对你有什么好？我忍着，是为了我自己！”

石菊困难地摇了摇头道：“不，我知道，你……是为了我！”

我伸手在她中枪的附近，封住了她的穴道，略略地止住了流血，转头开去，道：“你不要多说话，休息一下再说吧！”

石菊紧紧地握着我的手，指甲发白，果然一句话也不说。我看着范朋，道：“船一靠岸，就将石小姐送到医院去，然后，你可以得到我的全部实话！”

范朋阴险地笑着，轻轻地点着脚尖，显得十分得意。没有多久，船已然傍岸了。

但这时候，石菊也已我陷入半昏迷的状态之中，她不断地叫着我的名字，我要用很大的力气，才能将她的手指，扳了开来。

范朋吩咐手下，以担架将石菊抬到当地的医院中去，有了“死神”对付黎明玫的先例，我坚持要随行，但是我所得到的回答，却只是腹上猛烈的三拳！

我在船上，望着被抬走的石菊，直到他们转过了街角，我才转过身来，

范朋冷冷地问我：“好了，你得到了一些什么？”

我吸了一口气，心中在估计着时间。镇上唯一的一间医院，离开码头不算很远，大约二十分钟的时间，便可以到达了。

而在这样的小镇上，医院一定会多问石菊何以受伤，而会将她立即抬进手术间。虽然，黑手掌的威名，会令得这小镇的警察当局，眼开眼闭，不敢动手，但石菊一到了手术间，却是安全的。

我只要拖延半个小时，就可以设法脱出他们的掌握——如果能够逃脱的话。

我想了并没有多久，便道：“就在这儿告诉你？不上岸去？”

范朋冷冷地道：“不上岸去！”就在这时候，“石头心”尼里，也走上了甲板来。

他右手用纱布紧紧地包扎着，又有一条白布，将手臂挂在颈上，那是我鱼枪在他右掌掌心穿过的结果。

他越是走近我，面部的肌肉，便越是歪曲，正当他要伸手入袋之际，范朋及时喝止了他，道：“尼里，等他说出了话，再干他不迟！”

尼里转过身来，狠狠地道：“他不会说的，什么也不会说的，中国人永远不向敌人屈服的，难道你不知道么？”范朋一听，面色便是一沉。

尼里还待怪叫时，范朋已然不高兴地道：“够了，尼里，这儿是我说话！”

尼里整个人，僵住了不动，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一个小个子的人，会有那样令人心惊的姿势和表情，连得范朋也震动了一下。

气氛的紧张到了极点！如果不是四周另有几个黑手党徒，提着手提机枪的话，这倒是我逃走的一个极好机会：那情形，就像是一枚钉子，钉进他的面上一般。

“好吧，”他说，“好吧，等你问完了话，这个人是我的。”

范朋向前走动了两步，拍了拍他的肩头，但是他只拍中了一下，尼里便闪身避了开去，并且，连范朋说些什么他都不听，就向船舱中走去。

我注意在那一瞬间，范朋僵在半空的手，紧紧地捏成了拳头、面上也闪过了一丝极其愤怒的神情！

“范朋，”我趁机说，“听说黑手党是一个必须严格服从和尊重领袖的组织！”

我的话才一说完，范朋已然旋风也似地转过身子来。“闭嘴！”他大叫道：“闭上你的臭嘴！”

我只是毫不在乎地耸了耸肩，范朋向那四个黑手党徒扬了扬手，自己便向船舱之中，走了进去，那四个人押着我，跟在他的后面。

范朋自从吃过我的一个亏后，已然学乖了许多，在他和我之间，不但保持着相当的距离，而且还隔着另外的两个人。

如果我想重施放技的话，不等我扑到他的身旁，我的身子，可能已然成了黄蜂窝了：

因此，我只得跟着他们，走进了船舱，和范朋面对面地坐了下来，中间，有一个黑手党徒，提着枪，对准了我，两旁也有。而在我的背后，一根硬得出奇的钢管，就抵在我的颈后。

那是手提机枪的枪口，当你想到，另一个人手指轻微的动作，便能令得你带着那么丑恶的样子，离开这个可爱的世界时，你总会觉得不很舒服的。但是，我却很高兴那人以枪口抵住了我的后颈，因为这样，他就离得我极近，

令我能在片刻之间，便可动手！

这是我要首先解决的一个——当冰冷的钢铁，触及我肌肤的时候，我已然决定了。

冬天的白昼是很短的，经过了一日的折腾，天色已然很黑了。

快艇停在码头上，从窗口望出去，码头上隔很远。才有一盏路灯。游艇中有发电机，船舱中十分光亮。

我们坐定之后，范朋道：“希望尼里的话，不是对所有的中国人而言！”我冷笑了一下，道：“自然，就像意大利人之中有你一样，中国人中，也会有像我这种懦夫的！”

因为无论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其人民的性格，都不会完全相同，这一点你懂吧！”

“六亲不认”范朋猛地伸直了腰，但是他立即又靠背坐下，道：“你说吧！”

我假作迷惑，道：“我弄不懂，为什么你们有了地图，还要我供给情报？”我看到那块木板！——贴着地图的那块，就在范朋的身旁，所以才如此说法。

范朋道：“地图——”他只说了两个字，便停口不言，改口道：“你说你的。”

“好，”咽了一口沫，道：“在你们的巧计安排下，或许只是‘死神’的设计，你照计施行而已，我们并没有炸死！”

范朋一笑：“那算你们运气不错，可以活着，接受我的两下耳光！”

我又感到耳根发热，道：“但是我们却凑巧发现了一个礁洞，在那礁洞之中，看到了佩特，福莱克的尸体，他是被鲨鱼咬死的！”“佩特·福莱克是谁？”

“他是德国人，那幅地图，相信就是他所绘制的，因为他是纳粹近卫队的队员。”

范朋点了点头，道：“又发现了什么？”

我假装想了半晌，范朋厉声道：“快说，照实说！”我这才无可奈何地道：“好，照实说、在那礁洞中，有着四只大铁箱！”

我看到，不但范朋的眼中，射出贪婪的光采，连所有的黑手党徒。眼中也充满了贪婪和欢喜！我装出十分激动的语气，道：“我们开了其中的一只，范朋，我敢发誓，你一辈子也未曾见过那么多的宝物，那完全是天方夜谭中的故事！”

范朋究竟不愧是黑手党的党魁，在其他的党徒，已然被我所虚构的故事，弄得眼中射出狂热的贪要眼光之际，他却反而冷静了下来。

“是么？”他冷冷地道：“你的故事，有什么证据呢？”

“有证据！”我在虚构故事的时候，早已想好了对策，我伸手进衬衫，贴肉取出一件物事来，手向前一伸，道：“看这个！这是我顺手取来的。”

霎时之间，船舱之中的呼吸声，突然沉重起来，在我手中，是一团闪烁不定的蓝光，那样美丽的蓝色，简直就像是蓝色的彩珠一样：

而发出那么美丽的蓝色的光彩的，则是一块扁平六角形的蓝宝石，宝石只不过是一个指甲那么大小！

我相信范朋对鉴别珠宝，一定有一手，我看到他一挥手，将太阳眼镜挥飞了开去，眼珠几乎要脱离眼睛，跳跃而出：

这一颗蓝宝石，可以说，在世界上已然被发现的蓝宝石中，绝不会在

三名之外。那是我前两年在印度的时候，为一个巴哈瓦蒲耳的土王做了点事，那个土王送给我，我因为喜欢客观存在那个近乎梦幻也似的色彩，所以镶上托子，佩在身边，此时取了出来，作为故事的证明。

范朋和黑手党徒的头，不由自主，向前伸了过来，我知道这些匪徒，心中一定致力于盘算，就是这一块蓝宝石，便可以供给他们多么豪华的享受，而那正是我所希望的！

事实上，我也早已知道，那块蓝宝石的那种美丽得几乎有催眠力量的光芒，一定会令得这些贪婪之徒，暂时地忘记一切！

我将手向范朋伸过去些，范朋又将他的头，伸过来一点，然而，我淬然之间，五指收拢，将蓝宝石紧紧地抓住，一拳向范朋的下颌击去。

那一切，是来得如此之突然，任何人都未及防备，而我那一拳，足运了八成功力，范朋中了一拳之后，整个身子，都向上飞了起来，“砰”地一声响，他的身躯，正好撞在灯上，片刻之间，船舱之中，一片漆黑！

我不等那些黑手党明白发生了什么事，身形展动，已然掠出了几尺，在我早已认定的方位之中，抓起了那块木板，便立即从船舱的另一端，逸了出去。

直到我出了船舱，才听得震耳欲聋的机枪声，和四条怪龙似的火舌。但是枪声却来得那么短促，立即停止，那当然是四个黑手党徒，身子已然吃饱子弹的缘故。

紧接着，我看到了尼里和几个黑手党徒，冲了上来，我连忙退回船舱之中，离开了一条尸体，夺过了一柄手提机枪来，不等尼里来到舱口，我的手提机枪，已然怒吼起来！

枪声本来是刺耳的，但是当子弹射向无恶不作的匪徒之际，枪声听来，简直动听过纳京高的歌喉，而机枪的抖动，也好看过玛留芳婷的舞姿！一切只不过是五分钟之内的事，我按了手提机枪，挟着木板，当然早已放好了那块引得他们进地狱的蓝宝石，靠上了岸。

等我转过了街角的时候，才见到人群如湖水似地奔来，几个警察，反被夹在人群的当中。跑在最前面的人见了我，大声问道：“什么事？什么？”我也大声道：“不知道，我刚写生回来！”一面说，一面扬了扬木板，人群立即弃我而去！我心中暗暗好笑，立即隐没在黑暗之中，向医院走去。现场看来像是尼里和范朋火拼的结果，因为范朋带着几个黑手党徒，死在舱内，而尼里和几个黑手党徒，又死在舱外！直到明早，我有了报纸，才知道我的估计不对，“六亲不认”范朋，竟然奇迹也似地未曾死！

他中了我的一拳，身子飞起六尺高下，撞破了灯，又立即跌了下来，当那四个黑手党徒，盲目扫射之际，他并未曾中弹！而我那一拳，反倒因为他的身子腾空而起，在无形中卸了一部份力道，而未曾将他当场击毙，他却因此活了下来，但是他并未道出事情如何发生的。

范朋只是一口咬定，是尼里起了杀害他的意思，他幸免于难，科西嘉的警务当局，将他带到巴黎，但是巴黎最高警务当局，也对他无可奈何，因为他看来像是个受害者，只得录了口供放人。以后的几日中，我又看到法国有一张报纸上说，警方对于在一柄手提机枪上，发现一些奇怪的指纹一事，表示十分困惑，但也只是略略一提，以后根本未曾再见有什么消息。

第八部、死神的蜜月

这些，全是以后的事了，当时，我以最快的速度，来到了医院，在途中，将地图小心撕了下来，放入袋里。进了病房，我看到石菊面色苍白地躺在病床上，肩膀和腿上，却扎着绷带。她看到了我，嘴唇抖动，一个字也说不出来！

病房之中只有一个病人和一个护士，石菊的身上，还穿着动手术后的白色衣服。我取出一张百元面额的美金来，交给那护士。道：“小姐，我要买你身上的衣服，快！快脱上来！”

那护士接过了钞票，呆了半响，才“啊”地一声尖叫，忽然昏了过去！

我立即动手，将她的护士制服除去，由于是冬天，她在护士制服里面，还穿着厚厚的羊毛衫和呢裙，我从来也不曾动手强脱过一个女人的衣服，尤其是一个已然昏了过去的女人，但是我却顾不得那么多，将她的羊毛衫和呢裙，全部脱了下来，向石菊抛去，将仅剩底衣的护士抱到病床之下，拉过了毯子，将她盖住，才将她摇醒，不等她再次尖叫，我已然道：“一百元美金足够你买十件美丽的衣服了，我们绝无坏意，也不是坏人，只不过因为事情紧急而已！”那护士向我望着，又望了望紧裹住身子的毛毯，你猜她说了些什么？她道：“你脱了我的衣服，就立即将我以毛毯裹起来了么？”我点了点头，她便立即掩住了脸大声哭起来了！

经过了这一次，我敢夸口，我对科西嘉女人，只有无比的了解！

当时，我当然来不及向她道歉，回头一望，石菊已然穿好了衣服，而医院中其他人，也已我闻声赶来，我连忙抱起石菊，从窗口跳了出去，回到了“银鱼”，到了房中，我才松了一口气，向石菊叙述在快艇中所发生的情形。石菊担心地道：“如果警察来麻烦我们呢？”我笑了起来，道：“已然没有人会来麻烦我们了，地图已然在我身上，我们可以再向罗马订购潜水用具。在潜水用具未到之前，我们不妨到蒙地卡罗去，碰碰运气，会一会‘死神’”石菊现出了一个极其甜蜜，也极其疲倦的微笑，她躺在我的臂弯中，低声道：“卫大哥，吻……我一下！”我俯首在她的额上。吻了一下，她又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我知道，她是希望我吻在她丰满的嘴唇上。没有多久，她便睡着了，我不敢离开她，就在沙发上，睡了一宵，第二天早上醒来，石菊已然可以走动了。

在我还未及发问之际，她已然向我解说，原来在那两个黑手党徒，抬她到医院去的途中，她已然在伤口上，敷上了秘制的伤药，医院所做的事，只不过是她的子弹，取出来而已。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报纸贩送来了巴斯契亚镇上的报纸，有如此重大的新闻，大约还是有史以来的第一次，我看了报纸，才知道范朋未死，如今轮到他躺在医院中了，我也知道，虽然范朋未曾讲出事实，但其余的黑手党徒，和地头蛇马非亚等人，一定是知道的，因此，我们立即离开了巴斯契亚，坐船到尼斯。当然，我们是暂时离开，还要回来的。两天之后，我们已然出现在蒙地卡罗的第一流酒店之中：

在途中，我和石菊两人，细细地看了那一块破布——藏宝地图，在正面的红点上，我们发现，我们曾经到过的地方，绝不类地图上指出的藏宝点，

不知道何以佩特·福莱克会将那么多的氧气，放在那个礁洞之中。佩特已然死了，这件事，只怕也永远成为一个谜了！

而在那破布背面的文字，也就是我第一次得到地图，未曾看清的文字，翻译出，是如下面所录的，其中，有括弧的地方，是原来的文字已经全然不清，是我和石菊两人费了不少时间，推敲出来，自以为正确的字眼。整段文字，我确信是日记的一部份(本来我以为是航海日记的一段)。

下面就是这一段文字：

“……奇怪的任务(来了，令得)全船的人，忙碌不已，使我(以为是)有要员来到，但是来的，却是达雨中校和六个近卫队员，和六只大铁箱，铁箱沉重得不可(想像，我只想过)伸手摸了一下，就提了一下耳光，我们驶到了巴斯契亚港外，就(停了下来)，近卫队员(带着)箱子，潜下海去，我觉得十分不(平常)，但是我们却奉命不准上甲板，我记下了我们所在的位置，那是纬度四十二度八点〇七分，经度……(卫按：这一地方，是最主要的，但是却已然模糊到无法辨认的程度，我不能凭想像而填上数字去，我相信，范朋那句只说了两个字的话，一定是“地图已然缺了经度的数字”!)我深信记录下来的人，也已然料到那是大批宝藏，所以他才将方位记得那样详细。虽然未知经度，但是纬度却被记录得十分准确，我和石菊，都充满了寻到这笔宝藏的决心！在豪华的大酒店的厚厚地毯上走着，我们订下了两间房间，并立即为石菊和我自己，制了新装。

我打电报叫我的经理人，电汇大量款子到蒙地卡罗来，以应付我们的用途。我的经理人虽然照办，但是却也带来了一封长达千余字的电报，劝我切不可沉溺于赌博！

我早已说过，我有一个很好的经理人，可不是么？

我相信范朋偶然提起“死神”在蒙地卡罗，一定不是信口胡扯的。

但是接连三天，我和石菊，出入于各种豪华的赌场，并未发现“死神”。

石菊的伤势已然痊愈，我们也准备离开蒙地卡罗了，可是第四天，当石菊正在我房户的时候，侍者突然敲门，用银盘托进一张名片来。我心中感到十分奇怪，因为我们在蒙地卡罗，照理是不应该有人会知道的！

我立即拿起了名片，一看之下，不由得怔了一怔，名片上的名字，我是不能照实写出来的。他就是我姑且称之为纳尔逊的那位先生。

我向石菊望了一眼，道：“一切由我应付，你尽可能不要出声。”

石菊也看到了名片上的名字，她点了点头，我向侍者道：“请这位先生进来！”

侍者鞠了一躬，便退了出去，不一会，门上便响起了敲门的声音，我大声道：“进来，纳尔逊先生！”

纳尔逊推门进来，只有他一个人满面笑容，道：“好啊！卫先生，石小姐，我们又见面了！”我不知道他用意何在，但是我已然打定了主意，绝不与警方，有任何私人交情以外的往来。

“欢迎！欢迎！”我也满面笑容，“有没有在赌场上赢钱？”

纳尔逊哈哈地笑着，坐了下来，石菊调了几杯酒，给我们一人一杯，他一口就喝了半杯，兴致好像更高了，满面红光，在谈了一些蒙地卡罗的风光之后，他突然又道：“卫先生，我本人，很佩服你的为人，但是却不赞成你对国际警方的态度！”

渐渐来了——我想着。我只是微微一笑，道：“纳尔逊先生，你不能强

迫一个人去做他所不愿做的事情的，是么？”

纳尔逊哈哈大笑，他手中的半杯酒，也因为他的大笑，而溅出了几滴来。

我和石菊互望了一眼，不知道纳尔逊这样大笑，究竟是为了什么。好一会，他才停住了笑声，道：“你，卫先生讲得不错，我绝不能勉强别人，但是我却可以勉强你，你同意么？”我心中暗暗惊异，但面上却装出极其不愉快的神色，道：“纳尔逊先生，我要请你原谅——”当时，我们是用英语交谈的，“我要请你原谅”这一句话，是英语中暗示对方失言的技巧说法。纳尔逊却道：“不必，卫先生，说痛快些，我要强逼你做一件事！”

纳尔逊讲话时的那种态度，不但越出了礼貌的范围，而且，还伤及了我的自尊心：我立即站了起来，道：“纳尔逊先生，我想你的公务，一定很忙吧？”

我也完全不客气，变相地向他下逐客令来了：纳尔逊笑了一下，道：“不错，我的公务很忙，但是我在这里，也是为了公务。”

“哦！”我讽刺地说：“直到今日，我才知道国际警方的工作，是手执酒杯，对着一个不愿与警方合作的人大发脾气！”

纳尔逊的涵养功夫，的确令人佩服，他面上仍然带着微笑。

但是我相信，他的心中，一定十分愤怒，至少十分不习惯，以他的地位而论，是很少有人敢用这样的态度与他说话的。

“那么，”他笑了笑，轻轻地晃了晃酒杯，酪了一口，道：“以你看来，我们的工作应该是什么呢？”

我大声道：“去找罪犯，去找犯了法的人！”

纳尔逊舒服地坐了下来，道：“那么，我正在做着我的工作。”

我实在给纳尔逊的态度激怒了，我甚至大笑了起来，道：“亲爱的纳尔逊先生，那么说来，你以为我们两人是犯罪者了，请问，我们犯了什么罪？”

我以为我的话，十分幽默，纳尔逊一定会脸红耳赤，不知所措的。但是，事实却出乎我的意料之外，纳尔逊以钢一样的眼光望着我，简单而肯定地道：“谋杀！”

谋杀！我几乎跳起来！

纳尔逊又微笑着，道：“卫先生，感到吃惊么？谋杀！至少，你谋杀了五个人之多！”

我实在再也忍不住了，我冷冷地道：“纳尔逊先生，这是我所听到的最荒唐的指控，证据呢？亲爱的先生！”纳尔逊从他西装的上衣袋，摸出了三张甫士咭大小的照片来，却又不让我看，他将照片放在手背上，敲了两下，道：“卫先生，巴斯契亚镇码头上的那件案子，我相信你一定很留心报上的报导。”

我昂然而立，“是又怎样？”

“好！”他始终不发怒，虽然我一直激怒他：“那末你一定看到过一张报上说，在一柄手提枪上，发现了几个来历不明的指纹一事？”我感到自己的手心，已然在出冷汗了，口中也显得十分干燥，但我仍然道：“看到过又怎么样？”

“不幸得很！纳尔逊摇了摇头：“不幸得很，那几个指纹，已经给我查明，是你留下的。卫先生，这事，你怎么解释呢？”

他一面说，一面将手中的三张照片，递了过来，我机械地伸过手，将

那三张照片，接了过来，一张摄的是那柄手提机枪，还有两张是放大的局部，机枪柄上，有着清晰的指纹，只是粗略地看上一眼，我便可以认得出，那是我自己的指纹！

我早就知道纳尔逊不会无事而来的，但是却也未曾料到，他已然掌握了这样的王牌！

我强笑着，实则上我面上的肌肉，已然十分僵硬，笑容也一定非常难看。我站着，装做是十分细心地观察那三张照片，实际上，我根本是无话可说！

忽然，石菊激动地叫道：“是他杀了那些人，又怎么样，难道不应该杀么？不是为社会除害么？”

纳尔逊点了点头，道：“石小姐，作为个人，我们同意你的见解。但不幸得很，尼里在罗马，是一个大公司的董事长，在法律上来看，他是商人，而他死了，是卫先生将他杀死的。即使掌握了尼里的犯罪证据，未经过法庭，尼里也不能死，更何况卫先生和警方一点关系也没有，小姐，你明白了么，这是谋杀！”

石菊望着我，我望着她。我们两人，一句话也说不出。

纳尔逊搓着手，道：“我还可以和你们讲一个小故事，有一个死囚，已然定期要上绞刑架了，他的一个仇人，决定要亲手将他吊死，便买通了刽子手，由他假冒刽子手去执行死刑。结果，那死囚如预定般地死了，那个假冒刽子手的人，却被控蓄意谋杀，罪名成立！”

“那你为什么不将我拘捕呢？”我无力地说。“卫先生，”纳尔逊笑了一下，道：“老实说，意大利和法国的警察总监，都应该赠你勋章，国际警方，非常感激你。我是主办人，目前，‘知道那指纹是属于你的，只有少数人，事情是可以完全不起波纹，而归于平静的。’我苦笑着道：“纳尔逊先生，你要什么，趁早说吧！”

纳尔逊兴奋起来，他站了起来，来回踱了几步，拍着我的肩头，道：“年轻人，对于你的勇敢、机智，我本人十分佩服，我更知道你深谙中国的传统武术。像你这样的人才——”我不等他讲完，便断然道：“我绝不加入警方工作！”纳尔逊笑道：“我知道中国人的脾气，同情是在赛尔墩的一面，而在黄天霸一面，我绝不愿勉强你的。”想不到纳尔逊对中国的故事，也如此熟悉，我道：“那你想要什么？”纳尔逊道：“很简单，你们和‘死神’、和黑手党的争斗，以及你去到巴斯契亚，究竟是为了什么？”

我只好道：“我不相信国际警方竟会不知道？”纳尔逊道：“我们是知道的，但是不够多，卫先生，需要你的补充。”我望着石菊，道：“如果我拒绝呢？”

纳尔逊笑了起来，道：“你不会的，你是那么的聪明和有决断……”我打断他的话，道：“好了，不必再称赞我了，这件事，我不能作主，是要由石小姐来决定的。”我又立即向石菊说：“你可以拒绝他，我可以申辩是自卫杀人的。”

石菊道：“卫大哥，可是这样一来，黑手党徒岂肯放过你？就算你在法庭无罪，你怎能安全离开意大利？”我道：“你不必理会我，只在你自己而言，你能不能将事情和盘托出？”

石菊现出一个极其犹豫的神色，我看出了她心中的为难。她绝不要为我增加麻烦，但是要是不为我增加麻烦，就是要为她自己麻烦！

我想了一会，道：“我们拒绝他吧。”石菊插了摇头，道：“不！”

我立即劝她：“你千万不要感情用事！”石菊道：“我一点也不感情用事，我至多不回西康，也就是了。”我追问道：“菊，你隐瞒了事实，你不回西康，但西康会有人来找你的！”石菊呆了半晌，面上立时现出了极其坚决的神色，道：“卫大哥，我已然决定了！”

我们两个人，是以中国话交谈的，我只当纳尔逊听不懂，可是，石菊的话才一出口，纳尔逊立即道：“我相信石小姐的决定，一定是明智的决定！”纳尔逊的这几句话，是极其纯正的中国北方话！我们两人，不禁怔了一怔，纳尔逊道：“我曾在河北，住过三年，但不讨论，你们究竟是为了什么才去巴斯契亚的，是宝藏么？”

石菊点头道：“不错！”纳尔逊大感兴趣，道：“真是？是什么人的宝藏，迦太基商人，还是水手辛巴德的？”石菊并不因为纳尔逊的话而有丝毫的笑容，她沉重地道：“都不是，是隆美尔的。”

石菊终于说出了事实，我心中感到莫名的难过，我是那样的对不起她！北太极门掌门人，一定会派出许多人，在世界各地，搜集她的踪迹，而将她置之死地——即使她是掌门人的女儿。而石菊从此以后，也就永远只有逃避，逃避……想在一个地方。住上一个较长的时间都没有可能！我想，纳尔逊听了，一定会感到满足了。可是，忽然之间，我发现他的脸上，现出了一个极其奇异的神情，接着，那种神情，便变得十分滑稽，而半分钟之后，他已然大笑起来：我和石菊两人，都感到莫名其妙，因为纳尔逊就算高兴的话，也不至于这样失去控制地大笑的。好一会，纳尔逊笑得咳嗽起来，一面笑，一面道：“隆美尔的宝藏，妙哇，价值三亿美金，得到了它，便可以成为世界著名的巨富，哈哈，一幅破布上有地图，地图上面有文字，写得很神秘，只有经度，是不是？亲爱的先生小姐、这样的地图，在巴黎街头，向游客兜售的时候，只值十元美金！”

我和石菊两人，整个呆住了，半晌。我才结结巴巴地道：“纳尔逊先生，你是说，整个事情，有关隆美尔宝藏、都是不存在的？”

纳尔逊又笑了一阵，道：“卫先生，你向我发出这样的一个问题。证明你虽然有非凡的才能，但是究竟年纪还嫌太轻！”在那一瞬间，我的脑中，闪过了不知多少的问题：“死神”对黄俊和石菊的追逐，那近卫队员之死，黑手党的大举出动，这一切，难道都是受了并不存在的传说之骗？但是，我又突然想起了第一次和黄俊相遇时的情形，他拈在手中，向海中一颗一颗抛掷下去的钻石，绝对不是假的。而且，钻石琢磨的形状，也是一九三〇年到一九四〇年之间最流行的那种。

我又想到了许多的问题，黄俊的态度，他给我看的那个意大利少女的相片，以及他再次要我交出地图时焦迫的神情。我开始了解到，黄俊所以将钻石抛入海中，是因为他心中的极度伤感，感到了财富对他，已然不发生作用。当然，那只有爱情，才有这样的力量。

我想得实在太多，而且思路也逐渐混乱起来。但是，我却还有足够的清醒，去作这样的判断，纳尔逊错了，我们是对的！

纳尔逊所说的可能是事实，那可以解释因为这宗宝藏的传说，知道的人很多，所以才有人出卖地图为生，但这并不能证明我们的地图是假的。纳尔逊又笑了一下，道：“你们或许也有一幅地图，是不是？”

我答道：“不错，我们有一幅。”纳尔逊一伸手，道：“或许我的要求，

十分愚蠢，但是我可以看一看么？”我望向石菊，石菊点了点头。我贴身取出了那幅地图，纳尔逊只是随便地一看，又哈哈大笑起来，道：“你花多少钱买来的？”我伸出手，向石菊摆了摆，令她不要出声，道：“用了一千镑！”

纳尔逊叹了一口气，道：“这不能算是骗局，一千镑是人自愿拿出来的。”他站起来，将地图放在沙发上，向门口走去，挥手道：“再见！”我心中大是高兴，忙道：“纳尔逊先生，关于我的事情——”

他笑了一笑，道：“放心，我回去，就将有关你的档案销毁，需要我效劳的，我绝对不会拒绝。”纳尔逊沉吟了一会，道：“事情倒是有的，而且不是以后，就是现在。”

我慨然道：“什么事，你说吧！”纳尔逊道：“你和石小姐别再沉浸在三亿美金的迷梦中，这就是我的希望了！”

我和石菊两人，脸都红了起来，纳尔逊微笑着，拉开了门，向外走去。我想要走到门口去送他，但是我只走了一步，便突然停止了！走廊上，有两个人在我门口经过，是他们使我停下来的！

我刚一停下脚步，便立刻一伸手拉石菊，使她和我急急一齐侧转身来，以免被那两个人看到。

那两个人，一个穿着一件贵族式的皮翻领大衣，手中握着手杖，气派十足，竟是“死神”！而在他身旁的那个女子，穿着一件雪也似白的貂皮大衣，我虽然只见到她的侧面，但是我也立即肯定了她是黎明玫！

我震动了一下，纳尔逊和石菊，也震动了一下，纳尔逊立即转过来，以一种奇怪的声调，对着房中，讲了几句无关重要的话。“死神”和黎明玫走过去了，他才向我们一笑，走出了房门。

我连忙抢到房门口，还来得及看到“死神”和黎明玫，转过了走廊，我轻轻地追了过去，发现他们两人，停在四一七号套房门前，我立即又转过身，回到了自己的房中。

我才一入房，石菊便劈头问我：“我们怎么办？”我挥了挥手，道：“你先别打扰我，我心中很乱。”石菊走了过来，道：“为什么？为了‘死神’？”

我只得含糊地答：“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石菊呆了一会，才转身去，道：“卫大哥，要是我是你，我就去看她了！”

我呆了一下，道：“去看谁？”

石菊道：“去看死神身边的那个女人，你是为了她而心烦，是么？”

我将手按在她的肩上，将她的身子转了过来，面对着我，道：“我们一齐去见她，她是黎明玫，也是你的母亲——”

石菊厥了厥嘴，但是我却并不理会她，自顾自地讲下去：“我相信你的身世，一定极其曲折，而你自己，一直不知道。”

石菊冷冷道：“不论你编造什么引人入胜的故事，我都不去见她！”我呆了一会，道：“这样说来，你愿意我独自去冒险了？”

石菊瞪大了眼睛，我拿起了大衣，道：“也好。你在这里等我！”不待我走到门口，石菊已然叫道：“卫大哥、我去了！”

我回过头来，发现石菊的脸上，有着泪痕，她真还是一个孩子！”

我们并肩来到四一七号套房门口，我并没敲门，便推开了门，走了进去。

黎明玫正坐着，背对着我们，“死神”站着，立即转过身来。他见到我们，心中一定十分骇异，但是他面上却没有一点惊惧之色。

“明玫，”他叫着：“看看是谁来了！”

黎明玫转过身来，望着我，她脸上的神情，是那样的复杂，令人根本难以猜测她心中是喜欢，还是难过。我将门关上，小心地看了看周围，房中不像是有人埋伏着，“死神”笑道：“放心，没有人会在蜜月房中，埋伏着几个打手的！”

其实，即使他的房中真埋伏有打手，像我这种久经风浪的人，自然也不会惧怕的，不过，小心谨慎的行动，已成为我的惯性。

“蜜月房”三个字，像是利箭一样地，刺入我的心中，我失声叫道：“明玫！”黎明玫猛地站了起来，几乎是在高叫：“别说了！”

“死神”的态度，十分镇定，例过头去，道：“明玫，应该住口么？”

在他的话中，听不出一丝一毫的恐吓意味，但是黎明玫一点，却立即又颓然地坐了下去，道：“不……不，你……说下去吧。”

“死神”微微一笑，道：“卫先生，你听到了没有？同样的，蜜月房中，也不欢迎不速之客，两位是不是——”他一面说，一面向电话走去，立即一个箭步，窜向前去，比他快了一步，一伸手，已然将电话线拉断，“死神”手中的手杖，也在这时候，扬了起来，我飞起一脚，那是一式“人”字脚，上身后仰，飞脚上踢，足尖所到的高度比头更高。

那一脚，正踢在他的手杖之上，“死神”向后退了一步，“砰”地一声，从杖尖射出了一颗子弹，声音很轻微，我再一伸手，向他的手杖抓去，死神手臂一缩间，手杖已向我手腕敲来！

我向左一闪身，身子一侧间，在一个几乎要向地上倒去的姿势中，避开了他手杖的一击，同时，足尖一勾，已然勾在他的假脚上，他身形一个不稳，便已然跌倒在软软的地毯上。

在他跌倒之际，我不必再费什么力气，便已然将他手中的手杖，夺了过来。

“死神”立即从地上，站了起来，满面通红。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他露出这样暴怒的神气，他像是根本不理睬我，走到酒柜面前，倒了一杯酒，一饮而尽，在喘了一口气后，他面上的神色，才恢复了常态，转过身来，道：“不错，你懂得利用人的弱点。”

我这才知道，他所以暴怒，乃是我勾住了他的假脚，而令他不得不倒下一事！

他又为自己倒了一杯酒，道：“这点我也会！兄弟，我也会利用人的弱点！”我不去理会他，对黎明玫道：“明玫，我们走。”

可是，出乎意料之外，黎明玫竟然摇了摇头，道：“我不走，你们离去吧！”

我听了之后，宛若五雷轰顶，道：“明玫，你说什么？那是石菊，她是你的女儿，那是你自己说的，你为什么不走？”

黎明玫的面色，显得十分冷漠，根本叫人难以猜测她的心事，她只是再度摇头，道：“我不走！”

“死神”突然大笑起来，道：“老弟，我比你更善于利用人的弱点！”我来到黎明玫的面前，道：“明玫，你有什么理由要怕他？我们快走，石菊等明白她的身世，你为什么不开他？”

黎明玫向石菊望了一眼，道：“她何必明白她的身世？你也不必再劝我走。”

我一伸手，将黎明玫的手臂握住，想将她从沙发上拉了起来，但是一拉之下，黎明玫却仍然坐着不动。黎明玫的武功，在我之上，我要拉动她，当然不是易事，我几乎是在哀求，道：“明玫，你可知道，我是怎样地想念你，你为什么还要犹豫？”

“卫先生，”黎明玫转过头去，道：“你要顾及礼貌，我和他已然结婚下！”

黎明玫那无情的话，每一个字，都像是最厉害的子弹一样，毫无保留地射进我的胸膛之中，在我心底深处，炸了开来：我不知道我那时的脸色，是如何地骇人，因为我看不见自己，但是，我却看到石菊掩着脸，几乎要叫了出来。

我僵立着不动，黎明玫又缓缓地转着身子去，我只感到摇晃着像是要倒了来，石菊立即来到我的身旁，将我扶住。她狠狠地瞪了黎明玫一眼，道：“你是一个下贱的女人！”

黎明玫仍是背对着我们，一动也不动。“死神”干笑了两声，道：“高贵的小姐，你出言要谨慎些！”石菊整个人，像是一堆火药一样，而“死神”的那句话，则恰好如同点着了药引子！

石菊立即大笑起来，道：“我为什么要谨慎些？你是下贱的狗，她是下贱的母狗！”

你们两人，正好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我绝未想到，石菊竟会用那么不留余地的话来诅咒“死神”和黎明玫。当然，我知道石菊为什么要这样地骂他们。石菊完全是为了我，因为她看出，黎明玫伤透了我的心！

石菊出乎寻常的愤怒反倒令我清醒了些，我定了定神，痛苦地道：“你不能这样骂你的母亲！”石菊“哈哈”大笑，道：“卫大哥，我本来还有几分信你的话，但是如今，我根本不信！”

黎明玫本来一直呆坐着不动，即使是石菊那么凶恶地骂她的时候，她也会着不动，但这时候，她却突然转过身来。

她的面色，白得十分可怕，道：“卫先生，你已然对她说了？”

我喘了口气，点头道：“自然，你对我说，她是你的女儿，我为什么不能说？”

黎明玫一听，突然也尖声笑了起来，笑了没有多久，她剧烈地咳嗽起来，连眼泪也咳了出来！

她是装得那么逼真，但是我完全可以看得出，她的剧咳，无非是为着掩饰她的流泪！

她一面笑着，一面咳着，一面流着眼泪，道：“你是我所遇到的最大的大傻瓜，一句谎言，你便信以为真了！”

我只是望着她，并不搭腔，她停了一停，又道：“我怎么会有那么大的女儿？哈哈！”我苦着脸，道：“这没有什么可笑的！因为这本是你对我说过的话，我只是复述出来而已。”

黎明玫道：“当然可笑，可笑到了极点！两位请快走吧！”我又跨前一步，俯下身去，道：“明玫——”可是石菊不等我话说完，已然抢着道：“卫大哥，我们还在这里作什么？”

我顿了一顿，心中重复着石菊的话：我在这里做什么？我在这里，是为了要黎明玫讲实话！我再次道：“明玫，你对我说的，可是真话？”

黎明玫倏地站了起来，她的身子，在微微发颤，道：“当然是真的，卫

先生，你该走了！”我后退了几步，石菊紧紧地跟着我，我们一齐来到了门口，我才道：“我会弄清真相的！”

“死神”冷笑一声，道：“希望你能够！”我几乎忍不住要向“死神”扑了过去，但是我知道这样做，毫无好处，我不能在这个地方将他杀死，而自己置身事外。我甚至考虑到不理一切后果，和“死神”拼命，但石菊一定已然看出了我的神色有异，她立即打开了门，将我拉出了“死神”的房门，然后“砰”地一声，将门关上。

我并没在门口站了多久，但是我已然有足够的时间，听到黎明玫的哭泣声。

那时，我的心境，简直是难以形容到了极点，我想再度冲进去，但是我知道再冲进去也没有用，我呆呆地站着，直到我身子不由自主被石菊拖开，我又听得黎明玫尖叫道：“不能，你答应过我的！”

接着，便是“死神”冷酷的声音道：“当然，我答应过你，我绝不杀死他，你放心好了！”黎明玫又叫道：“那你是准备——”死神不等她讲完，就道：“我不准备什么！”

我只听到此处，就已经转过了走廊，再也听不到他们两个的对话了。当时，我的心中紊乱到了极点，以致我充全没有听出，他们两人交谈的话，与我有关！没有多久，我们已然一齐来到了我的房门口，我几乎是给石菊拖了过来的，石菊打开门，将我推了进去，我跌跌撞撞，向前跌出了几步，刚想站直身子时，突然，一个人握住了我的手臂，另有一件硬物，抵住了我的腰际。

我只看到石菊陡地呆住了。同时，也听得沙发上传来了一下笑声，道：“石小姐，将门关上”石菊看这形势，只得依言而为。

从我的房中，这时，又走出一个人来，叫道：“师妹！我侧过头去，略看了一看，就已然认出那人正是黄俊！”

“坐下，卫先生。”那用枪抵住我背后的人命令我，我的神智已经完全清醒了，因此，我也依着他的命令，坐了下来。

石菊面色发青，道：“黄师哥，这两个人，是你……带来的么？”黄俊走向前来，点了点头，道：“不错！”石菊尖声道：“你想将我们怎么样？”

黄俊叹了一口气，道：“师妹，我们两人，从小一起长大，我们也曾经相爱过，后来，为了一件小事，你就不肯理睬我了——”石菊订断他的话头，冷冷地道：“小事？”

黄俊吸了一口气，道：“师妹，在我看来，那实在是小事，我骗了一个人，不错，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你说我卑鄙，也不要紧，你不睬我，也不要紧，要紧的是我现在爱上了一个人！”

石菊依然面色铁青，道：“那关我们什么事？”黄俊的脸上，闪过一丝痛苦的神色。

这时候，我已然完全明白了黄俊为人。他是一个为了自己要达到目的，而不惜一切手段的人！黄俊续道：“我所爱的人，落在人家的手中；我已然决定了不再回西康，但是我要她！”石菊道：“这又和我们有什么相干？”黄俊摊了摊手，道：“我没有办法，我要将你们两个人，去向人交换施维姬。”“向谁交换？”我第一次开口。

黄俊道：“连我也不知道，我起先，接到条件是：只要我能交出藏宝地图，我便能得到施维姬。如今，对方的条件是：要将你们两个人，去换施维

娅。”

我耸了耸肩，但立即停住了。在我身后，传来“克”地一声金属撞击之声，那是手枪的保险掣被打开的声音，我知道那是警告我不要乱动，因此我立即不动，道：“黄俊，我有一句话要问你。”

黄俊道：“我明知我这样做，很对不起你们，但是我要得回施维娅，我没有办法。”

我重复地道：“这没有问题，但是，我有一句话要问你。”黄俊道：“你说罢。”我不假思索，道：“你得到了宝藏没有？”

黄俊摇了摇头，道：“没有。”我立即又道：“那么，这一袋钻石，你又是那里来的？”黄俊道：“施维娅给我的。”

我知道，黄俊口中的“施维娅”，就是他曾给我看过的那个麦田中的少女。我冷冷地道：“她是亿万富翁的女儿么？”

黄俊道：“当然不——你这是什么意思？”我道：“你不是傻子，那末，这袋钻石，施维娅又是从那里来的？”黄俊咳嗽了一声，显得十分尴尬，突然，他道：“不必多说了，你们跟我走罢！”

他说着，向另一个大汉一挥手，那大汉早已拔枪在手，遥遥地对着石菊，石菊为着我，也一动都不敢动，那大汉拿起了石菊的皮大衣，为她穿上，黄俊道：“我们像是好友一样地走出去，为了施维娅，我什么都做得出来的，师妹，卫先生、你们应该放聪明些！”我冷笑道：“当然，我们相信你什么都做得出来的，我可以穿大衣么？”黄俊想了一想，道：“不必了，你们两人，走在前面！”我和石菊，只得一齐向外走去。

第九部、神秘敌人

黄俊和两个大汉，跟在我们背后，黄俊显然很紧张，因为他不断地低声吩咐我们：“不要妄动！不要妄动！”那时，我心中实在是非常奇怪，黄俊究竟要将我们，带到什么人手中去呢：

“死神”？不可能的，因为我们刚离开“死神”的房间。

是黑手党？可能性也不是很大，因为黑手党的两个党魁，一个已死，一个受了重伤，还在医院中，黑手党正在大混乱中，意大利警方，也正趁此机会，以一切力量在对付这个庞大的匪徒组织，他们在自顾不暇之余，不会再顾及我们。

但是，那又是哪一方面的人呢？他要我们，又是为了什么呢？

我和石菊并肩走着，没有人发现我们是被枪指逼着的，来到了酒店的大门口，穿制服的守门，为我们叫来了计程车，我们五个人，一齐上了车，但是，驶出没有多远，黄俊便吩咐车子停下来，另一辆大型轿车，恰好在这时候，在我们的身边，停了下来。

我们又一齐上了那辆大车，驶出了几里，在手枪的指胁之下，我和石菊的眼睛上，都被贴上了黑布，今得我们不见天日。

我只是紧紧地握住石菊的手，我只觉得，车子在经过了一大段平整的路途之后，便一直行驶在崎岖不平的路上，过了许久，我默算路程，大约在

六十里左右，路面才又平整起来，接着，车子已然停住了，我们被带下车，枪管仍然指着我们的背脊。

我只听得一个十分妩媚的女子声音，叫道：“黄俊！”同时，听得黄俊叫道：“施维姬！”我觉得我已踏在一个十分柔软的草地上，接着，我听得两个人飞奔的声音，又听得“黄”和“施维姬”的叫声，那当然是黄俊和施维姬两人，已然拥抱在一起。

接着，我已听得一声音道：“黄先生，你绝不能对任何人提起这件事，否则，施维姬仍然会回到这里来，你明白了么？”

黄俊连连道：“我明白了！我明白了！那声音又道：“你可以离开了，希望你们两人，将这一切，全部忘得干干净净！”

脚步声远了开去，接着，便是汽车马达的声音，黄俊和施维姬远去了。

然后，我又听得那声音，和押着我的大汉，用一种奇怪的语言交谈着。

我甚至听不出那种语言，是属于何种语言的范畴，我想着那两个大汉的模样，他们的肤色很黑，但又不是黑种人，他们的身子很高，眼中有着野性的眼光，他们是什么地方人？他们讲的是什么话？他们要如何处置我和石菊两个人？

我的脑海中，盘旋着许许多多问题，我的身子，被枪管指着，向前走。

我曾经试图撕开眼上的黑布，但是我的手还没有动上两寸，枪管便对我更紧些，我没有反抗的机会，就算我能跃开去，但是在我撕开黑布以前，也一定中枪了！因此我只是走着，并且希望石菊，也像我一样，不要妄动。

我们走上了石阶，我数着，一共是二十三级，我觉出已然到了屋内。我开口道：“虽然我是你们的俘虏，但是请你们除去我眼上的黑布！”得不到回答。我只好继续向前走，直到身后传来“砰”地一下，门开之声，我才意识到，押我的人；已经走了，我试探着抬起手臂来，没有反应，我撕脱了黑布，刚好看到石菊也撕脱了黑布。石菊立即扑向我的怀中，道：“卫大哥，我们是在什么地方。”我道：“我怎能知道？”一面说，我一面打量处身之所。那是一间陈设得古色古香的书房，可以断定，这里以前一定是一个法国贵族所有的地方。窗前垂着厚厚的窗帘，我立即一个箭步，来到窗前，将窗帘拉了开来；但是没有用，我看到的是黑黝黝的钢铁，石菊这时，已然在推着门，当然不会有结果。我们两人，坐了下来。在正中一张桃花心木的桌子上，有着各种名贵的酒，我斟了两杯，石菊的手在微微发抖，道：“卫大哥，又是‘死神’的安排？”

我摇了摇头，道：“可能不是。”我四面酸着。书架上的书籍，全是最冷僻，最专门的书籍；有一格中，全是有关非洲断崖高原民族的研究。

大约过了十五分钟，我们听到了咳嗽声，一个人的声音，从屋角传来，道：“两位或许觉得十分不习惯，但我们只要两位的合作。”我抬头看去，屋角装着扩音器，当然，我们的话，他也能听到。我冷冷地道：“你们是什么人？”扩音器中的声音，仍是一点感情也没有，道：“那你们不必理会，和我们合作，或者不，请你们回答！”那人所说的，是十分纯正的英语，但因为太纯正了，有点像“灵格风唱片”，所以可以断定他不是英国人。我道：“什么样的合作，我必须明白。”那声音道：“关于那隆美尔宝藏，其中有一部份东西，是你们毫无用处的。”

我猛地吃了一惊，不自由主，紧紧地握住了在我身旁的石菊的手臂。

我真未曾想到，就是为了在轮渡上要呼吸一下冬夜的海上空气，竟会给我惹下了那么多的麻烦：那声音说得实际上已然很明白，在传说中的隆美尔宝藏之中，有一部份贵重金属，乃是“铀”！他们所要的是这些！当然、不会有任何人，会对这种放射性的元素感到兴趣的。

那就是说，我甚至已经卷入了国际间谍斗争的漩涡之中！

我深知那是一个极其可怕的漩涡，远比和“死神”、黑手党周旋来得可怕！匪徒或者还会有人性，但是在间谍或特务之中，想去寻冤人性，等于是想藉高梯子而去采摘月亮一样。因为他们的职业，根本不容许他们有人性的存在！

当时，我呆了半晌，方道：“先生，我怕你找错人了，因为我们到现在为止还是不过得了一张藏宝地图而已。”那声音道：“我知道，你们那张地图是毫无价值的东西。”

我道：“那末，先生，你们还找我们来作什么呢？我们有什么可以合作之处呢？”那声音道：“但是你们见过佩特·福莱克的尸体。”我吃了一惊，想不到对方所了解的，竟是如此之多，我可以相信，他们的触须，一定是已伸到了黑手党之内！我道：“对，但是又怎样呢？”

那声音干笑了几声，道：“怎样呢？先生，这要靠你的合作！”

我不自由地站了起来，大声道：“先生！我们没有在福莱克的尸体上发现什么，什么也没有。”那声音静寂了好一会，才道：“你好好地想一想，直到你愿意和我们合作的时候，你可以按书桌上的红色的钮。如果你需要什么，你可以按蓝色的钮。祝你好运。”

我用力地将酒杯掷向地上，酒杯在地毯上无声地破裂，我立即来到书桌旁、用力按那红色的钮。扩音器中立即传来那人的声音。道：“那么快便决定？”我大声叫道：“放我们出去！不然，我们会逃出去的！”

那声音道：“你不妨试试。”我立即道：“你们是什么人？苏联人么？”那声音道：“俄国猪？哈哈！”我立即又问道：“你们是美国人？”那声音又道：“当然也不是美国猪！”

我“砰”地一拳，击在桌上，道：“够了，我告诉你，你得到了一个错误的情报，我根本不能和你有什么合作，你只是在虚耗光阴！”

那声音道：“冷静点！考虑好了，你按红色按钮！”我退后了一步，坐了下来。那人憎恨东西集团的两个领袖国，那末，他是属于什么国家的呢？我并没有花多少心思去考虑这个问题，因为我对政治，没有兴趣，我要考虑的，是怎样离开这里[石菊向我低声道：“我们何不要点食物，看他们如何派人送来？”这是一个好主意，我按了蓝色的钮，立即，在另一个屋角上，传来了一个女子的声音：“先生，你要什么？”我道：“两客精美一点的大餐，还要两柄手枪，装上灭声器的！”

后面那句，当然是我气愤之余所说的话，可是不一会，那女子的声音又道：“两客大餐要时间准备，枪先来了！”我吃了一惊，道：“在什么地方？”那女子道：“请你们看着房门。”

我和石菊，立即向房门看去，却什么也没有发现，大约过了半分钟，才听得那女子的声音道：“对不起，我说错了，你们应该注意屋角的那张单人沙发。先生。我希望你不是要枪来自杀。”

我立即知道我们被转移了注意力，回头看去，在那张单人沙发上，已然多了两柄手枪，当真是装着灭音器的！当然、我知道那两柄手枪，会突然

出现在沙发之上，并无神秘可言。那当然是因为在高墙上有暗门，因此他们将手枪从暗门中推进来的缘故。只是令我感到奇怪的是，何以他们当真这样“有求必应”，连手枪也肯给我们，当真是十分出乎我的意料之外的。

我一个箭步，跃到了那张沙发面前，将两柄手枪取了起来，抛给石菊一柄。我以极快的手法，将枪检查了一遍，发现那是立即可以发射的好枪！

等到我将枪检查完毕之后，已然听得“啪”、“啪”两声，石菊正在门口，向门把射了两枪。我苦笑道：“没有用的！”

石菊握住了门把，用力推了两下，果然，那扇门仍是一动也不动。

石菊转过身来，道：“卫大哥，我也知道没有用，但是我不能不试一试！”

我点了点头，道：“他们能够毫不犹豫地给我们手枪，当然是有恃无恐的了。我相信这里一定是什么国家的领事馆！”

石菊叹了一口气，我将手枪抛在一旁，在沙发上坐了下来。不一会，我们听得极其轻微的“唰”地一声。我们连忙循声看去，突见那一张沙发之上，所挂的那张油画，迅速地向旁移去，现出了一个三尺见方的洞口来！我一见这等情形，连忙一跃而起，顺手抓住了书桌上的一根长约尺许的铜镇纸，向那洞口掠去。

等我来到那洞口附近之际，洞口上吊下一只盒子来。同时，扩音器中传来了女子的声音，道：“你要的午餐来了！”

我从盒中，取出了两大盘食物，那盒子又向上伸出，油画也向原处移了过来。我连忙将铜镇纸放在洞口，那油画碰到了铜镇纸，便为之所阻，露出了一个高约三尺，宽约尺许的空隙。

我立即探头向那空隙望去，黑洞洞地，伸出手去，可以碰到对面的墙壁。但是上下却黑洞洞的，十分深邃，那是一个直上直下的洞，像是一个小型升降机的空位，在洞中，还有两条不十分粗的钢缆。

这时，石菊也已然来到了洞口，也向洞口看去，她以怀疑的口吻问我：“卫大哥，我们可能从这里逃出去么？”我实在也不能肯定，能不能从这样的地方逃出去，但是，这是我们目前所有的唯一出路！我吸了一口气，道：“我们必须试一试！”

石菊紧紧握住了我的手臂，道：“那……那是不是太冒险了些？”

我笑道：“菊，我们是不能不冒险的了。这问屋子中，如果有摄像管的话，我们的一切行动，一定早已为他们所知，想逃也没有办法，如今一无动静，我们相信他们仍未发现。”

石菊咽了一下口水，道：“那我们就试一试吧！”我自袋中取出一枝“电笔”来。

那是十分简单的电工工具，只要碰一碰认为有电的物体，如果有电的话，就会有灯亮起来的。

我以之在钢缆上碰了碰，并没有电。这又增加了我们由此逃亡的可能性，因为他们显然未曾想到，会有人想到自这里逃亡！

我又按了按红色的钮，那个声音立即传了过来，道：“卫先生、你想好了么？”

我答道：“先生，我需要时间考虑，请你在一小时之内，不要打扰我！”

那人道：“可以的，但是你们不要试图逃跑，刚才，根据报告、你们曾在锁上开了两枪，卫先生，这是十分愚蠢的行动！”

我笑了一下，道：“你说得不错，我完全同意！”我一面说，一面向石

菊眨了眨眼，示意她将手枪取了起来。我们收下枪，又向那小洞，看了一下。

那洞只不过三尺高，一尺宽，而且，深不过三尺，寻常人，要在这样的洞中钻进去，并不是容易的事情，而且，在钻进去的时候，也要极度小心不可，因为如果一碰跌了那阻住油画移动的铜镇纸，油画便会向身子挤来，那时就会被夹住了。但对我们来说，却不是什么难事。

我又考虑了一下，道：“菊，我们一抓住了铜缆，你向上爬、我向下落去。那么，我们两人，至少有一个可以走脱。”

怎知石菊却摇了摇头，道：“不，我和你一起，不论向上向下，我和你一起。”

我望了她一眼，发现她的眼色。是那样的坚定，我只叹了一口气，道：“也好，我们决定向下落去。”石菊点了点头，我吸了一口气，足尖一点，已然从那个洞口，钻了出去，右手抓住了钢缆，向下滑了七八尺，抬头看去，石菊已在我的头上。那洞中阴暗到了极点，当我们顺着钢缆，向下滑了近两丈的时候，简直一点亮光都没有了。我们屏住气息，又滑下了大约两丈，才踏到了实地，我取出了打火机，“克察”一声，打着了火。我们存身之处，大约有五尺见方粗糙的水泥墙，十分潮湿。在那地方的一角，是一部电梯升降的机器，可是四面，却并无通途！我熄了打火机，石菊道：“卫大哥，这里没有路啊！”我想了想，道：“那么，如果机器坏了，修理的工人，从何处进出呢？”

石菊喜道：“如此说来，这里一定是有出路了的？”我答道：“我相信，我们要仔细地找一找！”一面说，我一面又燃着了打火机。

打火机所发出的光芒并不很强，但是已足够可以使我们仔细检查这个地窖，不一会，我们便发现了一扇小小的铁门。那铁门是关着的，只不过两尺高，一尺宽，我将打火机交给了石菊，用力拉开了门栓，将那扇小铁门打了开来。石菊持着打火机向内照去，只见那铁门是联接着一条铁管的，通向何处，也看不出来。我吩咐石菊熄了打火机，我们两人就置身在黑暗之中。石菊问我：“卫大哥你想那条铁管，是通向何处，作什么用途的？”

我正在想这个问题。但是我却得不出结论。在这样的一个地窖中，一根铁管，是可以作许多用途的，可以输送煤炭，可以倒垃圾，也可以做许多其他意想不到的用途。但是如今，我们一定要利用它来作逃亡之用。

我想了片刻，道：“菊，你跟在我后面，我先爬进去，如果我发生了什么变故，你不要管我，自己后退，循着钢缆，向上攀去，回到那间房中。因为连这里都不能逃出去的话，可以说，已然没有别的地方，再可以逃得出去的了！”

在黑暗中，我望不见石菊，我也得不到她的回答，话一讲完，我便伏地上，以肘支地，向那扇小铁门中爬进去。

开始那一段，我还可以以手爬行，但是爬出了一丈许，管子狭了许多，我便只能以肘支地，向前爬行了。我觉出石菊正跟在我的后面，我吃力地向前爬行着。那要命的铁管，像是没有尽头的一样！我相信这时候，我的身上，已然污秽不堪，我必须时时停下来，拂去沾在眼上的蛛丝和尘埃，才能继续向前爬行，在那像是无穷无尽的黑暗之中爬行的时候，我当真起过这样的念头：不如回去吧，回到那舒服的、有着美酒的房间中去，那里虽然是囚室，但总经在这样的铁管之中好得多：当然，我并没有退回去，我如今虽然是在不见天日，不知在何处的铁管之中，但是在我前面的，可能是自由和光明！

当然，等在我前面的，也可能是死亡，但是我必须赌那一下！

不知过了多久，我又点着了拖拉机火机，看了看手表，却只不过半个小时！

我喘了一口气，铁管中的空气，当然是恶劣之极，我向石菊苦笑了一下，石菊也向我苦笑了一下，我继续向前去。约莫又过了十来分钟、我的手碰到前面，我几乎欢呼起来，立即点着了打火机，我发现在我前面是一扇一样大小的铁门。

那铁门的门栓，我相信可以打得开来，但是，正当我伸手抓住了铁门，准备向怀中一拉之际，我却听到门外，传来了一阵“叮当”的敲打之声，同时，有人讲话的声音，和一种奇特的，像是蒸气喷射时的“嗤”、“嗤”声。

“外面有人！外面有人！”石菊也低声警告我。我回答道：“准备枪。”石菊轻轻地答应了一声，我不顾一切，抓住铁门，用力一拉，“拍”地一声，铁栓已被我拉断，石菊抓住了我的双足，向前一送，我整个人，便向前面窜了出去，立即站定。我不等自己看清四周围的情形，便立即喝道：“举起手来！”接着，我看到了几个惊愕无比的人的面孔，他们都已然举起手来了。他们都穿着工作服，而这里，则是一个大地窖。

一角堆着一堆煤，一个大蒸气炉，有许多章鱼触须也似地管子，通向上面。那当然是供给暖气的设备，那三人，自然是工人，他们的面孔，也是法国人的面孔，我抱歉地笑了一笑，道：“对不起，这里是什么所在？”那三个工人中的一个，道：“这里不是××领事馆么？”

我如今以“××”所代替的，当然是一个国家的名字。我已经说过，我对政治，没有兴趣，但是我也绝不是对世界大事一无所知的人。

当时，我一听得这个国家的名称，我真是大大地吃了一惊。因为我无论如何都想不到，这样的一个不受人瞩目的国家、竟然也会对核武器的原料，有着那么大的兴趣！如今我未将这个国家的名称写出来，那是我对G领事馆的允诺(G领事馆就是我们被绑架之后，那个逼我们讲出实话来的人)。

我呆了一呆，又反问一句，直到我确定这里的确是××领事馆时，我才道：“对不起得很，要委屈三位一下！”

我向石菊一扬手，石菊以最快的手法，点了那三个工人的穴道。

我来到了门旁，打开了门向楼梯上走去，不一会，我们已然来到了厨房之中。

此时那个厨房中，不少人正在忙碌着，我们又将他们制住了，由厨房走出，押住了一个守卫，命令他将我们带到主脑的房间中去。不一会，我和石菊两人，已然置身于一间华丽的房间之中。一个人口瞪目呆地坐在皮椅子上，我关上了门，走向前去，道：“先生。你应该庆祝我们逃亡的成功！”

不等他回答，我已然举起了他桌上的酒瓶，“咕噜”喝了一大口。他干笑道：“你疯了！”

我问道：“你是××国的领事？”他面色如土地点了点头，道：“是，我叫G。”我冷笑道：“领事先生，你的工作能力很差！”

他的身子在微微地发抖，我冷冷地道：“我不是说你在囚禁敌人方向的工作做得差，在这一方面，我们逃亡成功，连我们自己，也相信那是一个奇迹。你的工作差，是因为你的情报错误，因为在隆美尔宝藏这件事上，我们至今为止，还没有得到什么！”他慢慢地伸出手来，想去按点桌上的一个红色的钮，但是我立即制止了他，道：“领事先生，这柄手枪，是你给我的，

我不希望用它来射你！”他叹了一口气，道：“我低估了你！”

我耸了耸肩，道：“我也低估了你们的国家了！”他的面色更是难看，双手搓了几下，道：“卫先生，我如今处于失败者的地位，本来是没有理由提出来要求的，但是我却想提出一个要求。”他在讲那几句话的时候，面色惨白，双手颤抖，像是一个面临生死关头的人一样，我不禁感到好奇，道：“你不妨说说！”

他的表情，一直是那样紧张，道：“我请求你，不要提起在这里的任何事情。”我简单地回答道：“不可能！”他的面色更白了，道：“卫先生，我爱我的国家，我……我不能因为我的低能，而使得我的国家的秘密，公开在世上的面前！”他的脸上肌肉，因为激动而现得扭曲，我直觉地感到，这个国家是会有希望的，因为它有这样爱国的人民！我考虑了一会，道：“可以，但是我有条件。”

他苦笑了一下，道：“当然，在你们安全离开之后，我可以立即自杀！”“自杀？”我几乎叫了起来，我完全不是那个意思！我的条件，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他的面上，也现出了极其奇怪的神色，道：“那末，你要什么？”我走了一步，道：“第一，我和石小姐，每人需要一盆水，洗洗手和脸，还要刷子刷去衣服上的灰尘。”

他呆了一呆，突然笑了起来，开始还笑得很勉强，但是后来，却笑得非常开怀，他从椅子上站了起来，向我伸出了手，我毫不犹豫地也伸出手来，和他紧紧地握着，他激动地道：“卫先生，你的行动，使我个人遭到了失败，但是我相信你，不但救了我个人，而且，还帮了我的国家，我们可以做朋友么？”

我道：“当然可以，但是我还有一个条件，未曾说出来哩！”

他笑道：“你说吧。”我望着他，我知道我已然得到了一个真正的朋友，他的地位、可以给我有时的行动、以十分的便利，这是我的一个意想不到的收获。我道：“在我第一次遇到你时，你讲的那种语言，我完全不懂，那是什么话？”他又笑了起来，道：“那是我的家乡的土语，我们以后有时间，不妨研究一下。”

我点了点头，并且立即将枪还了给他。

他将枪收了起来，放在抽屉中，又从抽屉中取出一只木盒来，道：“这盒子里面，有两柄十分精致的手枪，甚至可以说是艺术品，是送给两位的。”

我伸手打开了盒盖，只见紫色的丝绒衬垫上，放着两柄象牙的手枪。那象牙柄上的雕刻，是如此的精美，简直叫人难以和“枪”这样的东西发生任何联想的。我一向不喜欢佩枪，虽则枪对我的生活，十分重要，本来就是因为所有的枪都是那么地丑恶，而绝无法想像终日与之为伴的缘故。

而这两柄枪，却正投了我的所好，我取出一看，枪是实弹的。

我抛了一柄给石菊，道：“谢谢你！”

他伸手按铃，进来了一个仆人，他吩咐道：“带这位先生和小姐沐浴。”我毫不犹豫地便转身向外走去，石菊跟在我的后面，道：“卫大哥，你怎么如此相信他？怎知他没有阴谋？”

我笑了一下，道：“很难说。相信一个人、有时候，是必须凭直觉的。”

石菊像是了解似地点了点头。

半个小时之后，我和石菊两人，已然洗完了澡，我们的衣服，也已然被刷得干干净净。G 领事仍然在他的办公室中、和我们会面。

我很坦率地问他：“你绑了黄俊的爱人施维娅，要他再绑架我们，可是你以为我们已经得到了隆美尔的宝藏了么？”他面上现出了一个不好意思的笑容，然而却未曾拒绝讨论这一问题。“是的，”他说：“我的确这样认为。”我不能不奇怪，因此我再问：“你明知道我们所有的那张地图，乃是废物，你凭什么还会以为我们发现了宝藏呢？”他略为犹豫了一下，道：“卫先生，我已然和你成了最好的朋友了！”

我挥了挥手，打断了他的话头，道：“既然是最好的朋友，为什么还那样称呼我？”

他高兴地笑了笑，道：“卫，能够和你相交，我极其高兴，我深信你们已得了宝藏，是黄俊告诉我的！”我吃了一惊，道：“是黄俊？”他点了点头，道：“是他。”我道：“就是他的一句话，你就信了他？”

他摇了摇头，道：“不，他有证据！”

本来，我对黄俊的印象，一直不错，但是当在酒店之中，他带着人，将我和石菊两人，胁迫来到此处的那一刻起，我已然对他的为人，完全重新作了一番估价。

因此，当我听得 G 领事如此说法的时候，我直跳了起来，道：“证据，什么证据？”

G 领事讶异地看着我，走向一具保险箱，旋转了号码盘，拉开了门，又从里面取出一只小保险箱来，他费了大约五分钟的时间，才打开了小保险箱！

第十部、梦幻般的钻石花

一件东西，甚至从领事馆中，也要被放置得那样地严密，那当然是极其重要的东西了，而我已然知道那件东西，竟然可以成为我已然得了隆美尔宝藏的证据时，我更希望立即可以看到它！G 领事是背对着我们打开保险箱的，他打开了小保险箱之后，又停了一停，才转过身来。

我看到他拿在手中的东西：我和石菊两人，又不由自主地站了起来，发出了惊叹之声！在他手中的，乃是一朵钻石的花！一朵很小的花，是由一颗大钻石雕成的，还镶着一个白金托子。那是举世闻名的珍宝！它本来隶属于一个法国富商，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却失了踪。国际珠宝市场，一直在等着它的出现，它如今就出现在我的眼前！

G 领事将这朵钻石花递了给我，我反复地观赏着。那是荷兰阿姆斯特丹七个已然逝世的巧匠的心血结晶，他们突破了钻石只能被雕成六角形的传说，而将钻石雕成了一朵玫瑰花。那是钻石雕凿史上空前绝后之举！

我看完了，又交给石菊，石菊看了一会，道：“那怎么能证明我们得到了隆美尔的宝藏呢？”

G 领事道：“我们发现，隆美尔曾有一封私人的信件，交给希特勒，说他得到了这朵钻石花，准备送给希特勒的情妇。但结果未能成事，隆美尔就接到了希特勒的命令，将所掳得的一切珠宝，全都沉于海底，这朵钻石花，也在其中。”我立即道：“那么，这朵钻石花的出现，也只能证明已有人发现了隆美尔的宝藏，而不能证明是我们发现了宝藏！”

G 领事的面上，出现了奇怪的神色，好半晌不曾说出话来。

我又从石菊手中，接过那朵钻石花来。它是那样的美丽，如果你不是贪婪绝顶的人，一定不会因为看到了它，而立即联想起它的价值来的，就像你如果不是色情狂，你一定不会见到一个美丽到无法形容的少女，而立即想起床来一样。

它像是一个绚丽无比的梦一样！想想看，你握着一个梦！它带你到童话似的境界之中！

好一会，G 领事才道：“卫，我以为你也该和我讲实话的！”

我怔了一怔，道：“我有什么地方骗了你？”他道：“这朵钻石花，是我手下的一个人，在你住所的衣箱之中，搜出来的！我可以将这个人叫来。”

“不用了，”我连忙挥着手道：“G，事情已经有了一点眉目了，有人要你相信，我得了宝藏，因此才将这朵钻石花，放在我的衣箱中的。”

事情已经很明显，这是一项绝大的移赃阴谋。

G 领事的眼中，闪耀着光辉，道：“谁？那个人是谁？你知道么？”

我心中也在想着：“谁？那是谁？”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谁是持有这朵钻石花的人，谁也就是已经发现了隆美尔宝藏的人！我只经过几秒钟，心中已然在暗叫：“黄俊！”但是，我却并没有讲出来，我拍了拍 G 领事的肩头，道：“我不希望你们的国家，有加入核子俱乐部的资格！”他连忙道：“我们！”

我立即又拦住了他，道：“不要对我说大道理，我也未能确切地知道他是谁。”

“那末，”他道：“你知道了之后，能够告诉我么？”我道：“到那时再说吧！”他露出了失望的神色，他伸出手来，将我的手推了回去——我正要将那朵钻石花还给他。

他说：“送给你作一个纪念。”我道：“我已经有了那么精致的手枪了。”他笑了一下，道：“唯有中国的女性，才能配戴这样美丽的饰物，你可以保留着，送给你所爱的女子。”

我想了一想，便不再和他客气，将这朵钻石花，收了下來。

G 领事送我们两人出大门口，吩咐司机将我们送回酒店去。石菊一直沉默不言，直到车驰出了很远，她才问道：“卫大哥，那钻石花，你……你不准备……送给我么？”她一面说，一面用水灵灵的大眼睛望着我。我呆了好半晌，才道：“不准备。”她眼中立即孕饱了泪水，道：“我知道你不肯的，你要送给她！送给那个比母狗还不如的女人！”我立即道：“菊，你住口，她是你的母亲！”石菊像是疯了一样，挥着手，叫道：“她不是我的母亲，连她自己已然否认了！”我不得不捉住石菊的双手，喝道：“难道你看不出你们两人，是如何的相似？”她瞪着眼睛，泪水直流，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一个人这样哭法的，她呆呆地望了我好一会，突然在司机的肩头上，叫道：“停车！”司机陡地将车停住，我叫道：“你作什么？”她突然一个转身，已然打开了车门，向外直穿了出去！我怎么也料不她会这样，立即跟了出去，但这时，恰好有一辆货车，高速在公路上经过，石菊身形拔起，已然攀住了那辆货车，向前疾驰而去！我呆了一呆，又回到车中，道：“追！快追！”司机是一个上了年纪的老人，忽然对我一笑道：“先生，当女人发脾气的时候，最好由得她去！”我急得几乎想出手打他！道：“追！快去追！”

那个司机耸了耸肩，发动车子，向前追去，但是那时候，货车已然驶

出老远了。追了大约十分钟，已然将到蒙地卡罗，公路上各式各样的车子，多了起来，像石菊跃上的那样的货车，已有几辆之多，我追不上她了！我颓然地倒在车上，用力地捶着自己的额角，直到车子停在酒店的门口。

我真的惹上麻烦了！一个少女如此地爱上了我，这种麻烦，远比结上一打和“死神”那样的强敌，还来得可怕！因为这简直是无法摆脱的！

直到司机大声对我道：“到了！”我才如梦初醒，跨出了车子。在大门口，我又和“死神”及黎明玫相遇，黎明玫立即转过头去，我想叫她，但没有出声，希望石菊已先我回了酒店，我不等电梯，而飞也似地冲上楼去，但是我立即失望了。在我的房间中，却没有石菊的影子！我颓然地坐在沙发上，发了好一会呆，才从口袋中摸出那朵钻石花来。当G领事谈及，我可以将这朵钻石花送给我所喜爱的女子之际，我相信他是在暗示我可以送给石菊。

但是在我的心中，却根本未曾想到石菊，而是立即想到黎明玫！石菊离我而去之际，虽然并没有多说什么，但是她当然是知道我的心意的。

我把玩着这朵钻石花，像是在钻石花的光辉之中，看到了黎明玫的倩影。

说起来很奇怪，甚至有一点不可思议，我所见到的黎明玫的幻影，像是十分幽怨，有许多话要对我说，但是却又不敢说一样。

我想这大概是我心中对黎明玫原来便存有这样的感觉的缘故，所以在幻像中，黎明玫才会那样。

我站了起来，将那朵钻石花放在暗袋之中，来回踱了几步。当我一看到那朵钻石花之际，我便想到，那是黄俊下的手。

只有黄俊，才会要G领事相信是我和石菊得到了宝藏，他才能将我两人绑去，去见G领事，换回他的意大利爱人施维姬——那个我曾经看到过相片的健美女郎。

这样说来，难道是黄俊已然得到了传说中的隆美尔宝藏了？

照理，我应该可以毫不犹豫地得到这样的结论的。但是我心中却还在犹豫。我隐约地、模糊地感到，黄俊还不是这件事的主角！

在环绕着隆美尔所发生的种种事中，照目前为止，我和石菊、“死神”、G神事，都和佩特，福莱克一样，是失败者。

而黄俊却也不见得是成功的人。成功的另有其人，这个人甚至未曾露过面！

我的思路，发展到这里，在我的脑海之中，便不期而然，现出施维姬的影子来。我没有见过施维姬，但是却见过她的相片。

在相片中，她只是一个身材极好的少女，长头发，姿态撩人。难道是她？

我又想起了黄俊所说的话：那一袋钻石，是施维姬给他的，但黄俊却将钻石抛入海中，是不是施维姬曾经爱过他又抛弃了他呢？这真是一个谜，一个令人难于猜得透的谜。

我脑海中所想的事，本来是混杂到了极点的，但是渐渐地，变得开朗了。我感到这个本来是无足轻重的意大利女郎，在宝藏争夺战中，占据着我以前所料不到的重要地位！

我要去找她！找她和黄俊两人：我花了一个下午的时间，到处去调查黄俊和施维姬两人的踪迹，但是却没有任何收获。我又和G领事通了一个电话，问他在什么地方找到施维姬，并将她绑到领事馆去的，他告诉我一个地名，

并且还告诉我，施维娅就是那地方的人，在那里土生土长，她是一个孤女，很早以来，就以带着游客潜水射鱼和采集贝壳为业，她的家乡，就是巴斯契亚镇的附近。我在G领事处，得到了有关施维娅的资料，更使我肯定，隆美的宝藏，和施维娅有关。她从十三岁便开始潜水，如今至少有七八年了，在七八年之中，她是否凑巧发现了宝藏呢？那是大有可能的事情，她和黄俊两人，可能回到她的家乡去了！本来，在潜水用具已然启运的情形下，回到巴斯契亚去，乃是顺路的事情，但如今我却不能离开蒙地卡罗，因为我还没有找到石菊！我回到了酒店，石菊仍然没有来，我不禁为她的任性、幼稚而生气。我在她房中留下了一封信，要她回来之后，无论如何，不可外出。然后，我匆匆地吃了一餐饭，租了一辆车子，沿着公路，向外驰去。我绝无把握可以找到石菊，我只不过在碰运气。石菊的失踪，虽然使我去找她，但是我不担心她会有什么变故。因为她并不是普通的少女，她的武功极高，又精通几国语言，而且袋中还有不少钱，或许她过两天，气平之后，又会回来的。

我开车兜遍了所有的小路，向每一家路边的加油站或饭店，打听石菊的消息，但是却一点也得不到什么。直到傍晚时分，已然将快到尼斯了(G的领事馆就在这里)，我想石菊总不会回去的吧，我也准备回去了，但是我最后一次的探听，却吸引了我。一个胖胖的饭店老板，当我问他有没有见到一个中国少女时，他一面替我斟着啤酒，一面道：“中国人？你打听的是中国人是不是？啊！那中国人，一定是皇帝的亲戚吧！”我告诉他，中国早已没有了皇帝，他却罗罗嗦嗦和我讲起他祖父当年和中国打仗，在北京拾了满箱珠宝回来的事来。我相信他讲的是八国联军之役，当然我不会再有兴趣。他却还在说：“他出手，啊，好大的气派，法鲁克也来过，但是却不如他！”我不禁给他引起好奇心，老实说，我不是什么正人君子，若是真有那么有钱的中国人在此，我全要想办法会会他，有种人钱太多了，是不在乎别人帮他在不愿意的情况下用去一点的。

我问明白了那个中国人和那侍从的去向，立即驾车向前而去。

驶出了没有多少里，已然到了尼斯的郊上。所谓郊外，实在是和市区最热闹的地方，相对而言，但是却是昂贵的高级消费场所。我在一家酒家门口，发现了一辆银灰色的劳斯莱斯汽车。

根据这个胖老板所言，那个“中国皇帝的亲戚”正是坐这样的汽车的，我将车子停在停车场上，一个小厮立即跑上来替我抹车。我向那辆车子一指，道：“好漂亮的车子，是谁的？”那小童笑道：“先生，是你们中国人的，先生，他给了我很多小费！”我笑了一笑，也给了他一笔可观的小费，他连车都不抹，便跑了开去！

那家酒店的光线很淡，幽静得很，音乐也非常幽雅，客人并不多，侍者领我在一个座位上坐下，我立即看到了那个中国人！

一见之下。我却不禁猛地一怔：

那是一个约莫六十上下的老者，在他身旁，还坐着四个汉子，一共是五个人。那老者的面貌，我浑身十分熟悉，可是一时之间，却又想不出是什么人来。我之所以吃惊的原因，乃是这个老者，太阳穴微微鼓起，双目神光炯炯，坐在那里，气度之非凡，实属罕见，一望便知，是一个在中国武术的造诣上，已臻顶峰的人！而那四个大汉，也是一眼便可以看出来，是个中高手！”

我本来还以为那饭店老板口中的“中国人”、乃是刮饱了民脂民膏的人渣，却万万想不到，会在这里，遇到这样的一个高手。

我向他们看了一眼之后，便立即转过头去。

同时，我已取出那具小小的偷听器来，放在耳际。因为石菊不知下落，我不能不对这五个人，持着极其审慎的态度。

只听他们用带有极其浓重的河北北部土音的话的交谈着，却都是一些不着边际的话。

听了一会，忽听得那老者轻轻地咳嗽了一声，道：“她是和‘死神’在一起么？”我一听那老者如此说法，心中便自“怦怦”乱跳，因为那老者口中的“她”，分明是指黎明玫！只听得一个大汉道：“是，他们正在蒙地卡罗。”

那老者又道：“‘死神’手下，有什么高手在此？”那大汉道：“久已远扬海外，早年黄河赤水帮中的两个大龙头，在他身边！”

我听到此处，心中不禁又是一阵乱跳！

黄河赤水帮，乃是原来中国帮会之中，最为秘密的一个帮会。赤水帮和其他帮会广收帮众绝不相同。它只是维持着三百六十个帮众，但是每一个人，都有独当一面之能。

要有一个人死了，才另选一人充上，绝不使人数超过三百六十人。

我早年在华北，初露头角之际，曾和两个赤水帮中人，结成生死之交，他们曾说，如果有机会，将会介绍我介入赤水帮。他们两人，在赤水帮中，全是毫无地位的普通帮众，但是其中的一个，原来在青帮之中，却曾经率领过两千余个弟兄，由此可知赤水帮取材之严，我曾听那个朋友讲起过，帮中共有十二个龙头，那十二个龙头的姓名，甚至是赤水帮从，也不能全知，而那十二个龙头，个个都是文武全材，罕见的人物，后来，我没有机会介入赤水帮，是因为我外祖母死了，奔丧回家乡之故。以后，我和赤水帮也再没有什么联络，如今，我听得竟有两个赤水帮的龙头，和“死神”在一起，心中自然吃惊。

同时，我也料到武林之中的一件大秘密，那是关于“死神”的出身来历的。“死神”的出身来历，人言各殊，一直没有人确切地知道。如今，既然有赤水帮中的龙头，在暗中庇佑他，我可以断定，他一定是出自赤水帮的，因为，赤水帮的龙头，岂是等闲人物，怎肯随意受别人的驱使？说不定“死神”便是“赤水帮”大龙头之子！（作为大龙头，他的年纪是太小了。）我一面心中暗自吃惊，一面更是用心听下去，只听得那老者也怔了一怔，道：“唤，有这种事，是那两龙头，你们可知？”一个大汉道：“那我们倒不知，只是我们见到，为‘死神’驾车的一人，腰扣龙头金牌，还有一人，和他们诈作不识，也是一样！”为“死神”驾车的人？我竭力想回忆那人的面目，但是却已然没有印象了，我一面责怪自己粗心，一面却又禁不住奇怪。

因为，“死神”本身的武功。还不如我，但是有那么两个高手在侧，为什么他不叫他们对付我呢？这的确是令人难解之事。

只听得那老者“噫”地一声，道：“那我们可得要小心点。黄俊那小子呢，你们找到了没有？”一个大汉道：“没有。但是我们却找到了小姐。”

我一听到他们讲到此处，心中更是吃惊！本来，我对那个老者的身份，已然在大起怀疑，如今，一听得那大汉如此说法，我已可以肯定，他就是石菊的父亲，武林一代大豪，受尽南北英雄人物敬仰，如今在西康自僻天地的北太极门掌门人石轩亭！

第十一部、武林的一代异人

除了他以外，事实上，谁还有那么高的武功？那末，那大汉口中的“小姐”，自然就是石菊了！

那老者“哼”地一声，道：“她怎么了，可是和黄俊一样了么？”

一个大汉道：“不会，小姐怎会，听说，她和扬州疯丐金二的一个徒弟在一起，我们发现她时，她正一个人在路上乱走！并没有看到金二那徒弟。”

扬州疯丐金二的徒弟！那是在说我了！

石菊已然被他们发现，但是在什么地方呢？我急于想知道这一点。那老者也立即以此相询。那些大汉之一笑了笑，道：“掌门，你大可放心，我们当然不会苛待师妹的。”

那大汉话尚未讲完，石轩亭一掌拍在桌上，道：“一点也不用对她客气！”

我听到这里，心中大吃了一惊。那三个大汉，也自面面相觑。石轩亭又道：“她如今在什么地方？”那大汉道：“在我们的酒店之中，自然反锁在房中！”石轩亭叱道：“饭桶，她难道不会逃出去么？快去，若是走了，无论如何，追她回来！”

那大汉立即站了起来，向外走去！我心中不禁大为着急，立即模出一张大钞来，放在桌上，向侍者招了招手，一等那大汉走出了门，我便立即也离桌而起。

我明知如果再在一旁，偷听下去，便可以知道北太极门掌门石轩亭来到此间的原因。

但是我不能不先去看视石菊，因为我从石轩亭铁青的面色中，看出他对石菊极恨，那种恨，绝不是正常的父女之间所应该有的。而石轩亭既然能派石菊来杀害黄俊，当然，对于石菊，处置起来，一定十分严厉，我绝不能使石菊落入他们的手中。

而且，我还必须找到石菊，再和她一起，去找寻隆美尔的宝藏，不管宝藏找到之后，如何处置，我总想将它找到！因此，我才立即向外走去，我才一出门，便看到那大汉，伸手召了一辆计程车，我连忙钻进了自己的车子，尾随而去。

前面那辆计程车向市中心繁华地区驶去，我紧紧地跟在后面，可是，在经过一个广场的时候，忽然停了下来！

我确知那大汉是要回酒店去，查看石菊是不是仍在那里，但是这个广场的附近，却都是一些政府机构的大厦，绝对没有什么酒店的！

正在我疑惑不定，只得停下车来之际，那大汉足尖一点，已向我的车子，跃了过来，一跃到面前，手伸处，一掌已然拍在我的车窗玻璃上。

那一掌声音并不大，但是却将车窗玻璃，震成粉碎。就在这一掌上，我看出那大汉的武功极高：

在那样的情形之下，我只有竭力镇定，道：“先生，你想作什么？”我特地用法语问他，装作久在法国居住的亚洲人。

可是他却冷笑一声，道：“朋友，别装傻了，你为什么要跟着我，你是什么人？”

我佩服他眼光的锐利，及见识的广博。笑了一笑，道：“朋友，你总不见得希望在这里打架，被外国人笑话的吧？”

那大汉一声冷笑，道：“那么你希望在什么地方和我一见高下！”我摇了摇头，道：“不必了，我和你无怨无仇，见什么高下？”

我一面说，一面以极其迅速的动作，踏了油门，车子向前疾驰而出，迅速地在第一个转弯处转了过去，而才一转过，我便立即将车停住，跳下车来，掩到街角，去看那大汉。

只见他正迅速地向我这里走来，我在他将要走近的时候，心里不禁“怦怦”乱跳，因为他若是向我停车的这条横街走来的话，一定会发现我，而我再跟踪他的计划，也一定难以实现。

幸而，他走到了街口，向另一条横街，转了过去，并没有发现我的汽车。我在他走出了七八丈后，便跟在他的后面。

这一条街上，行人很多，他虽然仍是频频回顾，但是我却每次都巧妙地藉着迎面而来的人，掩遮了自己的身形，而不被他发觉。不一会，我已然瞧着他走进了一家豪华的大酒店去，在他进了门之后，我也立即跟进去，我看到他，踏进了电梯，我等电梯在“四”字上停止的时候，立即由楼梯前飞也似地向四楼跃了上去，在我到达四楼之际，我看到他正推开一间房的房门，向里面走进去，可能是我因为急促，而脚步声太响了些，他已然要走进房去，又转过头来，看了一眼。我和他打了一个照面，他面上立现怒容，我不等他出声，一个起伏，已然掠了过去，他一手仍然握着门球，一手“呼”地一掌，向我拍了过来。此际，正另有一对美国夫妇，从走廊的另一端，嘻嘻哈哈地走了过来，我不能被他们发现我和人打架，因为美国人是最好管闲事的，我立即运足了十成力道，一掌迎了过去。“叭”地一声响，双掌相交，那大汉已被我的掌力，震退了三步，踉跄跌入室内，我也立即走了进去，顺手将门关上。

我刚一将门关上，那大汉又狠狠地扑了上来，我身形一闪，在他身旁，掠了过去，就势用手肘在他的“软穴”，重重一撞。大汉立即跌倒在地。

我也不再去理会他，叫道：“菊，你可在——”

可是，我下面一个“么”字，尚未出口，只听得背后，响起了“呼”地一下金刃劈空之声，我连忙回过头来，一柄明晃晃的匕首，离我的胸前，已然只不过三四寸左右，危险之极！

我连忙身形向后一仰，那大汉跟着踏前一步，匕首仍是指住了我的胸前的要害！

我不由张口叫了一声：“好快的手法！”身子陡地向旁一例，伸手一勾，已然向他的足果勾去，那一招，乃是我师父所传的“疯子卖酒”，实在是百发百中的妙着！

我足才勾出，那大汉身形一个不稳，已然向前，疾扑而出，那柄巴首，刺穿了厚厚的地毯，还“笃”地一声，刺入了地板之中！

我不等他有机会站起身来，便踏前一步，一足踏在他的背上，不令他动弹。

也就在这时，我听到卧室处有门球转动的声音，我喜道：“小淘气，你还不出来么？”

我话刚一讲完，卧室的门，已然打了开来，我定睛一看，不由倒抽了一口冷气！站在卧室门口的，并不是石菊！而是一个身材甚高，面肉瘦削，

少说也在五十左右，但是双目神光炯炯的男子！那男子虽然穿着一身西装，但是却叫人一望而知，他绝不是经常穿西装的人，样子显得十分怪异！

他一见到了我，便怪异地一笑，道：“小淘气？卫朋友，你是在叫我么？”

我竭力定了定神，道：“你是谁？”我虽然发话问，心中却感到那是多此一举，因为他既然在这里出现，当然是石轩亭的人马。

可是我却立即知道，知己判断错误，那男子解开了西装上装的钮扣，向他的皮带扣，拍了一拍，我一眼望去，心中不禁一凉！那男子的带扣，正是金光灿烂的一个龙头！他已然表明了身份，他就是原来的赤水帮的龙头之一，“死神”手下两大高手中中的一个！

他又阴恻恻地笑了一下，道：“卫朋友，想不到我们会在这里相遇，也不用我再到处去找你！”我后退了一步，在退出之际，足尖已然重重地踢中了那大汉的软穴，令他全身发软，一个小时之内，爬不起来。道：“原来是赤水帮的龙头，失敬得很，不知阁下找我，有何贵干？”

我一面说，一面又向后退了几步，已然倚壁而立，他却始终只是站在门口，面上的神气，似笑非笑，我必须极端小心，因为赤水帮的龙头，个个都是身怀绝技，智勇双全的人物！

他冷冷地道：“也没有什么，只不过想请阁下到一处地方去。”

我立即再问道：“到什么地方？”他突然放肆地笑了起来，道：“地狱！”我猛地一怔，趁他笑声未毕之际，迅速地拔出了手枪，喝道：“别——”

但是我只讲出了一个字，只听得“啪”地一声，同时，又见金光一闪，紧接着，我手腕上一阵剧痛，五指不由自主一松，那柄枪已然落了下來，而那柄枪尚未落到地毯上，又是“啪”地一声，金光一闪，那柄枪被那两枚金莲子，打出了丈许开外！

我心中吃惊的程度，实是难以言喻，因为那两枚金莲子上，我已然认出了他的来历！

他射出了两枚金莲子，身子仍然站在门口，连一动也未曾动过！

我面色惨白，道：“大师伯……原来是你！”在那两枚金莲子之上，我已然知道他就是我的大师伯！我一生所学极杂，但是正式拜师，却是扬州疯丐金二。我师父的先人，本是盐商，可以称得上家资巨万，但是他为人玩世不恭，轻财仗义，在他十五岁那年，便有不顾族人反对，将一半家产，化为现金，救济那一年苏北大旱的灾民之举。在他三十岁那年，富可敌国的财产，已然给他用完，他也索性蔽衣败履，在街头上行乞。虽然有一些人，讥他为败家子，但因为扬州城内，受过他好处的人，实在太多了，他老人家虽然名为“行乞”，实则大街小巷都有人拖不到他作为上宾之苦，衣食住，绝对不用担心。他常和我说，与其有巨万家产，到处受人白眼，远不如蔽衣败履，到处受人招待的好。他在四十岁那年，才遇到我的师祖，我师祖是何许人，连我也不知道，但我曾听得师父讲过，师祖的武功之高，已然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他一身本领，并不是师祖亲授，而是他的师兄，我的大师伯代授的。当我拜在疯丐金二门下之际，金二已然六十开外，他因为入门晚，是以大师伯的年纪，经他还轻。当然，我也曾向师父打听大师伯的为人，但是师父却也不甚了了，只是说大师伯姓阴，除了武功绝顶之外，一手金莲子暗器功夫，更是独步天下[他并曾告诉我，大师伯为人古怪，以后若是见到了他，无论我武功已到如何地步，绝不可能是他的敌手，若是不小心得罪了

他，唯一求脱身的办法，便是低声下气，向他认不是。我将师父的话，牢牢地记在心中，可是，在十多年的江湖生涯中，我却并没有遇到大师伯其人。真是万料不到，如今会在这样的情况之下，与之相遇！虽然，我如今在做的事，理直气壮，他却成了“死神”的护卫，我绝不应该对他低声下气的。

但是，一则，他是我的师伯，二则，我此际的处境，实是险极！因此我在吃惊之余，便叫出了这样的一句话来。他面上现出了一个奇怪的神色，因之使他的面色，看来没有那样的阴沉，只听得他冷冷地问道：“你叫我作什么？”我吸了一口气，道：“我……我以为你是我的大师伯。”他又打量了我一眼，道：“那么，你是金疯子的那个徒弟了？”

我连忙点了点头，只当我们的关系，即已弄清，事情便有了转机。怎知他的面色，又突然一沉，令人望而生畏，冷笑道：“你师父虽然出身富贵中人，但是人却可取，哪知他竟收了你这样一个人作徒弟！哼！”

我一听这话。心中也不禁大是不服气，道：“师侄如何不对，尚祈大师伯指正。”

那人哈哈大笑，道：“学武之士，要枪何用？我生平最恨人用枪，难道你师父未曾和你说过么？”他在讲那两句话的时候，当真是声色俱厉！我完全可以了解到他的心情，因为事实上，我也是最用枪的人。如果不是G领事给了我那柄枪，我身上是从来也不带火器的。自从洋人的势力入侵中国的近一百年来，中国武术大大地凋零了，这当然是由于火器的犀利，一任你内外功已臻绝顶，也难以抵抗的缘故。像我大师伯那种武林中的奇人，当然更对火器，有着切骨的痛恨。这可以说是近代武林中人落后于时代的一种悲哀。

而武功造诣越高的人，这种悲哀也越深。我呆了一呆，道：“大师伯、枪是朋友给我的，我因为看出你武功在我之上，因此才想拔枪先发制人。”他“嘿”、“嘿”地冷笑几声，向前走出了两步。我沉住了气，道：“大师伯，师父曾对我说，体老人家武功绝顶，但是我却不明白，何以你老人家竟会和‘死神’这样的人在一起！”我的话，听来十分客气，也十分委婉，但实则上，却极其尖锐。因为学武之士，讲究的是行侠仗义，而绝不是助封为虐。我的话，等于是在指责他为什么为虎作伥，助“死神”为恶！只见他的面色，微微一变，身子也震了一震。我屏息静气，等着他回答。好一会，他才冷冷地道：“你以我为耻么？”我苦笑了一下，道：“大师伯，我只是感到奇怪，因为师父对你，实是钦佩得不得了，因此你在我的心目中的印象，一直是——”他不等我讲完，便道：“不用说了。”

我立即住口不言，他在沙发上坐了下来，又挥手示意我坐下，才缓缓地道：“‘死神’的父亲，于我有大恩，他临终之际，我曾发誓保护他后代，受思莫忘，你大概也可以谅解的？”

他的目光，虽然仍是那样地慑人，但是语气却已然缓和了许多。

我看出我和他之间的关系，已然使他对我不像刚才那样的严厉，等他讲完之后，我立即异常恳切地道：“大师伯，我斗胆说一句，‘死神’的所作所为，迟早不会有好结果的。如果你老人家要维护他，最好叫他及时收山，以免有难堪的下场！”

他叹了一口气，站了起来，踱了几步，道：“这且不去说他了，你快离开这里吧。”

我连忙道：“大师伯，石小姐呢？已落在你的手中了么？”

他望了我一眼，道：“她是你的什么人？”我道：“她不是我的什么人”

——”他不等我讲完，便道：“那你就别管闲事了！”

我料不到他的口气竟这么强硬，居然打断我的话头，断然要我别管这件事情。

我急道：“大师伯，我绝不能不管的！”他面色一沉，道：“怎么，你想和我作对么？若不是你是我师侄，我也绝不能放过你，以后，你对于这种闲事，还是少管些的好！”我吸了一口气，还想和他争执，但是继而一想，我却忍住了气，不再出声，低声拾起了枪，便走了出去，我才出门，便飞似地来到走廊的一边，将身子隐了起来。不一会，我便看到门打了开来，大师伯和石菊两人，并肩走了出来。石菊的手，被我大师伯握着，她面色苍白得十分可怕。他们两人走进电梯，我连忙由楼梯下去，躲在大门口。没有多久，他们两人已然出来，上了一辆汽车。我决定用冒险的方法，去追踪他们两人，在大师伯将石菊推进了车子，他自己坐上驾驶位之际，我身形一矮，已然贴着墙，来到横街上。汽车在我身边掠过的时候，大师伯并没有发现我，我一跃身，便已然攀上了汽车尾部的保险架，蹲了下来，街上有人在叫，也有警察在挥动警棍，但是汽车风驰电掣而去，冲过了许多红灯，直驰到了郊外，我知道自己的办法已然得逞了。车子一直驰到了海滩上，才停了下来。我立即身子一滚，滚到了车底下，无论如何精明的人，大约都不会想到，在车子下面，会有人藏着的，我见到他们两人下了车，向海边走去。等他们走得远一点，我已然不止可以看到他们的足部，而且也可以看到他们的全身，我看到他们两人，上了一艘小舢板，大师伯立时划动桨，向海中荡了出去！

我看到此际，心头不禁“怦怦”乱跳！

事情非常明显，大师伯是奉了“死神”之命，来结果我们两人性命的！

只不过因为我是他的师侄，所以他才叫我快些离开此处。而如果“死神”派出的人不是我大师伯，而是另一个赤水帮的龙头的话，那么此际，在小舢板上的，将不止是石菊一个人，而是我们两人了！

我的思绪，乱到了极点，但是有一个概念，却是十分明白，那就是，一定要救出石菊：不论她落在何人手中，都要将她救出：

我爬出了车底，向海滩奔去。冬日的海滩，冷清清地，并没有什么人。

我知道，若是与大师伯正面为敌，我一定没有法子救出石菊的。我只能利用尚未发觉有人追踪这一点来对付他，我跳上了一艘小摩托艇，检查了一下，发现有足够的汽油。

再检查一下发动机，觉得也一点没有毛病，一艘完好无缺的小型摩托艇。

我连忙脱去了原来的衣服，只穿了一件衬衫，又将西装上的衣袖，撕了下来，包住了头脸，然后，发动了马达，摩托艇向前疾驰而出，没有多久，离得他们两人的小舢板已然很近了。

我低着头，向前看去，只见大师伯也已然回过头来，大声喝道：“什么人？”

我一声不出。仍然驾着摩托艇，向小舢板撞了过去，只听得“乒乓”一声，我面前的挡风玻璃，已然被他的金莲子射得粉碎。

我身子一例，避开了余势未衰的金莲子。就在那刹间，我听得像石菊一声大叫，我连忙抬头看时，只见石菊已然被他抛至六七丈的海面之外！我不知道大师伯是不是识水性，我想立即将摩托艇向石菊驰去，但是却已然来不及了，摩托艇“砰”地一声，撞中了小舢板！

小舢舨立时断成了两截，大师伯身形，疾掠而起，拔高了两丈上下！我一看这等情形，心中不禁大是骇然！

本来，我的计划是将他撞到了水中，立即抛出绳子，将石菊救了上来。可是，小舢舨虽然被我撞成了两截，但是却并没有落下水，反倒向上拔了起来！看他的情形，分明是想落在我的小艇之上！我手忙脚乱，驾着艇向前疾冲而出，他正落在摩托艇后面，丈许远近之处。我连忙转了一个弯，抛出了绳子，石菊也已然知道有人前来救她，一伸手就拉住了绳子。我此际，不敢停下艇来等他，仍然驾着艇在水面飞驰，由于前进的速度太快，石菊被我从水面拉了起来！也就在石菊离开水面之际，两枚金莲子，向她激射而至！

我回头一看，大师伯正浮在海面之上，我连忙一抖绳子，将石菊拉了过来，避开了金莲子，她也落到小艇上，我立即将小艇向岸边驶去，艇几乎直冲上沙滩，我一拉石菊，道：“赶快走！”

石菊直到此际，才知道是我！

她道：“卫大哥，原来是你！”

我回头看去，只见大师伯正向岸上，疾游过来，我忙道：“别出声，咱们快逃，他是我大师伯，我们绝不是他的敌手！”

我拉着她，一直上了汽车，向前飞驰而出，在汽车中，我才来得及将包在头上的衣袖，撕了下来。

就在我撕下衣袖之际，陡地想起一件事来，不得大吃了一惊，车子也几乎向外撞去！

我的行动，本来极其成功，大师伯也未必知道救了石菊的人是谁，但是，我却忘了一点，我那件西装上衣，仍在小艇上，他只要查一下，便可以发现袋中有着我的名片，而知道事情是我所为！

虽然这是一件很微小的事情，稍为大意一点的人，未必能够注意到我的衣服，从而再搜查到我的名片。但是，我大师伯是何等样人？哪有放过这点线索之理？

可是我知道，这时候，再要回到海滩边上，一定已然来不及了！

我急得六神无主，在我一生之中，我从来也没有因为惶急而觉得这样心中混乱过。

我不怕得罪“死神”，更可以和黑手党的党魁作生死之斗。（卫按：这个“黑手党”最近又在肆活动，据法新社西西里岛巴勒摩六月二十日电讯，黑手党徒，竟然设计，在一次爆炸中，炸死了八名警察！）

但是，我绝不能想像，如果我和我大师伯正面作对，会有一丝一毫胜利的可能性：

石菊也看出了我惶急的情形，她看了我好一会，才道：“卫大哥，有什么意外么？”

我一面驾着车，向前疾驰，不一会，便来到了通蒙地卡罗的公路处，一面拼命地在思索着对策，甚至没有听到石菊的问话。

石菊咬着嘴唇，又再问了一遍。我才叹了一口气，道：“大麻烦来了。”

石菊低下头去，道：“都是我不好。”

我想要安慰她几句，可是我脑中实在太混乱了，竟粗声道：“如今不是仟悔的时候，我们所遇到的麻烦，实在太大了！”石菊怔了一怔，眼睛红了起来，两滴眼泪，也随之而下，道：“卫大哥，我不再离开你了，但是，究竟是什么样的麻烦呢？”我想一想，道：“你的父亲来了，你知道不？”石

菊“啊”地一声，不由自主，身子向后一仰，道：“我爹，他老人家？”

我点了点头，将我在尼斯那家饭店的见闻，向她约略说了一遍，道：“你父亲手下的人……”石菊道：“那人我是认识的，我在公路上遇到他，他将我诱到了那家酒店之中。”

我点了点头，道：“不错，可是你们的行踪，却被奉命来杀死我们的大师伯觉察了，所以，你才会落入他的手中，‘死神’可能知道国际警方对他的注意，已然越来越密切，或者是为了其他的什么原因，所以才令我大师伯，要将我们两人，毁尸灭迹，不令事情声张出来。凑巧他派出的，是我的大师伯，如果他派出另外一个高手的话，此际我们早已沉尸海底，和隆美尔的宝藏同样命运了！”

石菊静静地听我说完，才道：“我们现在不是已经逃脱了么？”我苦笑了一下，道：“不然，我们可能逃脱，但我将上衣留在那摩托艇上，要命的是，那上衣袋中，有着我的名片！”

石菊呆了半晌，道：“你大师伯的武功很厉害么？”我叹了一口气，道：“我们两人，是绝对无法与他为敌的。”

石菊听见我这样说，于是也着急了起来；道：“那我们怎么办呢？”

我想了好一会，才道：“我们回到了蒙地卡罗，立即就走！”

石菊呆了半晌，道：“我……我又上儿去呢？”她讲到此处，又滴下了泪来。

我道：“我已然发现，黄俊的女朋友，可能已然发现了隆美尔的宝藏，我们先到巴斯契亚，然后，再去找他们两人！”石菊叹道：“我爹这样对我，找到了宝藏，又有什么用处呢？”

我苦笑着，道：“连我也不知道有什么用处，但是我却一定要找到它，我不想费了那么多的心计，结果却是失败！我要找到它，一定要！”

石菊默然不语。直到汽车将近蒙地卡罗的市区之际，我才将车速放慢了下来，我知道大师伯这时，一定也已然找到了汽车，在高速地驶回蒙地卡罗来。

因此，我不断后望，看看可有人在追踪我们，幸而，一直到我们进入了市区，尚未发现被人跟踪，我先驶到我租车的地方，告诉他们，我租的那辆车，停在尼斯城中，碎了一块玻璃，可能还因为停车不当，而要罚款，我给了车行足够的钱，才回到酒店中。

一到了酒店，我们两人，以最快的速度，整理了行装，我们决定弃去许多东西，又化了装，石菊变成了一个中年妇人，我也变成了一个上了年纪的绅士。当我结了酒店的帐，刚一出大门时，便见到我大师伯，面色铁青，从一辆汽车上跳了下来！

当时，我的心脏，几乎停止了跳动，石菊插在我臂弯中的手，也在微微地抖动着，但是撒天之幸，他并没有发现我们，而匆匆地走了进去。

我知道他一定是去向“死神”道及他执行命令失败的经过。

“死神”当然不敢责备他的，因为他是“死神”的长辈，但是我又可以确知，大师伯一定会心中不安，因为他没有完成“死神”的委托，他也一定将我们两人，恨之切骨，誓必将我们捉到手中，然后甘心，因为他是那种固守着“一诺千金”而不理所诺之言是不是合理的人。

我们在门口遇到他的一刹那间，虽然仍然向外走着，但是我们的姿势，一定僵硬得像木乃伊一样，因为我们全身肌肉，都因为紧张而变得硬化了：

这或许使我们看来，更像中年以上的人，但事后，不论过多少日子，直到现在，虽然我又有过不知多少奇险的经历，但是我却从来也没有那一刹那间的那种恐怖之感。我们下了酒店大门的石阶，才缓过一口气来，上了计程车，离开蒙地卡罗，两天之后，我们仍然以原来的化装，来到了巴斯契亚。

我们一到了巴斯契亚，仍然住在“银鱼”。我们离开了这个小镇那么久，这个小镇，一点也没有变化，我们休息了半天，我便展开地图，寻找施维娅的家乡，她的家乡，在巴斯契亚之北，地名是G领事告诉我的，那是一个很小的村子，叫做锡恩太村。

我们决定明日一早，步行前去。当晚，我们在一间房中，分榻而睡，午夜，我听得石菊在梦中唤我的名字。然而，我则整晚思念着黎明玫，想起她和“死神”已然结婚，我就不由自主，紧紧地握着拳头。

第十二部、父女之间的秘密

第二天一早，我已然醒了过来。我发觉我是被街上儿童的喧哗声吵醒的，我俯在窗口一看，不由得陡地吃了一惊，叫道：“看！”

一辆劳斯莱斯，正缓缓地在街上行驶。这个小镇上，难得这样名贵的汽车，因此引得一大群顽童，在叫嚷追逐。

而那辆名贵的汽车，我却是见过的，正是石轩亭所乘的那辆。

石菊给我叫醒，跳了起来，我指着那辆车道：“你父亲也来了！”

我茫然地望着我，我道：“快！我们快离开这里，很可能死神和我大师伯，也会到这里来的。我们必须较他们先一步找到黄俊，这是时间的竞赛！”

她点了点头，我们迅速地化装好，出了“银鱼”，开始是慢慢地向前踱去，出了镇，路上没有人，我们便飞快的奔驰。

一遇到有人，我们便停了下来。

那一天，是一个非常晴朗的天气、已然有一点初春的味道。在大地上，春苗已然有点转青，到了十点钟左右，我们已然来到了锡恩太村。

那当真是一个小得可怜的村子，只有七八户人家，我们甚至找不出一个可以听得懂法文的人，他们操着他们的土语。

费了不少时光，我们才知道，施维哑和她的中国丈夫，正在村东大仓库附近，我们立即向东行去，走出两三里，便见到了所谓的“大仓库”。

那“大仓库”，实则是一个棚，在仓库附近，堆着许多高可两三丈的麦秸，周围十分寂静，只有在里许之外，才偶然有人经过。

我们来到了目的地，却不见有人。我正想出声叫嚷时，忽然听得在一堆麦秸旁边，传来了一阵欢乐的嘻笑声。

一个男的，一个女的，我们立即辨出，男的正是黄俊！

我们两人，向前驰出，只见黄俊已然完全换了当地农民的装束，正和一个十分健美的少女，在麦秸上追逐嬉戏，对于我们的来到，恍若无觉。

我几乎不想出声叫他，因为他们在这里的生活，实在是太平静、太幸福到令人不想去破坏他们，以及打扰他们！

我和石菊两人，又走得离他们近了一些，他们两人停止了嬉戏，抬起

头来，望着我们。

在这样的一个小村之中，是很少有人来到的，尤其是外国人。是以他们都现出了奇怪的神色，施维娅的确是一个漂亮的女人，比我所见到她的相片，还要动人，因为照片上没有那股活力，她是一个充满青春气息的人，如果我是一个雕塑家的话，一定去请她做模特儿，塑一尊青春之像。她不好意思地望着我们一笑，掠了掠头发，站了起来，道：“你们找什么人？”

我一笑，以中国话道：“黄先生，你不认识我了么？”黄俊陡地吃了一惊，后退了一步，面上为之陡地失色！施维娅显然听不懂中国话，但是她的直觉，使她觉出我们的到来，对黄俊大是不利，她立即拦在黄俊的身前，道：“你们想作什么？”

我微微一笑，道：“小姐，你放心，我们绝不会伤害你们的，但是并不等于说，没有人会伤害你们！”施维娅的眼中，露出了将信将疑的神色，石菊冷冷地道：“师哥，我爹来了！”黄俊更是面如死灰，道：“他……在哪里？”

石菊道：“我们见到他在巴斯契亚镇上，他当然是为你来的！”

黄俊整个人像是呆住了一样。

我踏前一步，道：“俊老弟，不管你信不信，我愿意帮助你！”

黄俊忽然用双手撕着头发，道：“你帮不了我、谁也帮不了我，我的末日到了！”我走向前去，在他面上，重重地掴了两下，令他镇静了下来，道：“你听我说，不要慌张，你不为你自己着想，也得为施维娅着想！”他一听得我如此说法，忽然镇静了下来。

我又道：“你先将你所遭遇的困难，和施维娅详细说一说！”

黄俊点了点头，照着我的吩咐，向施维娅将他目前的境遇，说了一遍。

施维娅的面色，也变得十分惨白，我立即道：“施维娅，你必要将我当作朋友，要对我讲实话！”

施维娅茫然地点了点头，我问道：“施维娅，你可是已然发现了隆美尔的宝藏？”

“隆美尔的宝藏？”她现出了极其莫名其妙的神气反问我。

我加重语气，道：“是的。”

她摇了摇头，道：“没有啊！”我道：“那么，你给黄俊的那袋钻石，还有，那朵稀世奇——，钻石花，你是从哪里来的？”

施维娅向黄俊望了一望，欲语又止，我道：“施维娅，你必须说，否则，你可能失去一切！”

施维娅睁大眼睛望了我好一会，然后有点不大相信地说道：“真有那么严重么？”我用力地点点头，道：“一点不错，我希望你相信我的话。”

施维娅道：“那……那是我在潜水的时候找到的。”她的回答，本就在我的意料之中，我立即问道：“其余的东西呢？”

她又现出迷惑的神色，道：“其余的东西？那些东西有什么用？”

她的话，听来像是太过做作，但是我却相信，她是出自真正的无知，这种无知，是十分可爱的，因为她是那样的纯朴。

我道：“施维娅，你难道不知道，你已然发现的，是真正的钻石？”施维娅喜道：“真的么？”但是她随即望了一下黄俊，道：“即使是真的，我也没有用处，有了黄俊，我便有了一切。”

我和石菊互望了一眼，我们都觉得施维娅的话，是出自真心。

我问黄俊道：“黄朋友，事情已到如今这样地步，你该可以将事情的详

细经过，说一说了吧。我认为如今你十分需要我们的帮忙，因此你最好将事情的来龙去脉，详细说一说！”

黄俊想了一会，道：“可以。”

他讲了两个字后，又停了片刻，道：“掌门人认为那张藏宝图是真的，派我离开了西康，来寻取宝藏，我到了法国之后才发现那藏宝图，根本是假的，我可以只花极低的代价就在巴黎的街头买到它！”

我点了点头，道：“这我已知道了。”

黄俊道：“但是。我仍然来到了巴斯契亚，我见到了施维姬。”

他讲到此处，向施维姬望了一眼，叹了一口气，道：“师妹或许会认为我是三心二意的人，但是我遇到施维姬之后，我确是真心一意的爱她。”

我不耐烦道：“这一点我们可以看得出，你说你自己的事。”

黄俊道：“我认识施维姬之后，根本已将寻宝的事，丢在脑后，但是有一天，施维姬却对我说，在她几年的潜水生涯中，曾在海底找到过不少‘亮晶晶的玻璃’和一朵‘玻璃花’，我叫她拿出来给我看，我也不能确定是不是钻石

我连忙问道：“她是在哪里找到的？”

黄俊道：“东一颗，西一颗，几年以来，她搜集到了一袋。”

我点了点头，道：“那一袋，就是我在轮渡上看到的了？”

黄俊道：“不错，我怀疑那是真的，恰好师妹打电报给我，叫我快点去见她，我便暂时和施维姬分手，师妹却已被‘死神’追逐，离开了原来约定的地方。

“这点我早已知道。”我说：“因为当时我和你在一起，一切情形都亲眼看到。”

黄俊点点头道：“不错，我找不到师妹，在轮船之上，巧遇卫兄，我们之间，还因误会而打了一场呢！”

“是啊！”我说：“那么，你为什么又将钻石，弹到海中去呢？”

这是我非问不可的一个问题。

因为，我如果不是发现黄俊将钻石一颗一颗地抛到了海中去的话，我根本不会卷入这个漩涡之中的。

黄俊又向施维姬望了一眼，道：“那是一个误会，我们约好了，我打电报给她，她一定回电报我，结果，我却收不到回电，我不知那时她已然落入了某国领事馆的手中，我只当她变了心，所有的一切，都对我没有意义了，所以，我明知那一袋钻石是真的，也都将之抛入海中……

“所以——”我接口道：“我们一上了荒岛，你就将施维姬的相片给我看？”黄俊道：“是的，我非常怀念她。”

这以后的事情，我却是亲历其境的，不必再加盘问了，我道：“黄俊，你叫施维姬，带我们到她发现钻石的那个海域去潜一次水。”

黄俊转达了我的意思，施维姬立即道：“可以，就今天么？”我立即道：“现在！”

施维姬站了起来。可就是在她刚一站起的一刹间，一阵汽车马达声，怒吼而至，一辆劳斯莱斯疾驰而至。

汽车中，迅速跳出四个大汉，向我们望了一眼，躬身等在车门旁，从车子中，又走出一个老年人来。

黄俊一见到那个老年人，面色变得难看到了极点，身子也禁不住在微

微发抖！那老年人正是北太极门掌门——武林大豪石轩亭！

石轩亭以威严无比的眼光，在我们身上，缓缓地扫过，我觉出身旁的石菊，也震动了一下。只见他向前，走近了几步。

黄俊已然跪了下去，叫道：“师父——”施维姬大惊失色，道：“黄俊，什么事？”石轩亭厉声道：“将这女人弄开！”

一个大汉，应声而上，便向施维姬走了过去。

我连忙横身拦在那个大汉的前面，喝道：“别碰她！”那大汉“嘿”地一声冷笑，拳风飏飏，一拳便向我胸前打来。

石轩亭在场，我明知动起手来，我们绝无上风可占，可是我也不能让他们对施维姬有所损害，因此，就在那大汉，当胸一拳，向外出打之际，我掌缘如刃，向他手腕，直切了下去！

他那一拳，尚未将我击中，我已然切中了他的手腕，那大汉不由自主，怪叫一声、捧着右手，向后踉跄了开去。

石轩亭冷冷地道：“原来是你！”

他讲了四个字后，突然转头向石菊望去，喝道：“菊儿，你见了，我，诈作不认么？”原来石轩亭从我的招式上，认出了我的师门来历，从而识破了我与石菊的身份。

我心中暗叫不妙，本来，我们化了装，石轩亭倒也不一定认得出我们来。可是刚才我那一切，乃是疯丐金二嫡传的“云切手”，石轩亭是何等样人，自然一看便自认出；他既然认出了我的身份，当然便知道和我在一起的，乃是石菊。石菊被他一叫，战战兢兢地踏前了一步，叫道：“阿爹！”

石轩亭一声冷笑，道：“我没有那么好福气，你和你母亲一样，是个臭贱

他盛怒之下，只顾责骂石菊，却在无意之间，将他藏在心中的秘密，露了口风，石菊乃是何等聪明之人，一听之下、便不禁一呆，道：“爹，你想说我妈是臭贱人么？我妈是足不出户，当真称得上贤妻良母，怎么会是臭贱人？”

石轩亭面色陡变，道：“住口！”

在那刹间，我心中突然闪过了一个念头：石轩亭骂的，一定是黎明玫！黎明玫真是石菊的母亲，但是，她又为什么在对我讲了之后、又不认呢？正在我思索际，石轩亭已然道：“你们两人，谁将宝藏献出，还可以免于一死！”他们两人尚未回答，我已然忍不住道：“石前辈，他们两人，都交不出宝藏来的，那宝藏是否存在，也还是大疑问哩！”

石轩亭厉声喝道：“住口！”一面向身后四人道：“难道还要我出手？”

那四大汉身形飘动，已然向我外了过来，我不等他们扑过：已然向前迎了上去！我迎上去的那个，正是刚才吃了我苦头的，他一见我来势汹汹，不禁退缩了一下、我一伸手、已然在他腰际，重重地拍了一下、紧接着，一脚反踢、正踢中身后攻到的一人的小肚之上。

这时候，其余两人，已然一个自左，一个自右，向我攻到。

我身子立即向后一缩，两人一个扑空，我双手齐出，在他们肩头，轻轻一扳；两人已然向前，跌作了一团，我也抽身后退。

我自己也未曾料到：一动上手、竟能在片刻之间，将四人打败。

我相信这一定是石轩亭为人，极其猜忌凶狠，所以他们门下能得到他一分真传的人，已自不易。因此那四个大汉，才会如此不济事。

石轩亭“哼”地一声，道：“有两下子哇！”他一面说，一面向我疾欺而至！

也就在此际，石菊大叫一声，道：“爹，你不能！”她一面叫，一面向我扑来，但石轩亭一挥手間，石菊已然向外跌去。

而石轩亭挥出的手，一圈之间，已然一掌向我当胸击到，劲道之强，实是罕见！

我万料不到，石轩亭狠辣无情，竟然一至于此，居然连父女之情，也毫不顾念。因此，我对石菊同情，不由又加深了几分，看着她跌扑在地上的情形，痛心之极。

我一见他一掌击到，连忙向后退去。但是，他在陡然之间，身形又向前滑出了三尺，我一退变成了白退，连忙一侧身时，“砰”地一声，一掌正击中在我的左肩之上，我只感到头昏眼花，身不由主，一交向后跌出，直向一堆麦秸撞去！

他那一掌，力道奇大，尚幸我背后，有着老大的一堆麦秸。

如果不是有着那样的一堆麦秸，我不知要跌出多远，方能站稳脚跟，而如果碰到了石墙上的话，我非撞成重伤不可！

我的身子在麦秸堆上，弹了一弹，只觉得左肩之上，骨痛欲裂，一条左臂，已然抬不起来，但是我咬紧牙关，还是站了起来。

只听得石轩亭“哼”地一声冷笑，突然又一掌向施维姬挥出，施维姬大叫着，向后踉跄跌了出来，刚好来到我的身旁，我连忙一伸右手，将她的手臂握住，低声道：“施维姬，别急，我们会有办法的。”

实则上，会有什么办法，我根本不知道！但是我不能不以此来安慰施维姬，因为施维姬正在尖声叫嚷，石轩亭眼中的杀机更盛，如果她不停止叫嚷的话，只怕石轩亭会对她下毒手的！

幸而我的话起了作用，施维姬停止了叫嚷，睁大了眼睛，也不落泪。

石轩亭向我们两人望了一眼，“哼”地一声，转过头去，向石菊喝道：“跪下！”

石菊的双眼之中，莹然欲泪，向我求助地望了一眼，我只能默默地望着她，在眼色之中，给她勇气。石菊低声叹了一口气，在黄俊的旁边，跪了下来。

石轩亭走了两步，来到了他们两人的面前，喝道：“宝藏在哪里，快说！”黄俊的语音颤抖，道：“师父……宝藏地图……根本是……假……的！”

石轩亭“嘿嘿嘿”一阵冷笑，那一阵冷笑声，听来实是令人惊心动魄：我看到黄俊的额上，渗出了豆大的汗珠！

施维姬在这时候，突然大叫道：“黄俊！勇敢些，不要做懦夫！”

我忙道：“施维姬，黄不是懦夫，这种中国的师徒关系，不是你所能了解的，他必须这样，黄并不是胆怯，他只是在恪守一种礼节！”

施维姬似信非信。石轩亭又道：“既然藏宝图是假的，何以不回桃源谷来？”黄俊道：“弟了一时糊涂，尚祈师尊原有。”

石轩亭“哼”地一声，道：“一派胡言！”他又转过头来。问石菊道：“你是我的女儿，也想见财起意么？”石菊忙道：“爹，我们确实未曾发现宝藏！”石轩亭怪叫一声。道：“好哇！”手掌向两人的顶门，比了一比，疾拍而下！

显然，石轩亭怒气，已达到了顶点，对门徒幼女，不再留情。

我在一旁，一见石轩亭的手掌，向他们两人的顶门拍下，心中不由得大吃一惊，可是，石轩亭出手，实在太快，不要说我根本没有能力去抢救，就算有的话，也是来不及！

我心中一阵发凉，眼看黄俊和石菊两人，要双双地死在石轩亭手下之际，突然听得一声冷笑之声，紧接着，“嗤”，“嗤”两声，两道金光，电船而际，奔向石轩亭有腕脉门！

两道金光，来势神速到了极点，而且认穴之准，也是无出其右。石轩亭不论是要拍向黄俊，还是拍向石菊，都不免要被射中！

石轩亭的心中，也不免一凛，立即收掌，向后面退出了两步，那两道金光，贴着黄俊和石菊两人的顶门，电般飞过！

我一见那两道金光飞到，心中又惊又喜。

两道金光当然是我大师伯的金莲子，也就是说，他已然来到了近前。喜的是，大师伯一到，石轩亭有了对手，黄俊和石菊，总算又从鬼门关前，退了回来。

但是既惊的是，师伯一认出了我，我还向哪里去逃？

我抬头循声看去，一望之下，心头不禁突突乱跳！只见在七八尺开外，已然立了四个人。

一个是我大师伯，另一个，像是曾见过几面，但印象却十分淡薄的胖子。那胖子身形甚矮，又胖得出奇，看来像是一只肉球一样，一双眼睛，深陷在肥肉之中，虽是半开半闭，也是精芒四射！我心知他一定是赤水帮的另一个龙头。

另外两人，一个正是西装毕挺，鼻梁金丝眼镜，拄着拐杖的“死神”。另一个，正是令得我心头乱跳的人，她便是黎明玫。

我和石菊两人的化装，十分精巧，因此这四个人，一时之间，都没有认出我们来，只是将注意力集中在石轩亭一个人的身上。

一时之间，静到了极点！

但是沉静只维持了一分钟，突然之间，那胖子“哈哈”一笑，身子突然滚动起来，迅疾之极，当真是难以想像，在我尚未明白他想做什么之时，只听得四声怪叫，那四个和石轩亭一起前来的大汉，突然各自飞出了丈许，跌倒在地：

那个胖子，却在四个大汉，尚未落地之际，便已然回到了原来的地方：

石轩亭不愧是一代大豪，他手下四人，提了那胖子的打，他却是若无其事，反倒一笑，道：“蔡胖子身手，不减当年哇！”

那胖子笑道：“好说，好说！”

石轩亭冷冷地道：“可惜这样的身手却做了人家的走狗！”

那胖子的面色，陡地一变，石轩亭就在此际，一阵风也似，向他扑去：当真是其疾如电其快如风，令人看得，暗生钦佩之心。

我知道石轩亭和那胖子两人，都是当代硕果仅存的武林高手：他们两人一死，他们的绝艺，也可能永远失了传人，从此淹没！

因此，我一见石轩亭向蔡胖子扑去，心知他们两人，难免动手，那乃是千载难逢的机会，我强忍左肩的疼痛。向前跨出了一步，要看个仔细。

只见石轩亭一扑到蔡胖子的面前，左掌候出，撞向蔡胖子的肚子，蔡胖子身形不动，吸了一口气，他那凸出老大的肚子，在他一吸气之间，便像魔术变幻似地，突然不见。

而石轩亭的那一拳，势子已尽，难以再攻出，就在此际，蔡胖子左手反勾，向石轩亭左脉抓去，石轩亭连忙缩回左手来时，蔡胖子跟着一伸手，眼看石轩亭的左腕，已将被他抓住！

我的心中正在奇怪，何以石轩亭的武功，如此不济，可是电光石火之间，只听得石轩亭“哈哈”一笑，右手疾扬而起，“拍”地一声，蔡胖子左颊肥肉之上，已然被石轩亭掴了一掌！

原来石轩亭拳撞出，自始至终，都只是虚招！赤水帮龙头，个个都是非同凡响的人物，但是看来，和北太极门掌门人石轩亭比来，还是差了一些。

蔡胖子中了一掌之后，半边脸肿起老高，看来更胖了许多。

只听得他闷哼一声，手足齐出，片刻之间，便向石轩亭攻出了六七招。我虽然用心观察，但是他出手，实在太快，我想要辩明他的每一招每一式，仍是在所不能。而石轩亭则身形飘飘，在片刻之间，将蔡胖子攻出的六七招，一齐避了开去。

只见石轩亭身形，突然一矮，一腿横扫而出。

蔡胖子双足一蹬，身子已然拔高了尺许，眼看石轩亭一腿，已然在蔡胖子足下掠过，而蔡胖子也向石轩亭打出了一拳之间，石轩亭单足支地，身子突然也拔高了尺许，刚才扫空的那一腿，陡地反扫过来，蔡胖子怪叫一声，已然跌出了丈许！

他跌出了丈许之后，立即站稳，胖脸之上满是油光，强笑一声，道：“佩服！佩服！”

石轩亭长笑一声，道：“些微小技，何足挂齿，蔡胖子你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怎地做了走狗，便小惊大怪起来？”蔡胖子的一张脸，几乎已成了紫姜色，但是他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大师伯踏前了一步，向石轩亭拱了拱手，道：“在下向阁下领教一二。”

石轩亭道：“咱们是比高下，还是见生死？”

我大师伯道：“阁下绝对不必留情！”他一面说，一面早已欺前一步，“呼”地一掌，已然当胸压到，石轩亭身子略沉，反手一掌，迎了上去，“砰”地一声，双掌已然相交！

第十三部、高手过招

只见他们两人，各自退出了三步，可见功力相若，我大师伯在一退出之后，手扬处，一枚金莲子已然向石轩亭头部射出。

石轩亭手指一弹，“啪”地一声，也弹出了一枚金钱，“铮”地一声，正弹在金莲子上，两件暗器，一齐进散了开来！

我大师伯大喝一声，道：“来得好！”双手齐洒，十枚金莲子，分成十道金光，向石轩亭一齐罩下去，石轩亭“哈哈”一笑，十枚金钱，也已然连翻飞过，一时之间，只听得“铮铮”之声，不绝于耳，二十枚暗器，四下进散，金光缭绕，蔚为奇观！

我大师伯呆了一呆，道：“想不到阁下在暗器功夫上，也有这等造诣！”

石轩亭冷笑道：“岂敢！”

他对大师伯，言语之间，不敢十分无礼，当然是他知道大师伯的武功，和他实在是不相伯仲之故。我大师伯双掌一错，又待攻向前去，忽然听得黎明玫娇声道：“不要打了！”

她才一出声，我大师伯身形一闪，便已然退后丈许，黎明玫向前走了几步，她身上仍然披著名贵的貉皮披肩，阳光之下，她面容虽然显得出奇的苍白，可是那种美丽，仍是无法形容的！

她向前走出了两步，道：“十五年未曾见面了，你好啊！”

石轩亭一见黎明玫走出来，面上便掠过了一丝十分惊恐的神色。

但是片刻之间，他面色重又凜然，喝道：“叛师之徒，还有什么面目见我？”

黎明玫突然笑了起来，道：“我为何被踢出北太极门，可要当着众人，说一说么？”

我看到石轩亭在听到说这一句话之后，全身陡地一震，面色也为之一变：

我心知他们两人之间，一定有着极其奇特的关系，石轩亭是石菊的父亲，而黎明玫又亲口对我讲过，她是石菊的母亲。

她又和我说过，她最恨的人，就是石轩亭。

然则，他们两人之间的关系，究竟如何呢？

只见石轩亭不由自主，后退了一步，指着黎明玫，道：“你……你……你

黎明玫“格格”笑道：“你怕什么？你怕什么？”石轩亭又向后退去，刚才的豪气，已经不知去向。

黎明玫道：“你怕被我们的女儿，知道了你的行为，也不齿你为父么？”

我一听这话，又是一怔，向石菊望去，只见石菊也睁大了眼睛，愕然望着她的父母。

黎明玫向石轩亭逼了近去，道：“十七年了，我装着叛师的罪名，无非是为了希望女儿能够长大，如今，女儿已经安全了，我……我……”

黎明玫讲到此处，眼中射出了怒火。我听了不由得又呆了一呆，她口中的“女儿”，自然是石菊，那么，“女儿已然安全了”一语，又是什么意思呢？黎明玫顿了一顿，又道：“我花了极大的代价，才换得了女儿和她心爱的人的安全……”她抬头望着青天，面上露出了笑容，道：“他们如今，已然该在很远的地方了！”

一讲了这句话，她突然又低下了头来，双眼直逼石轩亭，一字一顿，道：“如今我要与你拼命！”石轩亭在黎明玫越来越是激烈地讲话之际，身子僵立，一动也不动，而他的面色，也越来越是难看，我看得出他面色的变易，一半是因为发怒，但另一半，却是为了其他的原因！当黎明玫讲完之后，石轩亭猛地震了一震，陡然之间，手臂一圈，一掌已然向黎明玫疾拍而出！

那一掌，去势之快，不是眼见，当真不能令人相信，黎明玫陡地一呆，像是想不到石轩亭会立即向她出手，而就在那一呆之际，石轩亭的一掌，离她胸前，已只不过半尺！

在一瞬间，我忘记了大师伯就在旁边，我不能现出原形，也忘记了我左肩上的剧痛，我简直忘了一切，大叫道：“明玫，快避！”我一面叫，一面足点处，右掌扬起，已然向石轩亭背后，直扑了过去！我那一扑，用的力道是如此之大，以致片刻之间，我眼前变得什么都看不到，而我的心中，也只

有一个意愿，那就是要将黎明玫救下来，至于我自己会因此产生什么后果，根本不在考虑之列！等我扑到了一半的时候，我才能看清眼前的情形，这时候，离我那一下叫唤，至多只有两秒钟，我听得大师伯大喝一声，向前冲来。石轩亭左手向后一摆，也已然一掌击出。

石轩亭因为左手一摆，向后击到，他突然之间，向黎明玫攻出一掌，便慢了一慢，黎明玫陡地觉醒，但是，她想要避开之际，却已然不及，立即手腕一翻，也是一掌拍出！

只听得“砰砰”两击，我和黎明玫，各自向外，跌出了三四步。

我只觉头昏眼花，胸口发热，一跌出之后，便坐倒在地上，然而，我刚一跌倒，便见我大师伯，目中怒火迸射，已然来到了我的身边，手起处，一掌已然向我的头顶击下！

就在我毫无抵抗能力，危险已极之际，只听得黎明玫大叫道：“别下手！”

她当然也在我刚才那一声叫唤之中，辨出了我是什么人，因此她才叫得那样凄厉，而令得大师伯的一掌，在刹那问停在半空之中，没有向我的头顶，击了下来，保住了我的性命。

可是，黎明玫退出之后，只顾及叫我大师伯不要下手，却忘了石轩亭就在她的面前，无声无息，向前滑了过去，一掌又已向她胸前击到。我吸了一口气，尚未叫出声来，只听得“砰”地一声响，“死神”扬起了手中的手杖，他的手杖，本来就是一柄铸造奇特的枪，一颗子弹，正射入了石轩亭的右胸，石轩亭面色一变，左手立即按在伤口上，可是，在那一瞬间，他仍来得及狠狠一掌，按在黎明玫的胸口上！

那一掌，简直比按在我自己的胸口上，还要令我感到痛苦！

石轩亭和黎明玫两人，一齐倒了下来。黎明玫的面色，变得难看之极。一时之间，四周静到了极点！

在如今的武侠小说中，常常可以读到“这一切，只不过是电光石火般，一瞬间的事”这样的句子，当时我们的情形，也的确是如此。

一切，全发生得那么快，连给你去思考的时间都没有，变故已然生出来了，事情已然发生了，整个世界对你，也似乎完全不动了。我看到黎明玫的面上，已然泛出了死色，我连忙连滚带爬，向她扑去。

她一等我来到身边，向我望了一眼，突然哈哈地大笑了起来。

她的笑声，是如此的凄厉，令得我不知如何开口，向她安慰才好！只听得她厉声叫道：“唐天翔，你过来！”她叫出了六个字，口角已然有鲜血流出，我霎时之间，呆了一呆，不知道她在叫谁。但我立即就明白了，因为“死神”立刻来到她的身边，屈下一腿，跪了下来，急急地道：“明玫，我是不得已，我实在是爱你的！”

黎明玫又是“哈哈”一阵大笑，道：“好！我一生之中，遇到了两个男人，原来都是骗我的！石轩亭！”

石轩亭中了一枪，伤势极重，鲜血不断地从他指缝中涌出，他听到黎明玫厉声叫他，只是“哼”地一声。黎明玫又道：“石轩亭你十七年前，诱惑我的时候。对我说过什么话来？”

石轩亭眼珠翻了翻，却没有说什么。

石菊一听得黎明玫的话，连忙一跃而起，道：“爹，她说什么？”

石轩亭勉力侧过身子，伸手向石菊招了一招，道：“菊儿，你……过来。”

石菊向前走了几步，在石轩亭的身边，蹲了下来。石轩亭艰难地抖着，在石菊的面颊上抚摸着，道：“孩子，她……是生你的母亲。”

石菊“啊”地一声，石轩亭又道：“可是你别忘记，她是一个下贱无耻的女——”他下面一个“人”字，尚未讲出，喉间突然“格”地一声，手指仍然指着黎明玫，便已然气绝身死！

黎明玫扬声大笑，道：“我总算眼看你死去了，你到阴府地狱，不妨再去骗骗无知少女！哈哈！”她一面笑，一面口角流血。

石菊呆呆地站了起来，望着黎明玫。

黎明玫的声音，突然平静了许多，望着石菊，道：“在我像你那样年纪的时候，被老贼欺骗……生下你来之后，老贼想要……杀人灭口，却给我逃了出来，如今，你……也像我这么大了……”

石菊只是呆呆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我知道，因为眼前的事情，对她实在是太不可想像了，她不知何所适从，便只好呆呆地站着。

黎明玫长长叹了一口气，道：“唐天翔，你……骗得我好哇！”

“死神”满头是汗，道：“明玫，我一直不想杀他们，但是他们老和我们作对，明玫，我是爱你的，你信我这一句话！”

“死神”的面色，是如此地惶急，语音震颤，和他平日的为人，绝对不同，不知黎明玫信不信他的话，但是我却是相信的。

同时，我也知道，黎明玫现在是爱我的，她离开我，和“死神”在一起，甚至和“死神”结婚，全是为了我和石菊！因为她知道“死神”立意要将我和石菊除去，当然她也知道，“死神”手下能人之多，如果他立意要将我和石菊除去的话，我们两人，实是毫无求生的机会的。所以，她才答应下嫁“死神”，而以“死神”不再侵犯我们为条件！

在不知不觉中，我的眼睛润湿了，我低声叫道：“明玫！明玫！”

黎明玫转过头来，望了我一眼，闭上了眼睛，好一会才睁了开来，又望了我一会，才长长叹了一口气，道：“我对不起你，我被人骗了！”

我想过去将她扶了起来，但是我自己也站不直身子，只得向她靠近了一步。

她握住了我的手，我道：“明玫，好了，现在，一切全都过去了！”

她低声道：“是的，一切全都过去了……过去了……从今以后，我再也不会受人……骗了……”她的声音，越来越低，我大吃一惊，叫道：“大师伯，快救救她！你将我怎么样都可以，快救救她！”

我大师伯在丈许开外，冷冷地道：“你不必求我，她已经没有救了！”我大声地叫了起来，道：“不！”

也就在那时，我感到黎明玫握住我的手，突然紧了一紧，但是却又陡地松了开来，我回头向她望去，只见她直视天空，已然死了。

这时，我才注意到天上像是有轧轧的机声，可是是什么声音，对我都没有意义了。

黎明玫死了！我呆了好一会，才按上了她的眼睛。

我望着黎明玫，不知过了多久，“死神”的咆哮才惊醒了我，他大叫道：“卫斯理，是你害死了她！”我回过头来，想起刚才的情形，如果黎明玫不是为了叫我大师伯不要下手，她当然不会中石轩亭的一掌的。

我心中感到了阵阵的绞痛，但是我直视着满面油光的“死神”，以极其冷酷的声音道：“唐天翔，你心中知道，是谁害死她的。那不是我，是你！”

“死神”的身子，猛地一震，陡地站了起来。

他面如死灰，眼中射出兽性的光芒，怒道：“是你！是你！快下手将他们全都打死！”大师伯和那个胖子，互望了一眼，一步一步，向我逼了过来。“死神”仍然不断地叫道：“杀死他！杀死他！”可是，不等大师伯和蔡胖子逼近我的身前，那自天而降的“轧轧”之声，突然盖过了他的叫声，同时，一个洪亮的，显然由扩音机传出的声音，自半空中传了来，道：“每一个人，都举起手来！”

我们一齐抬头看去，只见三架直升机，已然离地面极低，每一架直升机上，都有枪口向外面露出着。大师伯和蔡胖子呆了一呆。从一架直升机上，已然跳下了三个人来。

那三个人落在麦秸堆上，迅速地滚了下来，两个是警察，另外一个正是纳尔逊先生！

两个警察举着枪，我们这些人，全都呆立不动，纳尔逊先生来到了“死神”的面前，冷冷地道：“先生，这一次，我们有了证据，谋杀！我们在直升机上，用远距离摄影机，拍下了全部事实的经过！”

“死神”的面部抽搐着，但没有多久，便已然恢复了镇定，向石轩亭一指，道：“是这个人先向我妻子动手的，我是为了保卫我的妻子。”纳尔逊先生摸出手铐来，道：“这些话，留到法庭上再讲吧！”“啪啪”两声，“死神”的双手，已被铐住，“死神”回头叫道“你们快走！”他自然是想叫我大师伯和蔡胖子逃走。

但是此际，三架直升机都已然着陆，总共有四十名武装警察，包围在我们的周围。

我大师伯和蔡胖子，插翅也难以飞出了。纳尔逊先生想得十分周到，他甚至带来了医务人员，医务人员在检查了石轩亭和黎明玫后，说了两个十分简单的字，道：“死了！”纳尔逊向我们望了一眼，道：“将他们一齐带走！”我因为受了伤，所以由两个警察，扶着我上了直升机。我和石菊、和“死神”在一架机上，那四个大汉、黄俊、施维姬和尸体，在一架机上，蔡胖子和我大师伯两人，在另外一架机上。纳尔逊可能以为我大师伯和蔡胖子是两个无关紧要的人物，因此只派了六个警察看守他们。但两个小时之后，纳尔逊先生便知道他犯了一个极重大的错误了！

因为，在直升机起飞之后的两小时，当直升机来到海面上的时候，我大师伯和蔡胖子两人，轻而易举地制服了那六个警察，从高空跃到了海中，纳尔逊和我，我们所有的人，都眼看着他们两人，跃到了海洋之中，但是却一点办法也没有。

对于大师伯和蔡胖子两人的逃脱，我实在是又惊又喜，“死神”的面上，却泛出了微笑，并且恶意地向我，望了半晌。直升机在法意边境的一个小城降落，我们立即被转送到巴黎。在巴黎，我被送入医院。在医院中，我做了不知多少奇怪的梦。甚至于，我希望这所有的事情，完全是梦！

第二天，我事实上已经复原，纳尔逊先生来了。和他一齐来的，还有黄俊、施维姬和石菊。石菊见到了我，便哭了起来。

纳尔逊趋前，向我握了握手，道：“你们几个人，并未曾被控，虽然，警方可以控告你们聚众殴斗的罪名的。”

我苦笑了一下，道：“‘死神’呢？”纳尔逊先生笑道：“国际警方，早已想将‘死神’关入监牢中了，但是，苦于没有证据，想不到他这次会以杀

人罪被控；他是从不亲自出手杀人的，他被控杀人罪，和阿尔·卡邦以欠税罪被控，一样的幽默！”我听了纳尔逊先生的话之后，半晌不语。

纳尔逊十分高兴，以为这次可以令得“死神”身系囹圄了。因为他掌握了那么完美的证据，在那个仓库旁所发生的事，他全用活动摄影机，拍了下来！

但是我当时，便觉他的目的，并不一定能够达得到的。

因为，“死神”在打出那一枪的时候，刚好是石轩亭一掌击向黎明玫的胸口之际。

纳尔逊又道：“卫先生，控方要你做一个证人，希望你在巴黎，多留几天。”

我点了点头，道：“可以的。”

纳尔逊先离了开去，黄俊和施维姬和我谈了一会，我和他们约定，巴黎的事情一完，立即去见他们，他们也走了。

只剩下石菊和我在一起了，她不说话，我也好久不说话。好一会，她才道：“卫大哥，你说，妈葬在什么地方好？”我眼睛又湿了起来，道：“随便吧！那朵钻石花，放在她的身边，你说好么？”

石菊默然地点了点头，忽然又哭了起来。

她哭了好一会，才道：“卫大哥，我是太孩子气了。”我苦笑了一下，道：“那你还回不回西康去？”石菊点了点头，道：“我自然要回去，掌门令牌，已然在我这里了，卫大哥，你可有空来看我？”我想了一想，道：“如果我有空，我一定会来看你的。”我才讲完这句话，忽然发现病房之中，又多了两个人！

我猛地吃了一惊，因为那两个人，从何而来，事先毫无踪迹，我定了定神，才发现那两人，正是大师伯和蔡胖子！

一时之间，石菊和我，都呆住了。我大师伯道：“我们要劫狱，要你们帮忙。”我摇了摇头，道：“没有希望的，他是最重要的犯人！”

大师伯道：“如果他因此被判死刑，我就绝不会原谅你！”我想了一想，道：“大师伯，你可能保证，如果他无罪释放，你们绝不令他再犯罪？”

我大师伯面上，现出惊讶的神色，好一会，道：“你有办法么？”我点头道：“我有。”大师伯道：“好，那我们两人，也能保证。”

他讲完这句话，立即迟了出去。石菊惊讶地问我：“卫大哥，你准备救‘死神’？”我叹了一口气，道：“菊，我希望你明白，我救‘死神’，并不是为了我自己的安全，而是为了他的的确确爱黎明玫！”石菊像是听懂了似地点了点头。

“死神”的案子开审了，他的辩护律师，力指他是为了保护他的妻子，而开枪伤人的，可是辩护律师的声调，显然很软弱，因为电影放出来，石轩亭只不过是一掌击向黎明玫，法官和陪审员，都不能相信一掌能击死人，所以“死神”的行动，分明是蓄意杀人。当审判进行到最高潮的时候，辩护律师召我们辩方的证人，我竭力不和“死神”与纳尔逊的目光接触，我只是叙述了中国的武术的神奥，不要说一掌打死一个人，便是一掌打死一头牛，也有可能的。主控官狠狠地问我：“你能吗？”我平静地答道：“我能的。”法官宣布退庭，第二天，在安排好的地方，我一掌将一头牛震毙，“死神”是为了保护他的妻子，被判无罪。事后，纳尔逊问我：“为什么？”我答道：“你的目的是在消灭一个罪徒，我相信我已做到了。”他似信似不信地走了。“死

神”也来到了我的身边，问这：“为什么？”我们两人，对视了好一会，我才答道：“为了你也真爱黎明玫！”他面上现出一个极其难以形容的表情，毫无变化，然后，他一言不发，便离了开去。从那次之后，许久未曾和他见面，直到再和他相见时，那又是另外一件事了。我和石菊，又到锡恩太村，找到了施维姬，她领着我们在海底下找了七八天，我又找到一颗钻石，但是却别无所获。我深信隆美尔当年，的确有过惊人的、价值三亿美金的珍宝，藏在海底，但是如今，却已然散失了，散开在整个大海的底下，有许多，可能已然进了鱼腹！我们放弃了再寻找的企图，将钻石花和黎明玫一齐安葬。石菊黯然离我而去。我在开始的一个月，几乎每天都徘徊在黎明玫的坟前，低声地叫着她的名字，回忆着她和我在了起时的每一件细小的事，而每每在不知不觉中，泪水便滴在她的墓碑之上。

